

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增发招股意向书



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简称：九芝堂

股票代码：000989

发行人注册地：长沙市芙蓉北路 155 号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意向书公告时间：2003 年 7 月 17 日

发行人中文名称： 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HUNAN JIUZHITANG CO.,LTD

发行人注册地： 长沙市芙蓉北路 155 号

股票简称： 九芝堂

股票代码： 000989

本次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票数量： 不超过 6,500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视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根据发行人本次发行之募集资金总额（将不超过其 2002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51,002.22 万元）询价区间确定方式，预计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最终发行数量将在 4,500 万股至 5,500 万股之间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在询价区间内网上与网下同时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发行。询价区间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T-1 日）2003 年 7 月 23 日前 10 个交易日（不含股权登记日）发行人 A 股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下限为上限的 85%。具体询价区间将于 2003 年 7 月 23 日公告，最终的发行价格根据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预计募集资金量： 不超过 51,002.22 万元

发行方式： 以询价结果所确定的发行价格，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原社会公众股东和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配售，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原社会公众股东享有 10:3 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股票扣除原社会公众股股东获售申购中的优先配售部分后，其他获售申购按照相同的配售比例在网上、网下进行配售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设 A 股证券帐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申购新股的境内法人。

发行日期： 2003 年 7 月 24 日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承销团成员：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 2003 年 7 月 7 日

本招股意向书的所有内容均构成招股说明书不可撤销的组成部分，与招股说明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招股意向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主要产品所属细分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市场占有率尚待提高，如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在补血市场（包括药品及保健品）的占有率仅在 10%左右。

2、集团公司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60.74%的股份，存在利用其控股地位影响公司决策、经营的风险。

3、目前国家对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及其他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的少量特殊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由国家对该类药品制定最高零售价格并根据情况及时进行调整，药品零售单位（含医疗机构）制定的实际销售价格不得突破该等最高零售价格。虽然以往的国家限价政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较小，但公司有78个产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其中包括主要产品乙肝宁颗粒、六味地黄丸、天麻钩藤颗粒、玉泉丸，2002年该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达到11.40%，从而使得公司未来面临的由于国家限价政策而导致的经营风险可能增大。

4、医疗机构集中招标采购制度的实施，加剧了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之间的竞争。随着该制度的进一步深入，将使公司产品销售对投标的依赖程度加深，而销售价格则可能由于集中招标而不得不予以下调，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1-1-1-7
第二章 概览	1-1-1-1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1-1-10
二、最近三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1-1-1-12
三、本次发行概况.....	1-1-1-13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1-1-13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1-1-1-15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1-1-15
二、本次发行方案的基本情况.....	1-1-1-17
三、与本次承销和发行有关的事项.....	1-1-1-19
第四章 风险因素	1-1-1-20
一、市场风险.....	1-1-1-20
二、业务经营风险.....	1-1-1-21
三、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1-1-1-22
四、管理风险.....	1-1-1-23
五、技术风险.....	1-1-1-23
六、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1-1-1-24
七、政策性风险.....	1-1-1-24
八、其他风险.....	1-1-1-28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1-1-1-2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1-1-29
二、发行人成立及历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1-1-1-29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	1-1-1-30
四、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1-1-32
五、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情况.....	1-1-1-35
六、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1-1-1-38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1-1-1-39
一、医药行业基本情况.....	1-1-1-39
二、影响医药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1-1-41
三、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1-1-44
四、发行人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1-1-1-45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	1-1-1-45
六、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1-1-53
七、商标	1-1-1-55
八、专利	1-1-1-56
九、发行人获得的医药行业特有的许可、认证等情况	1-1-1-56
十、研究开发情况	1-1-1-59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1-1-61
一、同业竞争	1-1-1-61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1-62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1-68
一、董事	1-1-1-68
二、监事	1-1-1-69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1-1-70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1-1-1-72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	1-1-1-72
二、发行人设立独立董事的情况	1-1-1-73
三、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	1-1-1-76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1-1-1-77
五、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1-1-1-77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1-1-1-79
一、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1-1-79
二、发行人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1-1-83
三、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	1-1-1-97
四、独立董事、会计师、主承销商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意见	1-1-1-98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1-100
一、经营成果分析	1-1-1-100
二、财务状况分析	1-1-1-105
三、现金流量分析	1-1-1-108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1-1-1-109
一、发展战略	1-1-1-109
二、整体经营目标及主要业务的经营目标	1-1-1-109
三、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1-1-1-110

四、产品开发计划	1-1-1-110
五、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1-1-110
六、国际化经营的规划	1-1-1-111
七、人员扩充计划	1-1-1-111
八、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1-1-1-111
第十三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1-1-113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1-1-1-113
二、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说明	1-1-1-13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1-1-1-133
第十四章 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1-1-1-135
一、发行人资金管理的主要内部制度	1-1-1-135
二、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1-136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1-1-1-145
第十五章 股利分配政策	1-1-1-146
一、发行人的税后利润分配政策	1-1-1-146
二、发行人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情况	1-1-1-146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1-1-1-147
四、发行人本次股票发行当年的分配股利计划	1-1-1-147
第十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1-1-1-148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的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详细计划	1-1-1-148
二、发行人的重大合同	1-1-1-149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1-1-152
四、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公司的整改报告	1-1-1-152
第十七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1-1-154
第十八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1-1-1-158

第一章 释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 1、**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指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 2、**集团公司**：指本公司之控股股东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 3、**本次发行**：指本公司本次增发不超过 6,500 万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 4、**元**：指人民币元
- 5、**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6、**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 7、**主承销商**：指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8、**承销团**：指以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主承销商、由各具有资格的承销机构组成的承销团
- 9、**药监局**：指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其直接设置的县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另原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已更名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10、**药品**：根据《药品管理法》，药品是指用于预防、治疗、诊断人的疾病，有目的地调节人的生理机能并规定有适应症或者功能主治、用法和用量的物质，包括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血清、疫苗、血液制品和诊断药品等。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对药品生产分新药和已有国家（正式）标准药品进行审批
- 11、**新药**：根据 2002 年 12 月施行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原《新药审批办法》、《新生物制品审批办法》、《新药保护和技术转让的规定》、《仿制药品审批办法》、《进口药品管理办法》已废止。新药的定义由原来的“系指我国未生产过的药品。已生产的药品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增加新的适应症或制成新的复方制剂，亦按新药管理”修改为“是指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已上市药品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的，亦按新药管理”。新药原按中药、化学药品、生物制品分别分为五类，现按中药和天然药物、化学药品、生物制品分别分为十、五、十四（治疗、预防用生物制品

各十四)类

国家原对新药实行分类保护制度，自国家药监局批准颁发新药证书后可获 6-12 年的保护期。在保护期内的新药，未得到新药证书正本拥有者的技术转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仿制生产；用进口原料药在国内首次生产的剂型或改变剂型，如国内有研制同一原料药及其制剂的，仍可按规定程序进行新药申报。接受技术转让的企业不得对该新药进行再次技术转让；国家药监局根据医疗需求，宏观控制技术转让的品种和数量；对简单改变剂型的新药，原则上不再受理技术转让的申请；对其他类别的新药，若申报生产该新药的单位超过 3 家时，亦不再受理技术转让的申请；技术转让应在新药试行质量标准转正后方可申请，不具备生产条件的科研单位在新药标准试行期内可申请转让；转让申请最迟应在新药保护期满前 6 个月提出。

现修改为：国家药监局根据公众健康要求，可以对批准生产的新药设立监测期（自批准该新药生产之日起不超过 5 年），对该新药的安全性继续进行监测。对监测期内的新药，国家药监局不批准其他企业生产和进口；不再受理其他申请人同品种的新药申请；从批准之日起 2 年之内没有生产的，国家药监局可以批准其他药品生产企业生产该新药的申请，并继续进行监测；国家药监局已经批准其他申请人进行药物临床研究的，可以批准生产或进口，并对境内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该新药一并进行监测；进口药品注册申请首先获得批准后，国家药监局已经批准境内申请人进行临床研究的，可以批准生产。技术转让的转让方取得药品批准文号的，申请技术转让时应当提出注销其药品批准文号；技术转让应当一次性转让给一个药品生产企业；接受技术转让的企业不得对该技术进行再次转让；监测期内的药品，不得进行技术转让。

12、国家药品标准：是指国家为保证药品质量所制定的质量指标、检验方法、生产工艺等的技术要求，含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典》、药品注册标准和国家卫生部颁布的药品标准。药品注册标准，是指国家药监局批准给申请人特定药品的标准，生产该药品的药品生产企业须执行该注册标准。新药经批准生产后，其药品标准为试行标准，试行期 2 年。其他药品经批准后，需进一步考察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稳定性的，其药品标准也可批准为试行标准。药品试行标准经国家药监局审核批准后转为正式标准。

13、处方药、非处方药：根据《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处方药是指凭执业医师和助理医师处方方可购买、调配和使用的药品；非处方药是指由国家药监局公布的，不需要凭执业医师和助理医师处方，消费者可以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14、GAP，GLP、GCP、GMP、GSP：分别指国家药监局颁布的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

范，药品非临床研究、临床试验、生产、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15、SPF 级动物实验室：动物实验室由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和医学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认证分为普通级、清洁级和 SPF（无特定病原体）级。SPF 级动物实验室有符合特定要求的建筑、设备，严格的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主要满足最高层次研究生教学和科研的需要

16、道地中药材：指一定的药用生物品种在特定环境和气候等诸因素的综合作用下，所形成的产地适宜、品种优良、产量高、炮制考究、疗效突出、带有地域性特点的中药材

第二章 概览

概览仅为招股意向书全文的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为有着三百多年历史的创建于 1650 年的“劳九芝堂”药铺，于 1999 年 5 月 12 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以湘政函[1999]193 号文批准，由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发起人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其时股本为 8,862 万股。

2000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66 号文批准，公司在深交所采用上网定价及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4,000 万股 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 34,433 万元，该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 12,862 万股。同年 6 月 28 日，该次发行的 4,000 万股 A 股在深交所上市。

经公司 200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17 日以 2002 年 6 月 30 日股本 12,862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 3,858.60 万股。该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 16,720.60 万股，转增股本中可流通的 1,200 万股于次日上市。

2、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中药、生物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药品的批发、零售。

公司药品生产的主要剂型丸剂、片剂、九芝堂制药厂的颗粒剂及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制药有限公司的注射剂均已通过 GMP 认证。公司的药品批发业务已通过 GSP 认证。公司的药品零售业务主要集中在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该公司业已通过 GSP 认证（全国首批获得药品零售连锁 GSP 认证的 18 家企业之一），并被国家药监局认定批准为全国第二批 9 家药品零售跨省连锁试点企业之一。

公司现有 10 个产品获国家药监局或卫生部颁发的《中药保护品种证书》；有 99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药监局颁布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占列入该目录全部中药品种的 7.97%；有 78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占列入该目录全部中药品种（不含民族药）的 13.57%；有 101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药监局颁布的《非处方药目录》，占列入该目录全部中药品种的 3.65%。

3、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六味地黄丸、健胃愈疡片、杞菊地黄丸、斯奇康、裸花紫珠片、天麻钩藤颗粒、玉泉丸等。

（1）驴胶补血颗粒：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非处方药

（2）乙肝宁颗粒：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将收载于修订中的 2005 版《中国药典》

（3）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非处方药，收载于 2000 版《中国药典》

（4）健胃愈疡片：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

（5）斯奇康：国家科学技术部批准的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基本药物制剂品种，收载于 2000 版《中国生物制品规程》

（6）裸花紫珠片：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

（7）天麻钩藤颗粒：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

（8）玉泉丸：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

4、研究开发

公司和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被列为湖南省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正在研究中的“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课题已被列入国家“863 计划”，“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课题已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向国家科学技术部提出申请。

公司现拥有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甲芪肝纤颗粒（原名肝纤宁颗粒）3 个国家三类新药证书。公司已完成另一产品丹膝颗粒的 期临床研究工作，正在整理资

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国家三类新药。此外，公司正在进行 11 个产品的剂型改进工作（其中知柏地黄丸等 7 个产品已获得生产批件，香砂养胃丸等 4 个产品的申报资料已上报国家药监局）。

公司的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补血生乳颗粒、斯奇康等 4 个产品被列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产品。

此外，乙肝宁颗粒曾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进步二等奖；健胃愈疡片曾获北京国际发明展览会医药最高奖，曾被国家经贸委列入国家级重点新产品研制生产项目。

二、最近三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秉承“弘扬国粹”、“九州共济、芝兰同芳”的理念，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取得了良好的效益，并给股东以丰厚的投资回报。2000-200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 38.33%、55.69%、27.54%；净利润的增长率分别为 53.21%、38.11%、20.15%；现金分红占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0.74%、87.15%、95.45%。2003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分别较 2002 年同期增长了 20.63%、47.82%。

单位：万元

项目	2003 年 1-6 月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52,315	90,513	70,969	45,584
主营业务利润	21,202	32,979	24,478	15,662
营业利润	4,893	6,810	5,795	4,390
利润总额	5,002	7,013	6,358	4,236
净利润	4,058	6,292	5,237	3,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	9,455	8,105	5,487
现金分红	-	5,518	3,216	5,145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股）	0.24	0.38	0.41	0.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57	0.63	0.4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37	12.34	10.44	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41	12.26	9.57	8.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11.80	10.31	1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11.72	9.76	11.39

三、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业经公司第1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第2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2001年和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增发不超过6,500万股A股。本次发行采取在询价区间内网上与网下同时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发行，询价区间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T-1日）2003年7月23日前10个交易日（不含股权登记日）发行人A股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下限为上限的85%。最终以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原社会公众股股东和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配售。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10:3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股票扣除原社会公众股股东获售申购中的优先配售部分后，其他获售申购按照相同的配售比例在网上、网下进行配售。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业经公司第1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第2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2001年和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主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 1、投资19,873万元用于实施“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 2、投资4,990万元用于实施“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
- 3、投资4,210万元用于实施“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
- 4、对公司的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4,973.79万元，由该子公司利用该笔投资款实施“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GMP异地改扩建工程项目”；
- 5、对公司的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4,748.53万元，由该子公司利用该笔投资款实施“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技改项目”；
- 6、对公司的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4,270.97万元，由该子公司利用该笔投资款实施“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
- 7、投资5,450万元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1）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以下简称“工

程中心”)。工程中心注册资金拟为 1,5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2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湖南中医学院以玉竹、玄参、百合、金银花、白术等 5 种湖南省道地药材的选育技术评估作价 300 万元作为出资,出资比例为 20%。工程中心将依托湖南中医学院的科研力量建立上述 5 种道地药材的种源基地,进行该等道地药材之种子(种苗)的培育,尔后将培育的种子(种苗)销售给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2) 与工程中心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金拟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工程中心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4,250、750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85%、15%。该公司将通过投资总额为 4,930 万元的“湖南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项目”建立上述 5 种道地药材的种植基地、初加工生产线和销售网络,将从工程中心购入的种子(种苗)提供给农户进行种植,尔后由该公司从农户处收购其种植的道地药材,经初加工后对外销售。该公司注册资金的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8、投资 4,550 万元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共同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该研究院投资总额拟为 7,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 4,550 万元,投资比例为 65%;北京中医药大学以无形资产(系中药新药科研项目肌瘤内消丸、降脂保肝颗粒、快速止血散、目炎宁滴眼液、消症糖浆、宣肺解毒颗粒剂的阶段性成果技术,该等技术的评估值为 1,406.78 万元)和货币资金投资 2,450 万元,投资比例为 35%,其中无形资产不超过 20%。该研究院的资金主要用于投资总额为 4,550 万元的“九芝堂北京现代中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上述项目投资总额为 53,066.29 万元。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量不超过公司 2002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51,002.22 万元。上述投资项目资金不足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本招股意向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新股发行工作的通知》、《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增发新股有关条件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1号—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招股说明书》等有关法律、规章，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而编写的，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及本次发行的有关资料。

本次发行方案由本公司2002年4月11日召开的第1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作出决议，并经2002年5月15日召开的2001年度股东大会逐项表决通过。其后分别于2003年3月20日、5月9日召开的第2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又审议通过了将发行方案有效期限延长及调整发行数量的议案。该等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02年4月13日、5月16日和2003年3月22日、5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公司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3]80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余克建

联系人：汪崇湘 梁建华

电话：0731-4499905

传真：0731-4499759

(二) 承销团成员

1、主承销商及上市推荐人：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联系人：吴浩 庄斌 李小波 于晓丹

电 话： 021 - 50367888

传 真： 021 - 50366340

2、副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 公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 楼

法定 代表 人： 宫 少 林

联 系 人： 逢 芳

电 话： 0755-82943507

传 真： 0755-82943121

3、分销商：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办 公 地 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8 号环球广场 28-29 层

法定 代表 人： 张 晓 伟

联 系 人： 陈 丹 丹

电 话： 0591-7804303

传 真： 0591-7804717

(三)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办 公 地 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金源大酒店南楼 9 层

负 责 人： 袁 爱 平

联 系 人： 袁 爱 平 吕 德 璐

电 话： 0731-5540103

传 真： 0731-5540103

(四) 审计机构：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办 公 地 址： 长沙市芙蓉中路 490 号

负 责 人： 周 重 揆

联 系 人： 李 双 桂 李 永 利

电 话： 0731-5165297

传 真： 0731-5165291

(五) 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 公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 系 人： 姚雪利
电 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六)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东塘支行

办 公 地 址： 长沙市韶山路 35 号
联 系 人： 周达伟
电 话： 0731-5551834
传 真： 0731-5536694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 公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联 系 人： 张秀涓
电 话： 0755-82083333
传 真： 0755-82083667

二、本次发行方案的基本情况

1、增发股票的种类、每股价值、股份数量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不超过 6,500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视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根据发行人本次发行之募集资金总额（将不超过其 2002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 51,002.22 万元）询价区间确定方式，预计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最终发行数量将在 4,500 万股至 5,500 万股之间。

2、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设 A 股证券帐户的境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申购新股的境内法人。

3、定价方式或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采取在询价区间内网上与网下同时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发行。询价区间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T-1日）2003年7月23日前10个交易日（不含股权登记日）发行人A股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下限为上限的85%。具体询价区间将于2003年7月23日公告，最终的发行价格根据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发行方式

以询价结果所确定的发行价格，网下向机构投资者，网上向原社会公众股股东和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配售，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原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10:3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股票扣除原社会公众股股东获售申购中的优先配售部分后，其他获售申购按照相同的配售比例在网上、网下进行配售。

5、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51,002.22万元（含发行费用）。

6、本次发行重要日期与停牌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03年7月17日（T-5日）	1、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 2、刊登发行公告 3、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上午 9:30 - 10:30 停牌一小时
2003年7月18日（T-4日）		正常交易
2003年7月21日（T-3日）		正常交易
2003年7月22日（T-2日）	14:00 -18:00 在全景网络举行路演	正常交易
2003年7月23日（T-1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03年7月23日（T-1日）	刊登询价区间公告	正常交易
2003年7月24日（T日）	1、网上申购 2、网下申购，缴纳定金	全天停牌
2003年7月25日（T+1日）	1、网上申购资金到帐	全天停牌
2003年7月28日（T+2日）	1、深交所确认有效申购 2、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3、网下申购定金验资 4、确定发行价格	全天停牌
2003年7月29日（T+3日）	1、公告发行结果 2、深交所主机将按照比例向申购成功的投资者的帐户配售股票 3、网下获配申购补缴股款 4、网下未获配售的定金予以返还	上午 9:30 - 10:30 停牌一小时
2003年7月30日（T+4日）	1、网上未获配售的申购款予以解冻 2、补缴认购股款到帐验资	正常交易
2003年8月8日（T+11日）	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正常交易

上述日程安排若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7、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安排，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三、与本次承销和发行有关的事项

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2、承销期的起止时间：2003年7月17日起至7月31日止（自招股意向书摘要刊登之日起至主承销商将款项划至发行人之日止）

3、承销团成员及其承销量：

	承销团成员	承销量（万股）	承销比例（%）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
副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分销商	福建省闽发证券有限公司		30

4、发行费用： 万元

（1）承销费用： 万元（按募集资金总额的2.5%计算）

（2）审计及验资费用：120万元

（3）律师费用： 60万元

（4）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按上网发行部分募集资金额的3.5‰计算）

（5）审核费用： 20万元

（6）路演费用 150万元

（7）其他费用： 50万元

 资料费用： 10万元

 差旅费用： 40万元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它资料以外，应该特别认真地考虑以下各项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六味地黄丸、乙肝宁颗粒、斯奇康分属补血类、补肾类、肝炎类、抗哮喘类药品等细分市场，该等细分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有待提高。

由于补血市场兼有保健及药品治疗概念，使得补血类药品易受进入门槛较低、依靠广告程度较高、易出现新产品的补血类保健品的影响和冲击，使得补血市场产品较多，竞争较为激烈。目前整个补血市场销售额约为 20 亿元，市场份额较大的产品有红桃 K、太太口服液、血尔等保健品。补血类药品则以阿胶类药品为主，公司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即属阿胶类药品，2002 年含税销售额为 2.01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9%；主要竞争对手有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的阿胶系列产品，2002 年含税销售额约为 5.37 亿元，约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80%。

六味地黄丸是主要补肾类药品，近年来其销售额持续稳步上升，现已超过 10 亿元。该品种品牌认知度较高，目前市场主导品牌有北京同仁堂（2002 年含税销售额为 2.76 亿元，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12%）、宛西仲景、兰州佛慈等，公司 2002 年该产品的含税销售额为 0.5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46%。

肝炎类药品 2001 年销售额约为 35.4 亿元，约有 10 大类，300 多个品种。其中又以化学药品为主，中成药主要产品 2001 年销售总额为 7.92 亿元左右。公司所产乙肝宁颗粒属中药，2001 年公司含税销售额为 0.5 亿元。

哮喘类药品 2001 年销售额约为 22 亿元，国产药品有一定竞争力的产品有卡介菌多糖核酸、气喘喷剂、如意定喘。在卡介菌多糖核酸中，公司是最主要的生产厂家，2001 年含税销售额为 0.97 亿元。

公司的经营规模亦有待提高。公司 2001 年的销售收入为 70,969 万元，低于同行

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81,422 万元。公司 2002 年的销售收入为 90,513 万元，虽已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平均水平 88,394 万元，但仍未形成规模优势，有 14 家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收入高于公司，其中有 4 家销售收入超过 20 亿元。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在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改善产品结构的基础上，着重从品牌的重塑和延伸、销售网络的建设、物流配送体系的建立、营销组织结构的调整和营销队伍的建设等方面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经营规模，具体措施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 P1-1-1-118 至 120。

2、销售地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药品经营的销售地域主要集中在湖南省，其中药品零售的 44 个直营店、加盟店全部分布在湖南省。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地域亦主要集中在湖南省，2002 年度湖南省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在 50%以上。

关于药品零售，公司的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已被国家药监局认定批准为全国第二批九家药品零售跨省连锁试点企业之一，借此契机，公司将选择有一定消费水平但药品零售连锁经营方式尚未全面展开的省份或大中城市，增设连锁店。

关于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目前公司自有产品销售地域已达全国 28 个省份，2002 年度在辽宁、福建、广东、云南、四川等省份销售额的增长幅度都在 30%以上，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该等省份的市场拓展力度，加强品牌宣传攻势。

二、业务经营风险

1、产品结构相对集中

公司 2000-2002 年度药品生产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占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1.44%、35.36%、31.57%，存在产品结构相对集中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大力加强其他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2002 年度六味地黄丸的销售额比 2000 年度增长了 269.91%，杞菊地黄丸亦增长了 37.61%，从而使公司正逐步降低对驴胶补血颗粒的依赖程度。

公司有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甲芪肝纤颗粒、丹膝颗粒 4 个新药将陆续投产。此外，公司分别于 2000 年 12 月、2001 年 11 月投资控股了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主要产品裸

花紫珠片为其独家生产的中药保护品种、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2002 年度该产品的销售收入增长了 30.4%。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分别有 4 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49 个基本药物制剂品种、58 个基本医疗保险药品、67 个非处方药。上述因素将有效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

2、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药品生产所需中药材的产地分布具有明显的地域性，且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某种中药材在某一时期可能因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原因导致供应不足或价格上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中药材有驴皮、党参、枣皮等，产地为河北、甘肃、河南等省份，供应地为河北安国、安徽亳州等全国性的药材交易市场，由公司通过湖南振兴中药饮片实业有限公司、濮阳第三制药厂、长沙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采购。

公司从事药品生产的子公司中，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斯奇康所需卡介苗原粉的主要原材料为土豆，产地为甘肃、内蒙古等省份，由该公司自行收购；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中药材有天麻、钩藤、粉葛等，产地为河南、河北等省份，由该公司通过安徽亳州毕生中药材公司等单位采购；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生产裸花紫珠片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裸花紫珠叶，为海南省特产，由该公司自行收购。

公司已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收购价格相对稳定。公司还在河北安国、安徽亳州等全国性的药材交易市场建立了信息站，及时掌握价格动态，适时调整库存。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股资金，与湖南中医学院合作建设“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以期实现控制开发上游资源的发展战略，不仅将使公司现有药品生产的原材料供应得到保证，而且将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货金额较大，2002 年末为 18,35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01%；存货中库存商品所占比重较高，2002 年末达到 84.82%。

公司最近三年的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2002 年度为 3.24 次，与同期医药制造业上

市公司平均水平相当。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选择最佳的安全库存量，减少资金占用。

四、管理风险

集团公司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 60.74%的股份，为控股股东，存在利用其控股地位影响公司决策、经营的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治理结构，集团公司提名董事、监事均通过法定程序进行，不存在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的情况。

公司章程中对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作出了规定，公司为此还制订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实施细则》。在实际运作中，集团在审议土地、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时均依法回避表决。

公司已在 9 名董事中设立了 3 名独立董事，公司章程中赋予了独立董事在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等特别职权，并应对提名和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实际运作中，公司独立董事当选后，在所参加的董事会上积极参与讨论和表决，对独立董事报酬，公司 200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第 1 届董事会 1 名副总经理的聘任、1 名董事的选举，第 2 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的提名、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第 2 届董事会拟增加的 2 名董事之提名等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技术风险

公司目前取得的药品批准文号多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期的产品，且多为仿制药品。虽然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仍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但从长远发展角度而言，存在产品更新换代方面的风险。

公司正在研究的“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课题已被列入国家“863 计划”，“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课题已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向国家科学技术部提出申请。

公司现拥有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甲芪肝纤颗粒 3 个国家三类新药证书。公司已完成另一产品丹膝颗粒的二期临床研究工作，正在整理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国家三类新药。此外，公司正在进行 11 个产品的剂型改进工作，其中知柏地黄丸等 7

个产品已获得生产批件，香砂养胃丸等 4 个产品的申报资料已上报国家药监局。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股资金，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共同组建中医药研究院，依托其先进的基因芯片和蛋白质芯片技术和受体配体结合的分子筛选、中药复方优化筛选等技术，进行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中药新药的研制和中药剂型现代化研究，以及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浓缩丸系列产品的二次开发。

六、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公司本次募股资金拟用于建设“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等 8 个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市场、技术等因素可能发生重大变化，新建生产车间又须取得“药品 GMP 证书”后方可生产，将使项目的建设进度和预期收益受到影响。此外，该等项目中 3 个项目由子公司进行，另有 2 个项目由公司和他人拟共同组建的子公司进行，存在项目管理方面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已对该等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在实施过程中将密切跟踪市场和技术的最新动态，利用自身对子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法定程序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使该等项目如期取得预期的效益。

七、政策性风险

1、药品 GMP 和 GSP 认证

根据国家药监局 2001 年 10 月发布的《关于全面加快监督实施药品 GMP 工作进程的通知》：2004 年 6 月 30 日以前，我国所有药品制剂和原料药的生产必须取得“药品 GMP 证书”，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凡未取得的一律停止其生产；药品生产企业应在 2003 年 12 月底前完成申报工作且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应一次性同时申报。新开办药品生产企业（包括新增生产范围、新建生产车间）必须取得“药品 GMP 证书”后，方可生产。申请仿制药品和新药生产的药品生产企业，若未取得相应剂型或类别“药品 GMP 证书”，不受理其仿制药品生产申请，不予核发其新药的药品生产批准文号。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在药品招标采购工作中，应优先选购取得“药品 GMP 证书”的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药品。中药饮片等生产企业应按 GMP 要求组织生产。

根据国家药监局 2001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加快 GSP 认证步伐和推进监督实施 GSP

工作进程的通知》：2002 年年底以前，全国大中型药品批发、零售连锁企业和大型零售企业须完成 GSP 认证工作；2003 年年底以前，所有地市级以上城市的药品批发企业、零售连锁企业和中型零售企业须完成；2004 年，全国药品经营企业须全面完成，否则取消其药品经营资格。

根据上述通知，如公司及子公司未能如期取得“药品 GMP、GSP 证书”，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决定对主要剂型丸剂、片剂、颗粒剂（公司所属九芝堂制药厂和神箭制药厂均有该种剂型）以及口服液（与糖浆剂、煎膏剂的生产具有通用性）进行 GMP 改造，其他剂型曲剂、搽剂、胶剂、灌肠剂、酒剂等剂型因其产量很小等原因，公司决定暂不考虑对该等剂型进行 GMP 改造。目前，公司丸剂生产线、片剂生产线、九芝堂制药厂的颗粒剂生产线已取得“药品 GMP 证书”。神箭制药厂则正对颗粒剂、口服液生产线进行 GMP 改造，于 2003 年 3 月开始施工，预计 2003 年 10 月可完工，2004 年 3 月前可获得“药品 GMP 证书”。由于是利用闲置厂房进行改造，虽设备搬迁时会暂时对该厂的生产造成一定影响，但该厂拟在淡季时进行搬迁，另由于中药生产线具有通用性，该厂可将搬迁期间的生产任务调剂至九芝堂制药厂，故对该厂现有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 3 家从事药品生产的子公司中，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卡介菌多糖核酸注射剂已取得“药品 GMP 证书”，其他 2 个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尚未取得。目前该 2 个公司正在进行 GMP 改造，预计 2003 年 12 月可完工，2004 年 6 月前可获得“药品 GMP 证书”。由于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的改造工作是分阶段、分车间进行施工，而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则是在新建厂房进行，故均不会对其现有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的药品批发业务已通过 GSP 认证。

公司的药品零售业务主要集中在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该公司业已通过 GSP 认证（全国首批获得药品零售连锁 GSP 认证的 18 家企业之一）。

另一主要从事药品批发、零售业务的子公司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预计将于 2003 年底之前完成 GSP 认证工作。

2、环保政策的限制或变化

公司在药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废渣等污染物，如果公司的污染物排放不符合现有环保政策之规定，将面临被有关部门责令关闭停产的可能。此外，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日益增强，有关部门可能颁布更高标准的环保政策。

公司目前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已经湖南省环境保护局审核符合现有环保政策之规定。在未来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将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及时跟踪环保政策的变化，加大环保设施投入。公司本次募股资金投向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或报告表已经有关部门批复同意。

3、国家限价政策的风险

目前国家对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及其他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的少量特殊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其他药品实行市场调节价），由国家对该类药品制定最高零售价格并根据情况及时进行调整，药品零售单位（含医疗机构）制定的实际销售价格不得突破该等最高零售价格。

自2000年7月至今，国家计委分2次公布了316种中成药的最高零售价，由于公司一直坚持“九分情，一分利”的经营宗旨，使得公司自有产品的出厂价在同类产品中已处于较低水平，因此公司并未因国家公布最高零售价而调整自有产品的出厂价。药品零售方面，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公司大部分药品的零售价往往较大幅度低于国家规定的最高零售价。故以往的国家限价政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较小。

虽然以往的国家限价政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较小，但公司有78个产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属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药品，其中包括主要产品乙肝宁颗粒、六味地黄丸、天麻钩藤颗粒、玉泉丸，2002年该4个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达到11.40%，使得公司未来面临的由于国家限价政策而导致的经营风险可能增大。如根据2003年1月国家计委发布的《关于公布267种中成药产品最高零售价的通知》，公司此次对该通知中涉及的浓缩桂附丸等3种自有产品调低了出厂价，预计将使销售收入减少250万元。对此，公司将加强新药研制，改善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出口份额，控制生产成本，以期减低风险。

4、招标采购制度的风险

2000年7月，卫生部、国家计委等部委联合发布了《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试点工作若干规定》。2001、2002年，我国通过集中招标采购的药品销售额分别为159

亿元、339 亿元。同期公司中标的销售额为 2,766 万元、14,184 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4%、16%，呈上升趋势。

医疗机构集中招标采购制度的实施，加剧了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之间的竞争。随着该制度的进一步深入，将使公司产品销售对投标的依赖程度加深，而销售价格则可能由于集中招标而不得不予以下调，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对此，公司将加强临床疗效确切的新药研制，提高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成本，以增强竞争力和价格谈判能力。

5、新药保护政策的变化

国家原对新药实行分类保护制度，自国家药监局批准颁发新药证书后可获 6-12 年的保护期。2002 年 9 月 15 日《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实施后，原有新药分类保护制度被取消，改由国家药监局对批准生产的新药设立不超过 5 年的监测期。（有关内容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一章 释义 11、新药”）

国家药监局于 2003 年 2 月 12 日发布《关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实施前已批准生产和临床研究的新药的保护期的通知》，该通知规定：对于 2002 年 9 月 15 日以前已经获得新药保护的新药，其新药保护期维持不变；对于 2002 年 9 月 15 日以前国家药监局已经批准临床研究但未批准生产的新药，仍按照原药品注册管理的有关规定审批，批准生产后，按照原《新药审批办法》属于一类、二类、三至五类新药的分别给予 5、4、3 年的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其他药品生产企业不得生产相同品种的药品；对于 2002 年 9 月 15 日以前国家药监局已经受理但未批准临床研究的新药，以及 2002 年 9 月 15 日以后受理的新药，按照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审批。即：对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品种，按照新药审批，并且对批准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新药，设立不超过 5 年的监测期；对已经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品种，按照已有国家标准药品审批。

上述政策变化对公司现有的 2 个新药（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10 个中药保护品种的保护期不产生影响；对公司新近取得新药证书的甲芪肝纤颗粒和正在申报新药的丹膝颗粒则有影响，按照上述规定该 2 个新药只能获得 3 年的过渡期，而按原有新药分类保护制度则可以获得 8 年的保护期。

由于新药保护期（监测期）的缩短，将使国内药品生产企业面临的竞争状况更加激烈。对此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新药特别是专利药品和中药保护品种的研制。

八、其他风险

1、加入 WTO 所引致的风险

加入 WTO 后，有利于我国具有比较优势的中药、化学原料药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份额。但由于知识产权保护的更加严格，药品分销服务的开放，将使长期以仿制国外产品为主的国内化学制剂生产企业、医药流通企业受到很大的冲击和影响。

公司将采用低成本扩张策略，与各地有一定实力的药品批发或零售连锁企业合作，将潜在的竞争对手转化为有着共同利益的合作伙伴；在药品分公司、药材分公司实行代理配送制，建立物流中心及其配套体系；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管理模式，在加强业务流程管理的基础上，全面推进企业资源计划管理，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高效结合；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开展网上采购，开办网上药店，降低运营成本。

2、股市风险

股票的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政局、宏观经济走势、投资者心理预期、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我国股票市场尚处于发展阶段，公司的股票价格可能背离其内在价值，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认识。

公司将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作为自身的最终目标，并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求减少投资者的风险。

3、公司未作 2003 年盈利预测的风险

公司未对 2003 年度的盈利作出预测，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公司 2003 年度利润率可达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NAN JIUZHITANG CO., 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九芝堂

股票代码：000989

法定代表人：余克建

注册时间：1999年5月12日

注册及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北路155号

邮政编码：410008

电话：0731-4499905

传真：0731-4499759

互联网网址：<http://www.hnjzt.com>

电子信箱：hnjzt@hnjz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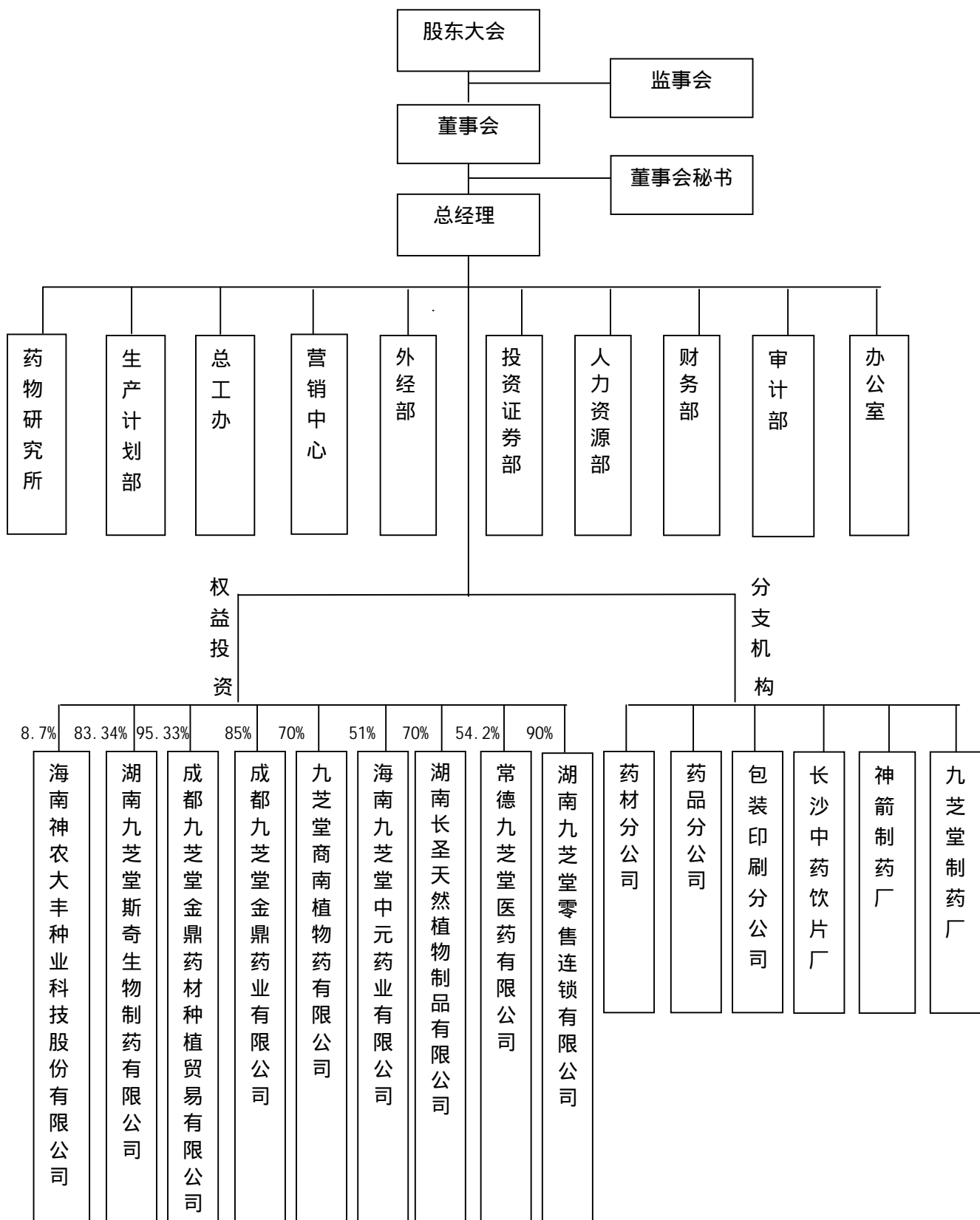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成立及历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公司系于1999年5月12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以湘政函[1999]193号文批准，由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国投药业投资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湘远经济贸易公司（现已变更为海南湘远工贸有限公司）、湖南省医药公司、湖南长沙友谊（集团）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湖南友谊阿波罗股份有限公司）等五家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湖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以湘国资企字[1999]34号文批准，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以经财政部财评字[1999]178号文确认的评估后的净资产12,019万元投入公司，按1:0.65的比例折为国家股7,812万股；其余4家发起人分别以现金1,385、123、77、31万元投入公司，亦按1:0.65的比例分别折为国有法人股900、80、50、20万股，公司股本为8,862万股。

2000年6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66号文批准，公司在深交所采用上网定价及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9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34,433万元，该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12,862万股。同年6月28日，该次发行的A股在深交所上市。

经公司200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02年10月17日以2002年6月30日股本12,862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3,858.60万股。该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16,720.60万股，转增股本中可流通的1,200万股于次日上市。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权益投资情况



四、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101,556,000	60.74	境内法人股
2	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	7.00	国有法人股
3	海南湘远工贸有限公司	1,040,000	0.62	同上
4	裕隆证券投资基金	981,759	0.59	社会公众股
5	湖南省医药公司	650,000	0.39	国有法人股
6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8,611	0.27	社会公众股
7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	340,000	0.20	同上
8	湖南长沙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	0.16	国有法人股
9	李建康	223,350	0.13	社会公众股
10	张华如	223,000	0.13	同上

注:

1、海南湘远工贸有限公司的企业类型现已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民营),但股份性质变更尚待财政部批复。

2、湖南长沙友谊(集团)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湖南友谊阿波罗股份有限公司,但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东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上表所列股东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为集团公司和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该等股东(对集团公司自下而上追溯至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 实际控制人

1、集团公司

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60.74%的股权,为本公司之绝对控股股东。

该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6 月 10 日,注册资本 9,56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锋,经营范围为“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农副

产品的销售”，主要业务为农产品购销。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未被质押。

根据该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02 年度，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91,658 万元（母公司报表为 1,145 万元），净利润为 2,817 万元（同母公司报表），总资产为 106,462 万元（母公司报表为 38,884 万元），净资产为 26,907 万元（同母公司报表）；2003 年 1-6 月，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54,461 万元（母公司报表为 2,147 万元），净利润为 1,996 万元（母公司报表为 1,807 万元），总资产为 113,156 万元（母公司报表为 41,010 万元），净资产为 29,446 万元（同母公司报表）。

集团公司的股权构成和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性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集团公司现股权构成为：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上海钱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杭州五环实业有限公司 19%；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性质现为境内法人股。

集团公司原为经长沙市人民政府以长政函[1996]33 号文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在本公司设立时经湖南省、长沙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分别以湘国资企字[1999]34 号、长国资企字[1999]38 号文界定为国家股，授权集团公司持有。

2001 年 6 月 1 日，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杭州五环实业有限公司曾分别与集团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受让集团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共计 5,043.60 万股股权。

2002 年 1 月 17 日，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钱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杭州五环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与长沙市财政局签订了《企业收购合同》，拟分别收购集团公司 49%、32%、19%的股权，收购价格为集团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 28,595.72 万元（评估机构为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湘资评字（2002）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经湖南省财政厅以湘财权函[2002]6 号文予以合规性审核）。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同时解除。

2002 年 1 月 18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湘政办函[2002]9 号文批准同意长沙市人民政府将集团公司的整体资产，包括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国有股权 7,812 万股和占有的 6 宗土地使用权（共 90,742.433 平方米）转让给上述三家公司，转让价格为 28,595.72 万元，集团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由上述三家公司承担。2002 年 1 月 21 日，集团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股权构成的变更登记手续，企业类型变更为民营企业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2 年 11 月 7 日，经财政部以财企[2002]470 号文批复，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 7,812 万股的股份性质界定为法人股；鉴于在财政部审理批复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812

万股股份性质变更事项期间，本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由原来的 7,812 万股增至 10,155.6 万股，2002 年 12 月 30 日，经财政部办公厅以财办企[2002]214 号文批复，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 10,155.6 万股的股份性质界定为社会法人股。2003 年 1 月 8 日，集团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性质变更登记手续，将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 10,155.6 万股的股份性质界定为境内法人股。

2、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集团公司 49%的股权，为其相对控股股东。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东，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本系统的资产管理；经销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建筑材料和政策允许的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农副产品”，主要业务为投资。

该公司现股权构成为：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5%、魏东 40%、魏锋 9%、朱锦伟 4%、刘明 2%。

3、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的股权，为其相对控股股东。

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8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雷波，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旅游资源开发、国内贸易（除国家命令禁止经营的商品）、室内装潢、实业投资咨询、农业产品的购销（除专项审批外）”，主要业务为国内贸易、农产品购销、实业投资咨询。

该公司的股权构成为：魏东 70%、刘明 30%。

4、魏东先生

魏东先生出生于 1967 年，1990 年 7 月毕业于中央财经学院，同年进入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工作，先后在该公司上海和深圳证券营业部工作。1995 年创建上海涌金实业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魏东持有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为其绝对控股股东，系本公司之

实际控制人。

（二）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7%的股权。

该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9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学义，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化学原料及制品、医药制造业、食品加工、电子产品、机电产品、建材橡胶、针纺织品、通讯器材、高新技术企业投资开发及投资管理；投资项目产品的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产品除外）；自有设备的租赁；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信息服务，举办展览、展销”。该公司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未被质押。

五、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情况

1、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1 年 5、6 月分别出资 2,180、1,020 万元对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进行投资，出资比例均为 51%。2002 年 3 月，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并于 2002 年 10 月更名为现名。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2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83.34%，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16.66%，法定代表人为朱锦伟，总经理为李建纲，财务总监为陈光辉，经营范围为“生物制药、生物制剂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保健食品的生产与销售（凭卫生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主要业务为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斯奇康。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686 万元，净利润-298 万元，总资产为 9,105 万元，净资产为 4,938 万元。该公司 2002 年度未盈利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度一次性摊销开办费 1,105 万元。根据该公司未审会计报表，2003 年 1-6 月，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879 万元，净利润 1,364 万元。

2、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曾用名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8 月更名为现名。

本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以 1,540 万元的价格受让四川成都全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64.25% 的股权；于 2001 年 12 月以 599.75 万元的价格受让该公司工会所持有的该公司 22.27% 的股权。后本公司于 2002 年 6 月将所持有的该公司 1.52% 的股权转让给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该公司成立于 1981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2,693.19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85%，其他 6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比例合计 15%（其中：杨重基 5%、张理清 4%、张娅莉 1.5%、黄平丽 1.5%、张扬清 1.5%、蒋明 1.5%），法定代表人为杨重基，总经理为张理清，财务总监为张扬清，经营范围为“生产中成药、销售本公司产品”，主要业务为中成药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足光粉、复方板兰根颗粒、天麻钩藤颗粒、止血镇痛胶囊、玉泉丸等。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771 万元，净利润 683 万元，总资产为 7,853 万元，净资产为 2,734 万元。

3、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以 1,193 万元的价格受让海南中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51% 的股权。受让后本公司与海南中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按比例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本公司出资 286.51 万元。

该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2 月，注册资本为 1,6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51%，海南中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49%，法定代表人为周淑军，总经理为谭源辉，财务总监为刘海旭，经营范围为“口服液、片剂、胶囊剂、栓剂生产与销售（凭许可证经营）”，主要业务为中成药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裸花紫珠片、裸花紫珠栓、复方马缨丹片。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10 万元，净利润 466 万元，总资产为 3,625 万元，净资产为 2,176 万元。

4、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01 年 6 月投资该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 1,062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54.2%，其他 15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比例合计 45.8%（其中李克俊 8.75%、裴德贵 3.79%、谢春桥 3.60%、朱军方 3.38%、宋文锋 3.01%、刘佳曙 2.92%、刘湘滨 2.68%、朱兵 2.54%、傅利东 2.39%、尹志军 2.35%、吴明照 2.28%、胡庆良 2.24%、曹俊杰 2.23%、张世强 1.99%、陈东枝 1.65%），法定代表人为杨四成，总经理为李克俊，财务总监为张熙倩，经营范围为“经销医疗器械，保健食品，消毒卫生用品，洗涤化妆品，日用百货，家具，五金交电，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西药制剂”，主要业务为药品批发和零售。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048 万元，净利润 39 万元，总资产为 2,694 万元，净资产为 1,057 万元。

5、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2 月，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90%，其他 2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比例合计 10%（其中习根杏 5%、黄永发 5%），法定代表人为袁泽民，总经理为谢海青，财务负责人为彭利文，经营范围为“连锁零售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玻璃仪器、日用百货。零售副食品、茶饮、酒类、一类医疗器械（由分支机构凭本企业许可证、备案表经营）”，主要业务为药品零售。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619 万元，净利润-41 万元，总资产为 1,364 万元，净资产为 863 万元。

6、湖南长圣天然植物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成立于 1992 年 11 月，注册资本为 17 万美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70%，美国伊士顿进出口贸易公司出资比例为 30%，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为李正明，财务负责人为阳焰，经营范围为“开发、研制、生产天然植物提取物、保健品、化工原料、化学制剂（不含危险品）及自产自销”，主要业务为天然植物提取物加工、销售。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7 万元，净利润-30 万元，总资产为 338 万元，净资产为 190 万元。

7、九芝堂商南植物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70%，陕西商南县医药产业管理办公室出资比例为 30%，法定代表人为刘晓冬，总经理为高鑫，经营范围为“植物药种植；中药科研、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中药材（管理品种除外）收购与销售”，主要业务为中药材种植，目前正在种植的中药材为山茱萸。

2002 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69 万元，净利润-9.34 万元，总资产为 96 万元，净资产为 96 万元。

8、成都九芝堂金鼎药材种植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共同投资设立该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95.33%，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4.67%，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为杨四成，财务总监为张扬清，经营范围为“中药材种植、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科研、信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或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主要业务为中药材种植，拟种植的中药材为泽泻、天麻、川芎。

2002 年度，该公司总资产为 1,502 万元，净资产为 1,500 万元。

在公司 2002 年度审计报告中，上述子公司均被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并经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数量若按 6,500 万股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发行前 (万股)	比例 (%)	发行后 (万股)	比例 (%)
国有法人股	1,365	8.16	1,365	5.88
境内法人股	10,155.60	60.74	10,155.60	43.73
社会公众股	5,200	31.10	11,700	50.39
合计	16,720.60	100	23,220.60	100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一、医药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管理体制

根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中药品种保护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医药行业的管理体制如下：

国家药监局主管全国（省级药监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的监督管理，配合国务院经济综合主管部门执行国家制定的药品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国务院有关部门及省级人民政府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与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有关的监督管理工作。

1、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管理

开办药品生产、经营企业，须经省级药监局（其中药品零售企业经市级或县级）批准并发给《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应当标明5年的有效期限和生产、经营范围），凭该等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

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必须按照GMP、GSP组织生产、经营药品，由省级药监局（生产注射剂、放射性药品和国家药监局规定的生物制品由国家药监局）认证并颁发证书。

药品生产企业生产药品必须按照国家药品标准，对中药饮片，如无该标准则必须按照省级药监局制定的炮制规范；接受委托生产药品须经国家药监局或其授权的省级药监局批准，疫苗、血液制品和国家药监局规定的其他药品不得委托生产。

2、药品管理

国家对药品实行注册管理制度，由国家药监局主管全国药品注册管理工作，负责对药物临床研究、新药（含新药技术转让）、药品生产（含新药和已有国家正式标准药品）、药品进口（含进口药品分包装）、药品试行标准转正的审批，分别发给《药物临床研究批件》、新药证书、药品批准文号（部分中药材、中药饮片除外）、《进口药品注册证》或《医药产品注册证》（对港、澳、台地区的制药厂商）、《国家药品标准颁布件》

等药品批准证明文件。药物临床研究被批准后应当在 2 年内实施；药品批准文号、《进口药品注册证》或《医药产品注册证》的有效期为 5 年，届满时须申请再注册。

药物临床前研究须接受国家及省级药监局根据需要对研究情况进行的核查，其中的安全性评价研究必须执行 GLP。药物临床研究必须执行 GCP；申请新药注册、申请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注册中需要用工艺和标准控制药品质量的中成药和生物制品、已上市药品增加新适应症或生产工艺有重大变化的，应当或需要进行临床研究。

新药：药物临床研究完成后，国家药监局发给新药证书，具备《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和该药品相应生产条件的，同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有关新药定义、分类、监测期、技术转让的有关规定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一章 释义 11、新药”。

国家对中药品种实行分级保护制度，一级保护品种的保护期分别为 30、20、10 年，二级为 7 年。被批准保护的中药品种，在保护期内限于由获得《中药保护品种证书》的企业生产。新药中的中药在新药保护期届满时，还可以再申请中药品种保护。

3、药品包装、价格和广告的管理

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由药监局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

依法实行政府定价、指导价的药品（指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以及其他具有垄断性生产、经营的药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必须执行政府定价、指导价；依法实行市场调节价的药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应当遵守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关于药价管理的规定。

药品广告须经省级药监局批准并发给药品广告批准文号后方可发布，内容须以国家药监局批准的说明书为准。

4、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非处方药由国家药监局在批准生产或进口的同时确定，其标签和说明书必须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其包装必须印有国家指定的专有标识。经营处方药、非处方药的批发企业和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零售企业必须具有《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经省级或其授权的药监局批准的其他商业企业可以零售乙类非处方药。处方药可以在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和药监局共同指定的医药学专业刊物上介绍，但不得在大众传播媒介发布广告或以其他方式进行以公众为对象的广告宣传。

5、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分别由国家药监局、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颁布《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列入《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的药物是临床用药优先选择安全有效的品种。

二、影响医药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一) 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

(1) 根据国家计委、经贸委联合发布的《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医药行业为当前国家重点鼓励的 28 个领域之一，包括国家一、二、三类新药生产；天然类药物生产；中药有效成份的提纯、纯化、及分析技术开发；优质、丰产、地道药材技术开发及野生变家种技术；中药饮片全浸润炮制工艺技术开发。

(2) 根据国家经贸委发布的《近期行业技术发展重点》，涉及十七个行业，其中医药行业的发展重点包括：中药生产设备的现代化；中药产业关键技术（优质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技术、中药制剂及工艺技术、中药饮片）。

(3) 根据《国家医药工业“十五”规划》，指导思想将以中药现代化和生物技术为切入点，实现医药工业的优化升级，提高医药行业的整体素质和国际竞争力；医药行业“十五”发展的重点领域包括推进中药现代化、发展现代生物技术、发展优势原料药。

针对医药行业重复建设严重的状况，国家医药工业“十五”规划提出了以下政策和措施：定期修订《工商投资领域制止重复建设目录》，引导企业的投资方向。严格控制新开办企业数量，从严掌握新开办制药企业的条件，提高技术门槛。根据产品和技术的发展，定期修订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及时淘汰落后的产品及生产工艺并实行公告制度。仿制产品的生产审批必须考虑市场的供需情况和技术水平，必须有利于医药经济的结构调整。

(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中药现代化发展纲要(2002-2010年)》，为加强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推进中药现代化，国家将采取如下措施：加强中药现代化发展的整体规划，建立高效、协调的管理机制；建立多渠道的中药现代化投入体系；加大对中药产业的政策支持；加强对中药资源及中药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力度；加速中药现代化人才培养；进一步扩大中药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中药行业协会的作用。

2、居民生活水平提高

美国等发达国家人均年药品消费约 300 美元，中等发达国家为 40-50 美元，而我国不到 10 美元，反映了我国医药市场发展的潜力，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医药市场增长将快于世界医药市场增长。

3、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国家药监局定期颁布《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列入该目录的药物是临床用药优先选择安全有效的品种。目前列入《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的中成药品种有 1,242 个，化学药品、生物制品制剂品种共有 759 个。

我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将使医疗保险人群范围从目前的 1.6 亿增加到 3 亿，从而促进价格低廉、疗效确切的国产普药的使用，促进医药产品的消费。目前列入《国家基本医疗药品目录》的中药品种有 575 个(不含民族药)，比过去旧的公费劳保医疗用药目录增加了 8.1%。在推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同时，国家还将逐步建立健全商业医疗保险制度，在用药范围上将有别于《国家基本医疗药品目录》，以激励企业开发医药新产品。

4、药品分类管理制度的实施

随着我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的实施及完善，零售药品市场预计“十五”期间年均增长 15%左右。中药品种在国家药监局颁布的非处方药药品目录中所占比例为 79%。

5、城镇化水平提高

“十五”期间我国每年约增加 1,000 万城镇人口，人均药品消费城市人口水平与农村水平相比为 7:1，城镇化的发展将增加对医药产品的需求。

6、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三级卫生预防网的加强、农民收入的提高将使农村药品消费需求成为“十五”期间医药市场主要增长点。

7、人口的净增长、老龄化（老年人口的药品消费要占总药品消费的 50%以上，中药则因其历史悠久、药性温和而受到老年人口的偏好）亦将增加对医药产品的需求。

8、天然药物热潮涌起

随着回归自然热潮的涌起，化学合成药物毒副作用的不断呈现，国际市场对天然药物的需求量日益增加。目前世界植物药制品销售额近 300 亿美元，其中天然药物销售额已达 160 亿美元，并以 10%的速度递增，这为我国中药开拓国际市场提供了机遇。

9、加入 WTO 面临的发展机遇

加入 WTO 后，有利于我国具有比较优势的中药、化学原料药、常规医疗器械产品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此外，有利于我国医药管理体制与国际接轨、新产品的研发及知识产权保护、获得我国医药发展所需的国际资源、医药企业转换经营机制与体制创新。

（二）不利因素

1、经济全球化的影响

跨国公司为了增强国际竞争力，通过大规模的联合与兼并和国际资本市场运作，建立全球性的生产和销售网络，扩大市场份额。国内市场国际化使市场竞争变得更加直接和生死攸关。世界范围内的经济结构调整使印度等发展中国家成为我国强劲的竞争对手。

2、加入 WTO 面临的挑战

加入 WTO 后，药品分销服务的开放，我国医药流通企业由于在经营方式、资本质量和规模等方面无法与国际跨国公司抗衡，将受到很大的冲击和影响。

加入 WTO 后，知识产权保护更加严格，我国临床治疗需要的专利药品将主要依靠进口。

部分生产技术水平不够高的产品，将由于关税的降低受到进口产品的严重冲击。

三、 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公司的前身为创建于 1650 年的“劳九芝堂药铺”，有着浓厚的文化底蕴，以“弘扬国粹”、“九州共济、芝兰同芳”的理念，在消费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现有 3 个国家三类新药证书（另丹膝颗粒已完成 期临床研究，正在整理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国家三类新药），10 个中药保护品种，使得公司在该等产品的细分市场上具有一定优势。

在国家药监局颁布的 1,242 个临床用药优先选择安全有效的中药品种中，公司有 99 个产品被列入，占 7.97%；在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 575 个基本医疗保险中药品种中（不含民族药），公司有 78 个产品被列入，占 13.57%；在国家药监局颁布的《非处方药目录》中，公司有 101 个产品被列入，占列入该目录全部中药品种的 3.65%。

盈利能力高于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02 年度，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之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0.25 元/股、8.46%，而公司则分别为 0.38 元/股、12.34%。

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

与行业水平相比，规模尚待提高。

销售地域和产品结构相对集中。公司药品经营的销售地域主要集中在湖南省，其中药零售的 44 个直营店、加盟店全部分布在湖南省；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地域亦主要集中在湖南省，2002 年度湖南省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在 50%以上；公司 2000-2002 年度药品生产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占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1.44%、35.36%、31.57%。

同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六味地黄丸、乙肝宁颗粒、斯奇康分属补血类、补肾类、肝炎类、抗哮喘类药品等细分市场，市场占有率有待提高。

由于补血市场兼有保健及药品治疗概念，使得补血类药品易受进入门槛较低、依靠广告程度较高、易出现新产品的补血类保健品的影响和冲击，使得补血市场产品较

多，竞争较为激烈。目前整个补血市场销售额约为 20 亿元，市场份额较大的产品有红桃 K、太太口服液、血尔等保健品。补血类药品则以阿胶类药品为主，公司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即属阿胶类药品，2002 年含税销售额为 2.01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9%；主要竞争对手有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的阿胶系列产品，2002 年含税销售额约为 5.37 亿元，约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80%。

六味地黄丸是主要补肾类药品，近年来其销售额持续稳步上升，现已超过 10 亿元。该品种品牌认知度较高，目前市场主导品牌有北京同仁堂（2002 年含税销售额为 2.76 亿元，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12%）、宛西仲景、兰州佛慈等，公司 2002 年该产品的含税销售额为 0.5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46%。

肝炎类药品 2001 年销售额约为 35.4 亿元，约有 10 大类，300 多个品种。其中又以化学药品为主，中成药主要产品 2001 年销售总额为 7.92 亿元左右。公司所产乙型肝炎颗粒属中药，2001 年公司含税销售额为 0.5 亿元。

哮喘类药品 2001 年销售额约为 22 亿元，国产药品有一定竞争力的产品有卡介菌多糖核酸、气喘喷剂、如意定喘。在卡介菌多糖核酸中，公司是最主要的生产厂家，2001 年含税销售额为 0.97 亿元。

四、发行人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药品，销售医疗器械、副食品（以上均需凭本企业许可证在核定范围内经营）；销售政策允许的化学制剂；提供产品包装印刷及医药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经营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主营业务：中药、生物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药品的批发、零售。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情况

（一）主要业务的构成

单位：万元

类别	2003年1-6月	2002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医药工业	32,266	54,476	42,765	26,530
医药商业	24,027	41,690	31,090	19,054
行业间抵消	3,978	5,653	2,886	
合计	52,315	90,513	70,969	45,584

(二) 前三年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主要产品	年度销售额(万元)			产销率 (%)	主要规格的 厂价
	2000	2001	2002		
中成药：驴胶补血颗粒	13,647	15,123	17,201	101.44	1.48元/包
六味地黄丸	1,336	4,832	4,943	102.34	9.05元/瓶
乙肝宁颗粒	4,606	4,273	4,084	112.92	1.28元/包
裸花紫珠片	1,069	1,954	2,548	80.08	20.70元/盒
足光粉	1,166	1,131	1,771	107.84	9.51元/盒
复方板蓝根颗粒	788	441	1,200	137.41	4.85元/袋
杞菊地黄丸	690	922	949	100.62	8.52元/瓶
健胃愈疡片	766	1,176	945	113.44	20.31元/盒
天麻钩藤颗粒	134	299	874	76.07	17.28元/盒
玉泉丸	175	214	415	86.34	13.00元/瓶
生物制品：斯奇康	7,115	8,307	6,820*	110.73	52.82元/盒

*注：2003年1-6月，斯奇康实现销售收入5,8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3%。其他产品中玉泉丸、健胃愈疡片、杞菊地黄丸、复方板蓝根颗粒、天麻钩藤颗粒、六味地黄丸、裸花紫珠片、驴胶补血颗粒、逍遥丸则分别增长了61%、44%、44%、38%、34%、34%、28%、17%、12%（该等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现拥有9种剂型的15条生产线，其中已完成或正在进行GMP改造的4种剂型有10条，即丸剂、颗粒剂各4条，片剂、口服液各1条。另有因产量很小而暂不考虑进行GMP改造的5种剂型曲剂、搽剂、胶剂、灌肠剂、酒剂生产线各1条。

2002年，公司丸剂、颗粒剂、片剂、口服液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产量、销量、产

销率、生产能力利用率如下表：

剂型	生产能力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生产能力利用率
丸剂（万瓶）	2,870	2,820	2,795	99%	98%
颗粒剂（万包）	22,460	21,467	22,149	103%	96%
片剂（万盒）	120	112	125	112%	93%
口服液（万盒）	37	41	46	113%	111%

注：由于中成药的生产线具有一定通用性，经适当调整后同一剂型的多个产品可在一条生产线上生产，且有多种规格。2002年，公司丸剂生产线共生产16个以上产品，有每粒0.2克每瓶200粒、300粒、360粒、600粒、720粒，每盒10粒每粒3克、9克7种以上规格，上表按每瓶200粒每粒0.2克的规格进行测算。颗粒剂生产线共生产5个产品，有7种规格，上表按每包17克的规格进行测算。片剂生产线共生产11个产品，有15种规格，上表按每盒48片每片0.3克的规格进行测算。口服液生产线共生产2个产品，有4种规格，上表按每盒10支每支10毫升的规格进行测算。

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由营销中心负责，通过与全国近千家经销商的联系，公司产品销售遍及全国28个省，主要销售地域为湖南、浙江和江西等省份，其中2002年度在湖南省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50%以上。

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及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业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拥有700多家客户，2002年该公司产品销售遍布山东、湖南、江苏等23个省份，较2001年新增新疆、山西2个省份。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拥有1,400多家客户，2002年该公司产品销售遍布四川、重庆、北京等28个省份，较2001年新增海南、新疆等5个省份。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拥有100多家客户，2002年该公司产品销售遍布湖南、上海、广东等28个省份。

公司从事药品批发业务的药品分公司有780余家客户，其中大型药品批发企业200多家，医疗机构120余家，药品零售企业等其他客户460余家。

公司药品零售共有44家直营店、加盟店，其中28家分布在长沙市，8家分布在常德市，其余8家分布在邵阳市、永州市等其他地区。

公司在定价策略上本着“质量第一、价格合理、服务周到、顾客至上”的原则，坚持“九分情、一分利”的经营宗旨。

无论是医药工业还是医药商业，公司在销售模式上均采取经销模式，而未采取分期收款销售、代销等其他销售模式。公司在依购货方的定单将货物发出后，即将所发出的全部货物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全部转移给购货方，公司由此取得收取全部货物之价款的权利（公司在购货方定单下达后的一定时间内发货，购货方进行有效签收后，非因运输问题出现的货物破损、短少或产品质量问题并经公司确认同意，购货方不得将产品退回公司。除现款现货外，购货方应在规定期限内付清全部货物之价款，逾期未付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货物实施任何控制。

（三）主要产品的功能主治

1、驴胶补血颗粒：滋阴补血，健脾益气，调经养血。用于久病体虚，气虚血亏型月经不调等妇科疾病。

2、六味地黄丸：滋阴补肾。用于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遗精盗汗。

3、乙肝宁颗粒：调气健脾，清热利胆，活血化瘀。用于慢性迁延性肝炎、慢性活动性肝炎属湿热内蕴、肝郁脾虚、气虚血瘀症者，急性肝炎属此症者亦有一定疗效。

4、裸花紫珠片：消炎、解毒、收敛、止血。用于细菌感染引起的炎症、急性传染性肝炎、呼吸道和消化道出血。

5、足光粉：清热燥湿、杀虫敛汗。用于湿热下注、外染虫毒所致的手足癣及臭汗症。

6、复方板蓝根颗粒：清热解毒、凉血。用于温病发热、出斑、风热感冒、咽喉肿痛、流行性乙脑脑炎、肝炎、腮腺炎。

7、杞菊地黄丸：滋肾养肝。用于肝肾阴亏的眩晕、耳鸣、目涩畏光、视物昏花。

8、健胃愈疡片：疏肝健脾，解痉止痛，止血生肌。主治肝郁脾虚、肝胃不和型消化性溃疡活动期，症见胃脘胀痛、暖气吐酸、烦躁不食、腹胀便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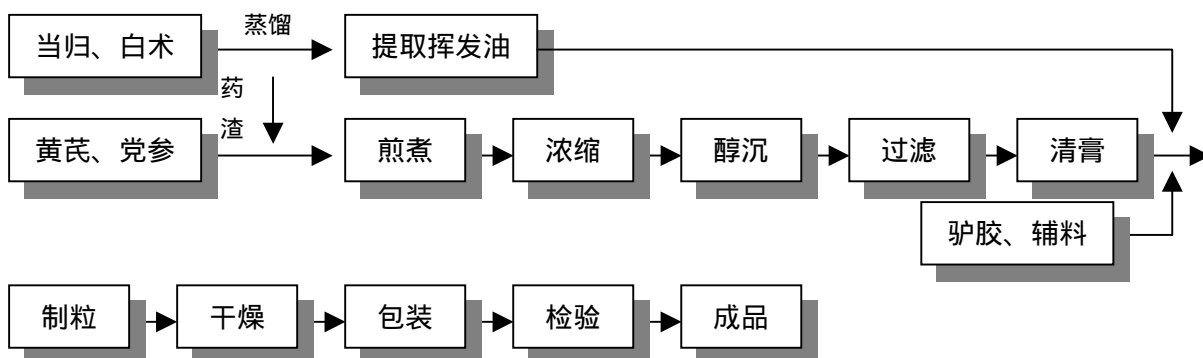
9、天麻钩藤颗粒：平肝熄风、清热安神。用于肝阳上亢、高血压等所引起的头痛、眩晕、耳鸣、眼花、震颤、失眠。

10、玉泉丸：养阴生津、止渴除烦、益气和中。用于治疗因胰岛功能减退而引起的物质代谢、碳水化合物代谢紊乱、血糖升高之糖尿病（亦称消渴症）肺胃肾阴亏损、热病后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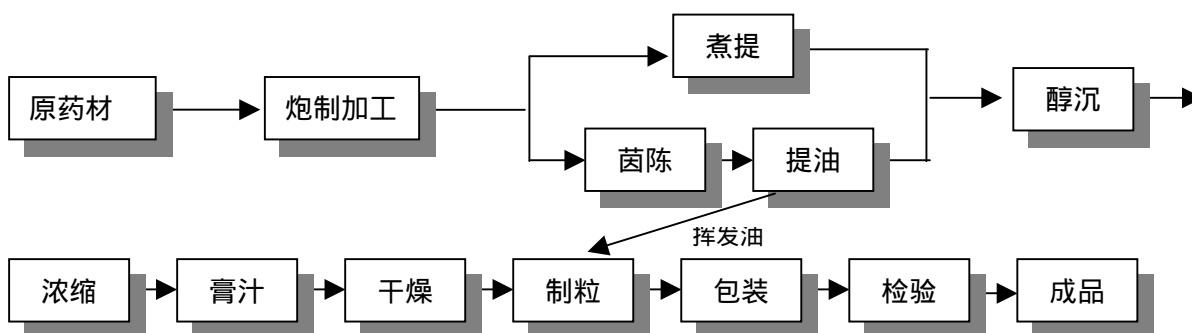
11、斯奇康：系免疫调节剂，主要用于预防和治疗慢性支气管炎、感冒及哮喘。

(四)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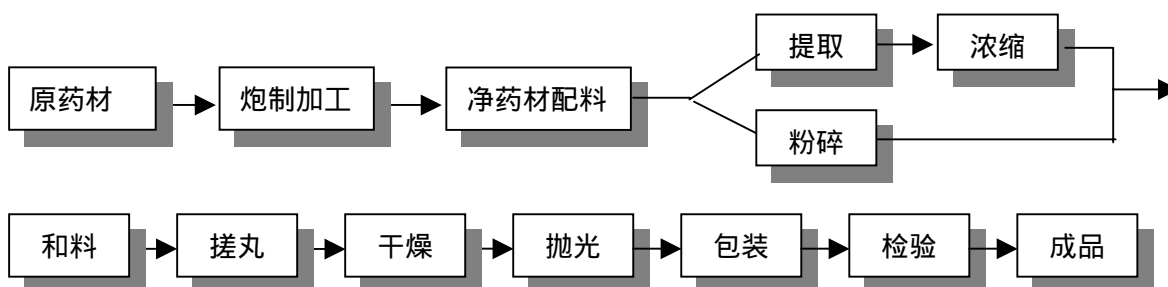
1、驴胶补血颗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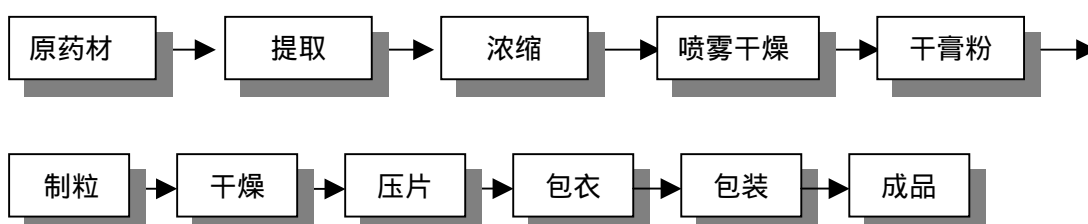
2、乙肝宁颗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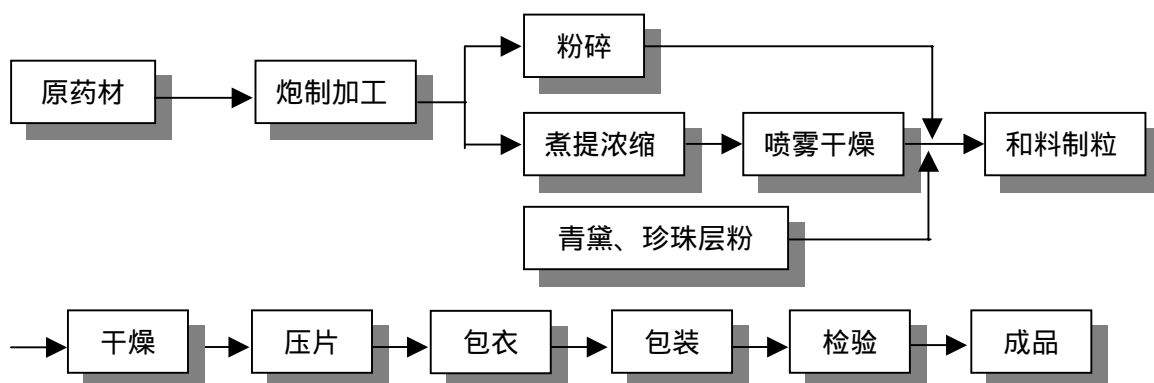
3、六味地黄丸及杞菊地黄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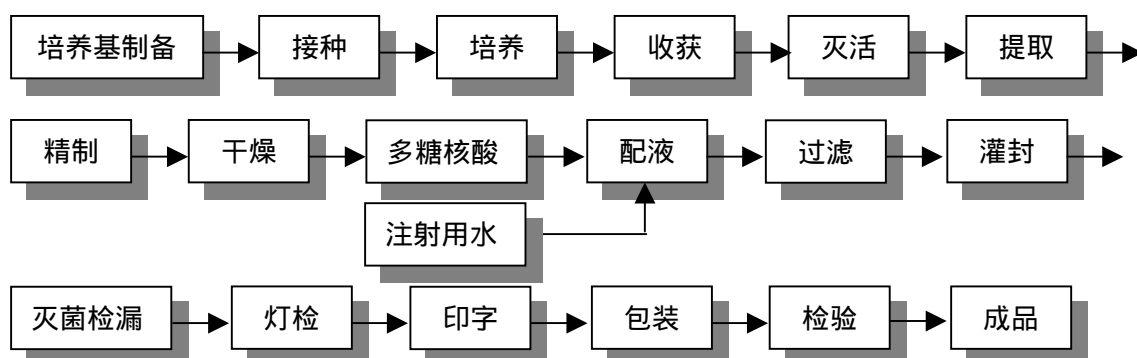
4、裸花紫珠片



5、健胃愈疡片



6、斯奇康



(五) 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雾干燥塔、二级反渗透纯水设备、高效喷雾干燥制粒机、螺旋震动干燥设备、醇提及提取浓缩机组、隧道式微波干燥设备、自动数粒包装生产线等国内外先进设备，并配有国际先进的检测仪器如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紫外分光光度计、紫外薄层摄谱仪等。

上述设备的成新率都在6成以上，还能安全运行的时间在10年左右。

(六)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成本构成

1、驴胶补血颗粒：主要原材料为驴胶、黄芪、党参、熟地黄、白术、当归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93.07%、工4.5%、费2.43%。

2、六味地黄丸：主要原材料为熟地黄、泽泻、茯苓、山药、山茱萸、牡丹皮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82.46%、工8.92%、费8.62%。

3、乙肝宁颗粒：主要原材料为黄芪、茵陈、丹参、首乌、茯苓等。该产品制造成

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90.14%、工 5.0%、费 4.86%。

4、裸花紫珠片：主要原材料为裸花紫珠。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45.39%、工 5.92%、费 48.69%。

5、足光粉：主要原材料为水杨酸、苯甲酸、硼酸、苦参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80.34%、工 15.46%、费 4.20%。

6、复方板蓝根颗粒：主要原材料为板蓝根、大青叶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70.85%、工 23.14%、费 6.01%。

7、杞菊地黄丸：主要原材料为熟地黄、菊花、泽泻、枸杞、山茱萸、茯苓、山药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81.54%、工 10.35%、费 8.11%。

8、健胃愈疡片：主要原材料为紫胡、白芍、党参、延胡索、青黛、甘草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79.14%、工 9.63%、费 11.22%。

9、天麻钩藤颗粒：主要原材料为天麻、钩藤、栀子、杜仲、黄芪、首乌藤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76.51%、工 18.37%、费 5.12%。

10、玉泉丸：主要原材料为葛根、天花粉、地黄、麦冬、甘草等。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62.05%、工 30.96%、费 6.99%。

11、斯奇康：主要原材料为卡介菌经热酚提取的多糖核酸。该产品制造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料 76.18%、工 3.16%、费 20.66%。

（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1、2002 年度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为 11,489 万元，占当年度采购总额的 27.92%。

2、2002 年度公司向前 5 名客户合计的销售额为 7,680 万元，占当年度销售总额的 8.48%。

公司向单个供应商、客户的采购、销售比例未超过总额的 5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上述前 5 名供应商、客户中拥有权益。

公司前五名客户或供应商中有湖南千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该公司拥有权益，但公司关联方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该公司的控股股东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

司中拥有 19.82% 的权益，2002 年 9 月 30 日当选的公司董事魏锋先生曾于 2002 年 7 月 3 日至 2003 年 4 月 11 日间兼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0-2002 年公司与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销售	工业	673.30	2.54%	903.64	2.11%	1,135.03	2.08%
	商业	257.90	1.35%	818.74	2.63%	856.44	2.05%
	合计	931.20	2.04%	1,722.38	2.33%	1,991.47	2.07%
采购	工业	-	-	-	-	-	-
	商业	378.50	2.16%	1,154.55	3.99%	1,282.00	3.32%
	合计	378.50	1.28%	1,154.55	2.38%	1,282.00	2.05%

注：所占比例指公司与该等公司的工业、商业、合计销售（采购）额分别占公司当年工业收入（成本）、商业收入（成本）、工商业合计收入（成本）的比例。

（八）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药品生产所用药材均按 2000 版《中国药典》检验，比质比价定点采购，采用原子吸收光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等先进检验仪器进行有效的质量检测。公司对每一个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标准的内控标准，对原材料、中间体、半成品、成品均严格执行内控标准，并在关键工序设立质量控制点，建立工序质量交接制度，不合格的产品决不进入下一道工序，使产品质量得到有效的保证，历年来产品自检和社会抽检合格率均为 100%。公司十分注重产品质量，不定期向各经销商或用户征询产品质量意见，对合理意见及时采纳，并改进产品质量，满足经销商或用户的需求，以“九分情、一分利”的经营理念热诚为用户服务，历年来从未发生过质量纠纷。

公司还制定了《质量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相关人员的质量责任；制定了《标准化管理制度》，明确了标准化工作的范围和机构；制定了《退货产品管理制度》，以使退货产品能得到有序管理和及时处理。

（九）环保达标及投入情况

公司下设有九芝堂制药厂和神箭制药厂两家生产药品的工厂，两家工厂生产过程中均有一定的污染物排放。近年来，公司对环保工作一直很重视，逐年增加环保资金的投入，对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源进行了有效的预防，对产生的污染物进行了有效的

治理。对产生烟尘的车间安装了中、高效过滤器；对泵房及锅炉房安装了隔音板、隔音门窗；对产生噪音的风机安装了消声器；对厂界四周设置绿化隔离带；2000、2001年先后对上述两个工厂的锅炉烟尘脱硫除尘系统进行了全面治理。通过治理，经湖南省环境保护局以湘环函[2003]17号文确认，公司污染物排放基本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2000-2002年，公司环保工程投入分别为42.69、351.65、400.23万元；计入当年成本的环保运行费用分别为122.86、175.14、242.84万元。预计2003年公司环保工程投入为370万元，环保运行费用为280万元。

六、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净额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5,783	4,159	21,624	20,868	80.94
机器设备	10,822	3,638	7,184	6,618	61.15
电子设备	1,285	494	791	791	61.56
运输设备	1,305	433	872	872	66.82
其他	914	316	598	598	65.43
合计	40,109	9,039	31,070	29,749	74.17

2、房屋

公司领有60个房产证，面积合计62,305.95平方米。

子公司共领有36个房产证，面积合计36,195.52平方米。

3、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赤丹退黄颗粒转让费	购入	600	505	8.42
补血生乳颗粒转让费	同上	500	421	8.42
国华牌驴胶颗粒经营权	同上	280	201	7.10
丹膝颗粒转让费	同上	170	145	8.42-9.5

赤丹退黄颗粒：该新药生产技术系公司从中国人民解放军三〇二医院受让而得，

受让价格为 600 万元。双方于 2000 年 7 月签订协议，约定双方自赤丹退黄颗粒 期临床开始合作研究，获新药证书后由中国人民解放军三 0 二医院转让给公司。协议还约定，中国人民解放军三 0 二医院将该新药独家转让予公司，不再作第二次转让。该新药证书于 2001 年 12 月获得，公司依上述协议受让后为副本持有人。

补血生乳颗粒：该新药生产技术系公司于 2001 年 4 月自该新药证书正本持有人长沙天心区雅美科技实业公司受让而得，受让价格为 500 万元，公司为新药证书副本持有人。根据双方签订的转让协议，雅美科技实业公司不得生产该种新药，不得将该技术再次转让给第三方，不得以该技术对其他方进行投资，不得以该技术设立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权利。

国华牌驴胶颗粒经营权：公司于 2000 年 5 月向湖南国华制药有限公司支付 280 万元买断其“国华牌驴胶补血冲剂”的生产经营权。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湖南国华制药有限公司停止“国华牌驴胶补血冲剂”的生产和销售。

丹膝颗粒：公司于 2001 年 6 月与北京西中行医药技术研究所签订合同，约定由北京西中行医药技术研究所协助公司完成丹膝颗粒的 、 期临床试验并取得新药证书，公司为此需向其支付 240 万元（现已支付 170 万元）。目前丹膝颗粒已完成 期临床研究工作，公司正在整理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国家三类新药。

4、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 1999 年 11 月 8 日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有偿使用协议》，公司租用集团公司拥有的长沙市韶山路 100 号面积 24,083.93 平方米、雨花亭乡自然村面积 10,295.73 平方米、陡岭路 39 号面积 22,403.651 平方米、芙蓉北路 155 号面积 3,503.922 平方米、霞凝乡大塘村面积 30,455.2 平方米 5 宗工业和综合用地。租赁土地面积总计 90,742.433 平方米，期限暂定为 10 年，自 1999 年 6 月 1 日起，年租金为 80 万元。

公司现领有 1 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为 25,000.86 平方米。此外，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向湖南雅康制药有限公司购买面积为 65,751.07 平方米的 1 宗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潭国用[2001 开]字第 071 号，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年限至 2051 年 10 月 30 日，目前该宗土地使用权证的变更登记尚在办理之中。

公司子公司共领有 8 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合计 89,978 平方米。

七、商标

公司现共拥有 20 个商标，分别如下：

1、“九芝堂”商标 4 个，注册证号分别为 1092923、1287019、1286685、749854，核定使用商品类别分别为 5 类（主要包括药品和其他医用制剂）、32 类（不含酒精的饮料及啤酒）、33 类（非医用的烟草代用品）、42 类（由人、个人或集体提供的涉及复杂领域活动的理论和实践服务），有效期分别为至 2007、2009、2009、2005 年。

2、“九芝”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749858，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42 类，有效期为至 2005 年。

3、“芝环”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174575，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5 类，有效期为至 2003 年。

4、“芝”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1419451 号，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5 类，有效期为至 2010 年。

5、“芝+九芝堂”商标 10 个，注册证号分别为 1270144、1255645、1272090、1267983、1268551、1714632、1273949、1257938、1253837、1255980，核定使用商品类别分别 3 类（主要包括洗涤用品和化妆品）、7 类（主要包括要机器、机床、马达和发动机）、10 类（主要包括医疗仪器、器械及用品）、16 类（主要包括纸、纸制品和办公用品）、25 类（主要包括服装、鞋、帽）、29 类（主要包括肉类食品，以及日用或贮藏用的蔬菜及其他园艺食品）、30 类（主要包括日用的未经制作的田地产物、牲畜及植物以及动物饲料）、35 类（主要包括由个人或组织提供的服务）、36 类（主要包括金融和货币业务提供的服务以及与各种保险契约有关的服务）、37 类（主要包括建造永久性建筑的承包商或分包商所提供的服务，以及由个人或组织为修复建筑物或保持原样而不改变其物理或化学特征的服务），除 1714632 号的有效期为至 2012 年外，其余均为至 2009 年。

6、“芝环+九芝堂”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749856，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42 类，有效期为至 2005 年。

7、“神箭图形”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633911，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5 类，有效期为至 2003 年。

8、“神箭包装图形”商标 1 个，注册证号为 802163，核定使用商品类别为 5 类，有效期为至 2005 年。

此外，公司已向国家商标局提出了 32 个“芝+九芝堂”商标的注册申请，使用类

别分别为 1-2、4-6、8-9、11-15、17-24、26-28、30-32、34、38-41、44。该 32 个商标的注册申请均已被国家商标局受理。

八、专利

公司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了 3 项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目前该 3 项专利的申请均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详情列示如下：

外观设计名称	申请号	申请人	申请日期	受理机关
标贴	02375596 .2	公司	2002 年 12 月 4 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包装盒	02375597 .0	同上	同上	同上
包装袋	02375598 .9	同上	同上	同上

九、发行人获得的医药行业特有的许可、认证等情况

1、药品生产企业许可证

企业名称	生产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公司九芝堂、 神箭制药厂	片剂、丸剂、颗粒剂、酒剂、膏剂、搽剂、糖浆剂、 口服液、胶剂、灌肠剂、曲剂、小容量注射剂	至 2005/12/31	湖南省药监局
公司长沙中药饮片厂	中药饮片	同上	同上
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 制药有限公司	小容量注射剂	同上	同上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 有限公司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栓剂	同上	海南省药监局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 有限公司	丸剂、散剂、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口服液、 酒剂、膏剂、煎膏剂、锭剂、糖浆剂、滴鼻剂、肾 衰康灌肠液	同上	四川省药监局

2、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公司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 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	至 2004/12/31	湖南省药监局
公司药品分公司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 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	同上	同上
公司药品分公司 城南批发部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 生物制品、诊断药品	同上	同上
公司药材分公司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 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	同上	同上
湖南九芝堂零售 连锁有限公司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 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精神药品	同上	同上
常德九芝堂医药有 限公司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 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	同上	湖南省药监局

3、GMP 认证

企业名称	认证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公司	*九星分厂中药丸剂	至 2005/1/21	国家药监局
公司	片剂、颗粒剂 (九芝堂制药厂)	至 2006/11/29	同上
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 限公司	卡介菌多糖核酸 注射剂	至 2007/1/31/	同上

*注：九星分厂系公司九芝堂制药厂下属生产车间之一。

4、GSP 认证

公司的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已获得国家药监局颁发的《GSP 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为药品零售连锁。此外，该公司经国家药监局认定批准为全国第二批九家药品零售跨省连锁试点企业之一。

公司的药品批发业务已通过 GSP 认证。

5、药品批准文号

公司及子公司共有 300 多个产品获得药品批准文号，其中：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逍遥丸收载于 2000 版《中国药典》，乙肝宁颗粒、小儿腹泻宁口服液亦将收载

于修订中的 2005 版《中国药典》。列入该药典的药品一般均为疗效确切、临床常用、质量标准较完善、知名度较高的品种，在被列入该药典的 2,691 个中西药中，中成药仅有 398 个。该药典不含生物制品，国家另行颁布《中国生物制品规程》，公司的产品斯奇康被列入。

6、新药证书、中药品种保护证书及其保护期、监测期、过渡期

(1) 新药证书

产品名称	补血生乳颗粒	赤丹退黄颗粒	甲芪肝纤颗粒
类别	中药第三类	中药第三类	中药第三类
证书编号	国药证字 Z20000082	国药证字 Z20010154	国药证字 Z20030029
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Z20000126	国药准字 Z20010176	国药准字 Z20030056
保护期	8 年，至 2008/12/11	8 年，至 2009/12/26	3 年过渡期
发证机关	国家药监局	国家药监局	国家药监局

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的新药证书（副本）系公司分别自长沙市天心区雅美科技实业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三〇二医院受让而得，受让价格分别为 500、600 万元；甲芪肝纤颗粒则由公司与湖南中医学院联合研制而成并共同持有新药证书。

根据国家药监局于 2003 年 2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实施前已批准生产和临床研究的新药的保护期的通知》：上述补血生乳颗粒和赤丹退黄颗粒两个新药的保护期维持不变；甲芪肝纤颗粒新药则获得 3 年的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其他药品生产企业不得生产相同品种的药品。

(2) 正在申请中的新药证书

根据上述国家药监局的通知，公司正在申请国家三类新药的丹膝颗粒若取得新药证书，将获得 3 年的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其他药品生产企业不得生产相同品种的药品。

(3) 中药品种保护证书

产品名称	等级	保护期（均为 7 年）	发证机关
公司：驴胶补血颗粒	国家二级	至 2008/10/13	国家药监局
乙肝宁颗粒	同上	至 2008/6/7	同上
健胃愈疡片	同上	至 2007/5/28	同上
小儿腹泻宁（糖浆）	同上	至 2007/3/15	同上

益龄精	同上	*至 2003/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 裸花紫珠片	同上	至 2008/5/10	国家药监局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 玉泉丸	同上	至 2006/9/28	同上
喉炎丸	同上	至 2006/7/21	同上
补肾固齿丸	同上	同上	同上
天麻钩藤颗粒	同上	同上	同上

注：公司已向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审评委员会提出延长保护期的申请，目前正在审评中。

国家关于新药保护政策的变化对中药保护品种的保护期无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中的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足光粉、复方板蓝根颗粒、斯奇康无保护期、监测期、过渡期。

7、国家基本药物、国家基本医疗保险、非处方药药品

公司有 60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药监局颁布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主要产品中的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健胃愈疡片被列入。

公司有 45 个产品被列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主要产品中的乙肝宁颗粒、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被列入。

公司有 59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药监局颁布的《非处方药目录》，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均被列入。

公司子公司的产品被列入上述目录的情况如下：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有 49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有 58 个产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有 67 个产品被列入《非处方药目录》；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的裸花紫珠片、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斯奇康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目录》。

十、研究开发情况

公司设置的研究开发机构为药物研究所。公司现共有 2 名药学、医学专业博士研

究生，4名药学、医学专业硕士，其中主要研究人员的科研成果如下：

副总经理杨四成先生 杨先生的简历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章，其主要科研成果有：国家八五攻关项目国家二类新药“蚓激酶”第二项目负责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溶栓药“蛇毒抗栓酶”第一项目负责人；国家第一个地方标准升部颁标准品种降纤酶的第一项目负责人；尿激酶、胸腺肽、转移因子、促肝细胞生长因子、生白灵等项目的第一项目负责人。上述项目均已获国家药品批准文号。

药物研究所所长喻长远先生 中西医结合专业博士生、药理专业硕士，副主任医师，执业药师。其主要科研成果有：主持参加甲芪肝纤颗粒、丹膝颗粒、蚂蚁健身粉等多个产品的研究开发，参加国家“十五”攻关课题中医治疗抑郁证的证治规律研究。

公司2000-2002年度的研发投入分别为465、1,566、3,248万元，分别占当年合并医药工业销售收入的1.75%、3.66%、5.96%。

公司正在研究的“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课题已被列入国家“863计划”，“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课题已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向国家科学技术部提出申请。

公司研制完成及正在研制的产品及其进展情况：丹膝颗粒已完成期临床研究工作，正在整理申报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新药；此外，公司正在进行知柏地黄丸等11个产品的剂型改进工作，其中知柏地黄丸等7个产品已获得生产批件，香砂养胃丸等4个产品的申报资料已报国家药监局。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中药、生物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药品的批发、零售；而集团公司主要从事农产品购销，二者从事的业务不同，且集团公司除公司外无其他下属企业。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集团公司在公司设立时就已作出承诺。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集团公司进一步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在任九芝堂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与其他直接或间接接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药品的生产经营、以及其他与九芝堂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公司在任九芝堂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会投资控股与九芝堂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企业，任何此类投资、收购与兼并事项都将通过九芝堂进行。”

（二）集团公司的相对控股股东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如下：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将不会从事与‘九芝堂’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三）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相对控股股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亦出具书面承诺如下：

“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将不会从事与九芝堂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四）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魏东已说明其投资控股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并出具书面承诺如下：

“1、本人在任九芝堂董事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任九芝堂的第一大股东期间，本

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九芝堂’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人在任九芝堂董事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在任九芝堂的第一大股东期间，本人以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会投资控股与‘九芝堂’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企业。”

公司本次发行的律师认为：“经核查，我们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没有同业竞争情况，各关联方就避免同业竞争所作承诺系其真实意思表示，承诺内容合法有效。

发行人在本次增发《招股意向书》所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同业竞争承诺，披露内容与我们核查内容一致，没有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公司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认为：“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企业和自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和自然人有：

（1）集团公司：公司之绝对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60.74%的股权。

（2）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公司之相对控股股东，持有其 49%的股权。

（3）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相对控股股东，持有其 45%的股权。

（4）魏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之绝对控股股东，持有其 70%的股权，系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在所列关联方中还持有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各 40%的股权，任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

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章 四、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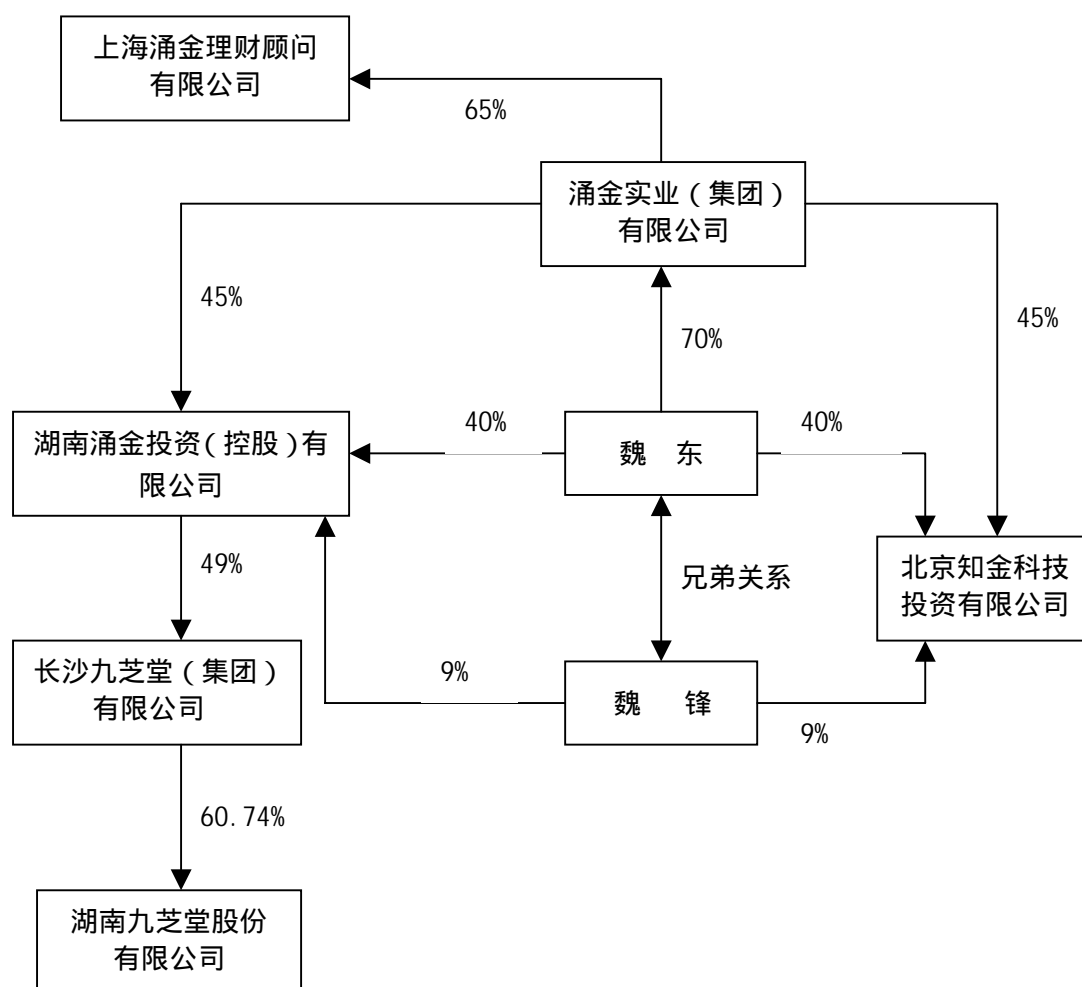
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和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

(1) 上海涌金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其绝对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 65% 的股权，其他股东北京涌金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持有 35%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刚，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理财投资咨询、财经顾问。

(2)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其相对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 45% 的股权，其他股东魏东、魏锋、刘明分别持有 40%、9%、6% 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锋，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高科技企业股权投资。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图示如下：



另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和自然人参股的企业有：

(1) 魏东参股的企业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
上海涌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3,000	刘明	资产管理

(2)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
哈慈股份有限公司	3.84%	33,846.41	孙光裕	医疗器械、绿色食品的生产销售和环保产业
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24%	25,084.03	吕瑞峰	黄金饰品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珠宝玉器的加工与销售, 工艺美术品、进出口业务、酒店、实业投资等
陕西精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5%	26,119.62	沈伟	冷轧带钢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成都银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	13,653.83	夏传文	各型内燃机气缸套、铝活塞的生产销售, 网络通信设备销售。
海虹企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59%	37,450.93	曾塞外	医药电子商务、数字娱乐及化纤工业
苏州工业园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	1,500	严文奎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北京东方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1,200	张齐春	软件开发
广州市海科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	500	徐安龙	生物技术研发
北京清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	20,000	何建坤	创业投资

(3) 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2%	3,800	朱飞锦	中成药产品、中药保健品、化学药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2、发行人之子公司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

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湖南长圣天然植物制品有限公司、九芝堂商南植物药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材种植贸易有限公司。该等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章五、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该等人员的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章，其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与公司发生交易。

在该等人员中，任公司董事的魏锋系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魏东之兄，在所列关联方中持有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各 9% 的股权，任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之法定代表人；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的朱锦伟在所列关联方中，持有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 % 的股权。

（二）关联交易

1、土地租赁

1999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有偿使用协议》，公司租用集团公司拥有的长沙市韶山路 100 号面积 24,083.93 平方米、雨花亭乡自然村面积 10,295.73 平方米、陡岭路 39 号面积 22,403.651 平方米、芙蓉北路 155 号面积 3,503.922 平方米、霞凝乡大塘村面积 30,455.2 平方米 5 宗工业和综合用地。租赁土地面积总计 90,742.433 平方米，期限暂定为 10 年，自 1999 年 6 月 1 日起，年租金为 80 万元。

2、办公场所租赁

1999 年 11 月 8 日，集团公司与公司签订了《办公场所租用协议》，集团公司租用公司拥有的长沙市芙蓉北路 155 号九芝堂办公大楼 3 楼 3 间办公室面积 30 平方米，1 楼平房 1 间面积 30 平方米，韶山路 100 号九芝堂制药车间办公楼 1 间面积 20 平方米。租赁房屋面积总计 80 平方米，期限暂定为 5 年，自 1999 年 5 月 12 日起，年租金为 2.4 万元。

上述《土地有偿使用协议》和《办公场所租用协议》经公司 199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集团公司依法回避表决，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

鉴于集团公司在公司设立时未将其拥有的五宗土地使用权投入公司，而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场所均位于该等地块，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公司与集团签订了为期十年的土地有偿使用协议。

鉴于集团公司在公司设立时已将与药品生产经营有关的优质资产投入公司，目前其主要业务为农产品购销，仅有数名工作人员，无需大面积的办公场所，故集团公司与公司签定了为期五年的办公场所租赁协议。

3、2002 年 1 至 5 月间，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有资金往来，共发生 22 笔，月平均余额为 1,879 万元，月平均发生额为 3,801 万元，最高发生额为 5,000 万元。

产生资金往来的主要原因和具体内容：由于公司系由作为国有企业的集团公司整体改制而来，集团公司在公司设立时已将与药品生产和经营相关的优质资产全部投入公司，集团公司剩下的则主要是非经营性资产，并承担了一些银行借款，同时还需负担和稳定一些下岗和离退休人员。上述因素使得集团公司在原承担的银行借款到期时，因办理续贷手续需要一段时间而面临暂时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遂临时向集团公司提供资金供其周转，而集团公司亦能迅速偿还，偿还时间短的只有一周，最长的亦在一个月左右。公司已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集团公司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48.39 万元，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的 19.01 万元计入了财务费用，超过部分 29.38 万元则计入了资本公积，此种会计处理符合《关联方之间出售资产等有关会计处理问题暂行规定》。

现集团公司已由国有企业改制为民营的有限责任公司，为了规范集团公司和公司之间的关系，集团公司的新股东给予集团公司以较大的支持，积极承担了债务，并为集团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以使集团公司杜绝和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自 2002 年 5 月以后至今，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未再有任何该等情形发生。公司之各层实际控制人魏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已出具“关于不占用九芝堂资金、资产的承诺函”。

4、担保

（1）集团公司为公司担保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公司为公司 19,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2000、

2001、2002 年末集团公司曾分别为公司 7,500、4,450、19,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由于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裕, 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水平; 公司信誉优良, 曾被湖南省银行业协会理事会评为“守信用企业”, 是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的“3A 级优质客户”, 兴业银行的“黄金客户”。故集团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应不会给集团公司带来风险。另集团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亦有 29,446 万元, 集团公司改制后的新股东一直积极给予集团公司较大支持, 故集团公司亦具备一定的代位清偿能力。

(2) 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2002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常德市武陵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约定自 2002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03 年 11 月 15 日止公司为该行向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发放的各类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同时约定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在该期间与该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借款余额之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公司提供的保证期限为每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日止。

2001、2002 年末公司曾为其 5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03 年 3 月 12 日,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市曙光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 为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期限为 1 年、金额为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2001、2002 年末公司曾为其 1,000、2,04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01 年末公司曾为原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4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03 年 5 月 27 日, 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海口分行签署了《贷款保证担保合同》, 为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期限为 1 年、金额为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0、2001 年末公司曾为湖南长圣天然植物制品有限公司 14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 2000—2002 年及 2003 年 1-6 月因上述关联交易取得的收入分别占公司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 0.005%、0.003%、0.02%、0, 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发生的支出分别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 0.27%、0.175%、0.14%、0.13%。

综上所述,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

余克建先生 48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第九、十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长沙市中药一厂副厂长、厂长，长沙市医药局副局长，湖南省药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长沙九芝堂制药厂厂长，长沙九芝堂药业集团公司、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余克建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12万元人民币。

魏东先生 35岁，研究生学历。1995年创建上海涌金实业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魏东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收入。

魏锋先生 40岁，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海淀走读大学教师，北京海达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九银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魏锋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收入。

朱锦伟先生 34岁，经济学硕士。曾在南昌市人民政府利用外资办公室、南昌市招商局、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工作，曾任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涌金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朱锦伟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10万元人民币。

高加其先生 42岁，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长沙市中药一厂副厂长，长沙九芝堂制药厂副厂长、厂长，长沙九芝堂药业集团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加其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10万元人民币。

杨四成先生 37岁，生物化学及分子生物学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大学生命科学院助教，济世生物工程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河北药物生物技术研究室所长，北京市药品检验所生物制品检定室、仪器分析测试中心主任，北京知金科

技投资有限公司业务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九芝堂金鼎药材种植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四成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 8 万元人民币。

温瑞林先生 61 岁，大学本科，研究员，主任医师。曾在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局、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门诊部等医院、中医研究院研究生部和临床研究所工作。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温先生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报酬 3 万元人民币。

温瑞林先生的社会职务有中华医学会会员、武警总部医学顾问。

黄世忠先生 40 岁，会计学博士、工商管理硕士（MBA），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评估师、税务师。曾任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集团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厦门机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黄先生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报酬 3 万元人民币。

黄世忠先生的社会职务有财政部中国独立审计准则组、中方专家咨询组成员，财政部国家会计学院课程开发指导委员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后续教育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福建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

戴庆骏先生 61 岁，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山东新华制药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山东省医药总公司总经理，山东省医药管理局局长，国家医药管理局科教司司长、副局长，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戴先生尚未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报酬。

戴庆骏先生的社会职务有国家麻醉药品协会名誉会长。

二、监事

江永泓先生 54 岁，大学专科，经济师。曾任长沙市中药一厂工会主席，长沙

九芝堂药业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副总经理，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党委副书记。江永泓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6万元人民币。

周福民先生 31岁，法学硕士。现任本公司监事，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周福民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收入。

陈中和先生 50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在北京环保科学院、国家计委原材料局、国家原材料投资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原实业公司、国投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投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陈中和先生未在本公司领取收入。

陈月敏女士 35岁，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教师，上海涌金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陈月敏女士未在本公司领取收入。

罗森中先生 52岁，大学专科，经济师。曾任长沙神箭制药厂副厂长，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神箭制药厂厂长，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工会主席。罗森中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6万元人民币。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汪崇湘先生 51岁，大学专科，经济师。曾任长沙九芝堂药业集团公司、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行政总监，兼任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监事。汪崇湘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6万元人民币。

徐德安先生 42岁，大学专科，会计师。曾任长沙九芝堂药业集团公司、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徐德安先生在本公司领取收入，年薪6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止日期：除职工监事江永泓先生、罗森

中先生为 2002 年 9 月 24 日至 2005 年 9 月 24 日，股东代表监事陈中和先生为 2003 年 5 月 9 日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外，其余均为 2002 年 9 月 30 日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高加其持有本公司股票 3,250 股，其所持有的股票未被质押或冻结。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长为余克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集团公司兼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成立以来董事和经理人选的提名、选举和聘任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存在集团公司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劳动用工管理条例》，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且对子公司、分公司实施了有效的财务管理；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集团公司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集团公司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现有财务人员 17 名，财务总监为徐德安先生；基本帐户为 1901009009004665210；税务登记证为国税字 430105712191079 号、地税湘字 430106712191079 号；社会保障单位编号为 4692。

公司建立了完全独立于集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部门，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公司的内部机构设置为：药物研究所、生产计划部、营销中心、外经部、总工办、投资证券部、人力资源部、审计部、财务部、办公室。

公司的分支机构为：从事药品及包装材料生产的九芝堂制药厂、神箭制药厂、长沙中药饮片厂、包装印刷分公司，共有 18 条生产线（其中药品生产线 15 条，包装印刷生产线 3 条）；从事药品销售的药品分公司、药材分公司。

公司现拥有 20 个商标，向国家商标局提出了 32 个商标的注册申请，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了 3 个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公司现领有 60 个房产证。

公司和集团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有：公司向集团公司租用 90,742.433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期限为 10 年，年租金 80 万元；集团公司向公司租用 80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期限为 5 年，年租金为 2.4 万元。该两项关联交易已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经公司 199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集团公司依法回避表决。

2002 年度 1-5 月，公司向集团公司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 48.39 万元。2002 年 5 月以后，集团公司未再占用公司任何资金。此外，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公司为公司 19,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环节与集团公司之间无关联交易，未为股东或公司个人债务提供担保，亦未以公司名义向银行借款供集团公司使用。

集团公司经营范围为“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农副产品的销售”，除公司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集团公司内部机构设置行政部、财务部、综合部、业务部。

集团公司董事长为魏锋。集团公司现有财务人员 2 名，财务负责人为凌好逖，基本帐户为工行东塘支行 1901009009004684244，税务登记证为国（地）税字 430105183844598 号，社会保障单位编号为 0295。

综上所述，公司的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业务和资产独立完整。

二、发行人设立独立董事的情况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设立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200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01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温瑞林、黄世忠（为会计专业人士）先生为第 1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02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温瑞林、黄世忠先生为

第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03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0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戴庆骏先生为第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故现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已包括 1/3 独立董事，符合上述指导意见的要求。

（二）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如下：

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

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如有关事项属于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各独立董事的意见分别披露。

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1、公司应当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必须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

的，可以要求补充。当 2 名或 2 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或论证不明确时，可联名书面向董事会提出延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延期审议该事项，董事会应予以采纳。公司向独立董事提供的资料，公司及独立董事本人应当至少保存 5 年。2、公司应提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应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如介绍情况、提供材料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提案及书面说明应当公告的，董事会秘书应及时到证券交易所办理公告事宜。3、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职权。4、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及其他行使职权时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5、公司应当给予独立董事适当的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预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年报中进行披露。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应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6、公司可以建立必要的独立董事责任保险制度，以降低独立董事正常履行职责可能引致的风险。

（三）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当选后，在所参加的董事会上积极参与讨论和表决，其发挥作用的情况如下：

200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聘任杨四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项聘任有利于增强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长远利益。

2002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杨贺中辞去董事、拟选举吕建国为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2002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200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200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提名余克建、魏东、魏锋、朱锦伟、高加其为公司第 2 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温瑞林、黄世忠为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2002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上，独立董事温瑞林对选举余克建为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朱锦伟为总经理、汪崇湘为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高加其、杨四成为副总经理、徐德安为财务总监等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黄世忠因故未能出席会议，对上述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2003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2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提名杨四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戴庆骏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中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决策的规范性和科学性，同时也有效地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

公司2003年1月17日召开的第2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条例及议事规则》及《经营机构工作条例》的议案，其中前三个议案已经公司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与规则主要体现在《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条例及议事规则》中。

（一）对外投资

1、投资总额超过公司净资产20%的，经董事会审核批准后，应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并在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投资总额超过1000万元，但在公司净资产的20%以下的，由董事会负责审批。非经股东大会授权，每一个会计年度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投资项目累计总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50%。

3、投资总额超过500万元，但在100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

4、投资总额在50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审批。

（二）担保

公司不得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或者个人债务提供担保。

对除上述情形以外的担保事项按以下程序审批：

1、担保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20%的，经董事会审核批准后，应提交股东大会讨论，

并在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担保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但在公司净资产的 20%以下的，由董事会负责审批，并在董事会批准后实施。非经股东大会授权，每一个会计年度由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项目累计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

3、担保金额超过 500 万元，但在 100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

4、担保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审批。

（三）资产处置

1、涉及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 20%的，经董事会审核批准后，应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并在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涉及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但在公司净资产的 20%以下的，由董事会负责审批。

3、涉及金额超过 500 万元，但在 100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

4、涉及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审批。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年薪和超额利润提成组成，超额利润提成是以上一任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净利润数为基数，本任期每年按新增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期内年度净利润比基数降低，年薪按净利润降低率的一定比例扣减。

五、发行人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包括《经营机构工作条例》、《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投资项目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条例》、《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暂行办法》、《技术改造项目管理条例》、《控股子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经济合同管理办法》、《资金管理辦法》、《仓储管理制度》、《营销管理制度》、《供应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

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内部控制制度是完整、合理的，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根据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现有控制标准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 2000-2002 年度的财务报表摘自经具证券从业资格的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其中 2000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 2000、2001 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经该所核验的追溯调整后的数据；2003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则摘自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元

项目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845,814.39	227,506,435.82	232,162,197.55	411,742,271.51
短期投资		3,950,438.60		
应收票据	9,037,554.20	12,148,080.50	7,470,000.00	3,730,000.00
应收帐款	82,538,542.74	58,378,542.01	44,972,619.29	23,248,243.01
其他应收款	33,279,506.22	34,318,922.85	28,252,602.12	23,388,957.71
预付帐款	21,917,496.25	35,248,056.41	21,942,195.77	31,150,621.81
存货	192,046,195.84	183,569,573.28	166,180,264.50	147,824,879.83
待摊费用	2,059,560.74	746,635.00	1,005,299.12	186,750.52
流动资产合计	605,724,670.38	555,866,684.47	501,985,178.35	641,271,724.3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2,246,328.00	12,208,959.11	34,660,837.53	12,000,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2,246,328.00	12,208,959.11	34,660,837.53	12,00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49,654.48	249,654.48		
长期投资净额	11,996,673.52	11,959,304.63	34,660,837.53	12,000,000.0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01,089,062.96	378,577,347.07	303,610,857.89	196,181,773.90
减：累计折旧	90,390,191.26	83,465,374.10	58,606,131.91	47,259,826.94
固定资产净值	310,698,871.70	295,111,972.97	245,004,725.98	148,921,946.9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213,190.94	13,213,190.94	14,837,186.84	14,731,824.17
固定资产净额	297,485,680.76	281,898,782.03	230,167,539.14	134,190,122.79
在建工程	112,607,462.99	140,905,575.93	73,304,862.79	5,076,130.26
固定资产合计	410,093,143.75	422,804,357.96	303,472,401.93	139,266,253.0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4,415,305.64	15,257,925.46	15,532,321.38	3,007,816.15
长期待摊费用	13,665,186.62	13,197,555.88	16,312,639.10	1,323,502.6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8,080,492.26	28,455,481.34	31,844,960.48	4,331,318.80
资产总计	1,055,894,979.91	1,019,085,828.40	871,963,378.29	796,869,296.24

资 产 负 债 表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8,000,000.00	235,400,000.00	161,300,000.00	140,400,000.00
应付票据	36,501,024.00	32,096,000.00	27,035,793.25	27,500,000.00
应付帐款	52,397,595.59	47,463,382.85	42,706,278.98	32,085,395.04
预收帐款	10,422,203.44	36,644,333.75	15,217,826.01	12,675,364.49
应付工资	2,027,414.10	797,924.63	703,098.59	543,556.30
应付福利费	3,099,443.09	2,234,640.42	1,646,743.24	1,100,821.40
应付股利	3,517,919.06	55,345,567.59	32,503,525.60	51,761,997.94
应交税金	15,635,378.65	12,490,675.84	11,341,993.78	7,727,983.28
其他应付款	487,494.45	1,050,213.34	717,588.44	146,538.77
其他应付款	27,253,763.47	34,249,900.87	34,038,935.67	26,307,752.04
预提费用	3,300,901.06	528,207.43	483,776.98	97,343.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4,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52,643,136.91	458,300,846.72	327,695,560.54	314,846,752.8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0,875,485.42	20,875,485.42		
长期负债合计	20,875,485.42	20,875,485.42		
负债合计	473,518,622.33	479,176,332.14	327,695,560.54	314,846,752.81
少数股东权益	31,770,498.58	29,887,309.70	42,465,248.42	435,392.92
股东权益				
股本	167,206,000.00	167,206,000.00	128,620,000.00	128,620,000.00
股本净额	167,206,000.00	167,206,000.00	128,620,000.00	128,620,000.00
资本公积	313,951,528.49	313,951,528.49	352,060,832.72	352,060,832.72
盈余公积	26,236,254.50	26,236,254.50	16,379,968.09	7,923,869.88
其中：公益金	8,745,418.18	8,745,418.18	5,459,989.37	2,641,289.96
未分配利润	43,212,076.01	2,628,403.57	4,741,768.52	-7,017,552.09
股东权益合计	550,605,859.00	510,022,186.56	501,802,569.33	481,587,150.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55,894,979.91	1,019,085,828.40	871,963,378.29	796,869,296.24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目	2003 年半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523,147,074.98	905,130,882.62	709,687,678.82	455,842,102.22
减：主营业务成本	306,947,812.42	567,054,882.70	458,031,787.00	296,522,717.7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179,587.10	8,285,988.70	6,876,247.25	2,696,986.44
二、主营业务利润	212,019,675.46	329,790,011.22	244,779,644.57	156,622,398.01
加：其他业务利润	-133,962.97	1,243,556.84	27,129.12	10,021.48
减：营业费用	126,282,562.18	180,446,993.98	123,917,908.04	64,528,199.67
管理费用	34,099,893.06	75,029,416.48	55,027,244.57	37,661,553.03
财务费用	2,575,491.02	7,461,993.78	7,916,197.08	10,543,055.84
三、营业利润	48,927,766.23	68,095,163.82	57,945,424.00	43,899,610.95
加：投资收益	1,016,261.90	-685,794.93	-812,943.05	
补贴收入	390,477.71	2,753,363.56	2,248,439.89	
营业外收入	186,859.65	629,043.03	5,016,581.88	6,576,245.15
减：营业外支出	504,595.13	665,115.74	813,313.74	8,118,300.94
四、利润总额	50,016,770.36	70,126,659.74	63,584,188.98	42,357,555.16
减：所得税	5,300,988.45	6,555,875.76	9,437,413.45	4,282,324.65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4,132,109.47	649,882.52	1,776,356.71	159,802.19
五、净利润	40,583,672.44	62,920,901.46	52,370,418.82	37,915,428.3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28,403.57	4,741,768.52	-7,017,552.09	12,226,555.56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3,212,076.01	67,662,669.98	45,352,866.73	50,141,983.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70,857.60	5,637,398.80	3,807,690.64
提取法定公益金		3,285,428.81	2,818,699.41	1,903,845.33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43,212,076.01	57,806,383.57	36,896,768.52	44,430,447.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177,980.00	32,155,000.00	51,448,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43,212,076.01	2,628,403.57	4,741,768.52	-7,017,552.09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03年1-6月	2002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3,585,709.28	1,067,961,484.14	838,076,802.86	522,338,03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088.30	413,429.37	10,612,400.00	14,052,585.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9,527.59
现金流入小计	563,794,797.58	1,068,374,913.51	848,689,202.86	547,220,15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307,511.14	659,640,348.49	537,492,060.76	341,616,58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54,816.15	52,398,604.66	34,632,272.58	25,572,40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87,485.32	78,113,501.16	67,474,295.72	47,790,396.19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138,476,285.17	183,674,618.99	128,036,103.11	77,373,930.07
现金流出小计	525,326,097.78	973,827,073.30	767,634,732.17	492,353,31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68,699.80	94,547,840.21	81,054,470.69	54,866,84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950,438.60	29,866,061.7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18,52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28,868.18	7,500.00	50,600.00	43,452.2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98,544.06		
现金流入小计	5,297,829.94	43,972,105.85	50,600.00	43,45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838,717.39	149,316,767.36	177,752,491.75	36,050,676.7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908,572.39	16,750,000.00	12,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2,838,717.39	168,225,339.75	194,502,491.75	48,050,67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0,887.45	-124,253,233.90	-194,451,891.75	-48,007,22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44,330,177.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142,800,000.00	30,400,000.00	22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912.38		
现金流入小计	115,000,000.00	143,283,912.38	30,400,000.00	58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2,400,000.00	76,080,000.00	37,400,000.00	213,2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6,188,433.78	42,154,280.42	59,182,652.90	10,664,515.10
现金流出小计	108,588,433.78	118,234,280.42	96,582,652.90	239,594,33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566.22	25,049,631.96	-66,182,652.90	347,405,662.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39,378.57	-4,655,761.73	-179,580,073.96	354,265,279.83

二、发行人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213,329.29	193,035.52
银行存款	264,540,482.48	227,311,323.76
其他货币资金	92,002.62	2,076.54
合 计	264,845,814.39	227,506,435.82

2、短期投资

投资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股票投资	0.00	3,950,438.60

注：A、期初数系公司于2002年9月26日参与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而获配的1,717,582股股票，公司于2003年4月9日售出，获收益1,218,523.16元

B、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3、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9,037,554.20	12,148,080.50

注：本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 备计提 比例(%)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 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535,393.17	83.12	3,726,769.66	50,991,109.92	79.71	2,549,555.50	5
1-2年	4,108,497.53	4.58	410,849.75	2,685,925.28	4.2	268,592.53	10
2-3年	4,815,669.60	5.37	722,350.44	5,774,822.77	9.03	866,223.41	15
3年以上	6,210,099.15	6.93	2,271,146.86	4,520,568.15	7.06	1,909,512.67	20-50
合 计	89,669,659.45	100	7,131,116.71	63,972,426.12	100	5,593,884.11	

注：A、比上年增长40.17%，主要系本公司报告期内为加快发展，加大了营销投入及省外市场的

开发,致使营销网络增多、客户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另外非典期间药品销售回款受到不利影响所致。

B、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C、前五名金额为 12,270,530.01 元,占 13.68%。

D、前五名往来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内容
上海雷允上药业有限公司	4,774,966.83	货款
湖南斯奇医药公司	3,126,865.63	货款
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65,132.00	货款
广东省中药集团有限公司	1,307,840.00	货款
日本星火公司	1,095,725.55	货款

E、销售货款的回收方式:由于公司在销售模式上采取经销模式而不是分期收款销售、代销等其他销售模式,公司在依购货方的定单将货物发出后,公司即取得收取全部货物之价款的权利。

信用政策上,公司对经销商进行严格审核后,在开始交易后 6 个月内一般采用现销。6 个月以后,如经销商信用良好可赊销,赊销金额一般为前 3 个月平均回款额的 1-3 倍。为控制信用风险,如应收帐款超过 3 个月未回收,公司即对销售人员予以扣款以加强其风险防范意识,并对经销商发出不再销售的预警;超过 6 个月即视为争议货款交由督办人员处理,并停止对经销商的销售。

F、坏帐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坏帐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按帐龄分析法计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将计提比例确定为:帐龄在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的款项,分别按其余额的 5%、10%、15%、20%、30%、50% 计提。

期间	含税销售 额(万元)	应收帐款 (万元)	货款回收 比例	应收帐款 周转率	应收帐款 周转天数
2000 年	53,360	2,565	95.19	20.75	18
2001 年	84,037	4,921	94.14	20.81	18
2002 年	105,977	6,397	93.96	17.52	2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货款回收比例一直保持在 93%以上的高水平,应收帐款周转率保持在 18 次以上,应收帐款周转天数最长不超过 21 天,短于公司给客户的信用期。可见,公司的信用政策是谨慎的。

为了更有效的防止坏帐发生,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帐款管理及考核办法,对销售人员的考核与货款回收直接挂钩,同时还成立了应收帐款清查组,对已形成的坏帐,分清责任,及时处理,先由相关责任人予以赔偿,再由公司在坏帐准备中核销。公司 2000 年-2002 年实际发生的坏帐损失分别为 30.35 万元、15.77 万元、86.26 万元,当年坏帐准备余额则分别为 389.22 万元、566.89 万元、774.57 万元,足以用于实际坏帐损失的核销。

由于公司制定了谨慎的信用政策和严格的应收帐款管理制度,从而有效地控制了坏帐风险,

因此，公司认为坏帐准备的计提是谨慎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5、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805,597.03	83.75	1,490,279.85	32,173,856.31	88.22	1,608,692.82	5
1-2年	3,460,478.58	9.72	346,047.86	3,764,783.49	10.32	376,478.35	10
2-3年	1,939,781.96	5.45	290,967.29	202,114.20	0.55	30,317.13	15
3年以上	384,975.91		184,032.26	329,953.01	0.91	136,295.86	20-50
		1.08					
合计	35,590,833.48	100	2,311,327.26	36,470,707.01	100	2,151,784.16	

注：A、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B、前五名余额为2,008,925.87元，占5.64%。

C、前五名往来单位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内容
罗勇	698,125.87	借支
长沙司门口商业大楼	594,000.00	欠款
天水华圆制药公司	326,000.00	设备款
广西区气象台	228,000.00	广告
南海市珠江富士电梯公司	162,800.00	设备款

6、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期初数	比例(%)
一年以内	21,917,496.25	100	35,248,056.41	100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A、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7,594,930.22	1,136,608.73	20,848,516.58	869,379.68
库存商品	165,639,802.71	166,584.02	155,829,187.36	132,215.67
在产品	6,384,902.74		6,081,852.28	
包装物	2,681,579.05		1,227,298.52	
自制半成品	1,048,173.87		584,313.89	

合 计	193,349,388.59	1,303,192.75	184,571,168.63	1,001,595.35
-----	----------------	--------------	----------------	--------------

B、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原材料	869,379.68	297,344.91	30,115.86	1,136,608.73
产成品	132,215.67	34,368.35		166,584.02
合 计	1,001,595.35	331,713.26	30,115.86	1,303,192.75

注：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各存货项目的市价减去其变现过程应支付的税费确定。

2002 年度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为 0.543%，略低于 2001 年的 0.546%。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非按比率计提，而是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按个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故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主要取决于存货的成本价与市价的差额。2002 年有部分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公司对此已足额计提跌价准备，使得 2002 年末的原材料金额虽低于 2001 年末，但跌价准备却高于 2001 年末。反之，2002 年末占存货比重较大的库存商品金额虽高于 2001 年末，但跌价准备却低于 2001 年末，其原因系 2002 年末的售价远高于成本价。2003 年 1-6 月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为 0.67%。

8、待摊费用

类 别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财产保险费	343,426.09	223,001.12
房 租	920,571.69	516,249.68
固定资产修理、装修费等	795,562.96	7,384.20
合 计	2,059,560.74	746,635.00

注：期末数系应由下半年负担的费用。

9、长期股权投资

类 别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减 值 准 备	金 额	减 值 准 备
股权投资差额	6,446,328.00		6,408,959.11	
对联营企业投 资	5,800,000.00	249,654.48	5,800,000.00	249,654.48
合 计	12,246,328.00	249,654.48	12,208,959.11	249,654.48

(1)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摊销 期限 (年)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	摊余金额	形成 原因
海南九芝堂中元 药业有限公司	6,384,734.32	5,799,467.00		20	159,618.36	744,885.68	5,639,848.64	投资 成本 超过 或低 于应 享有 被投 资单 位所 有者 权益 份额 的差 额。
湖南九芝堂斯奇 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88,716.85	-1,206,428.03		10	-72,385.68	745,325.5	-1,134,042.35	
湖南常德九芝堂 医药有限公司	75,717.00	62,064.39	A*-8,883.06	10	3,785.88	17,438.49	49,395.45	
成都九芝堂金鼎 药业有限公司	1,976,672.35	1,753,855.75	B*248,513.21	10	111,242.70	334,059.3	1,891,126.26	
合 计	8,048,406.82	6,408,959.11	239,630.15		202,261.26	1,841,708.97	6,446,328.00	

注：A、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2003年1月15日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出资30万元收购该公司自然人3.2%的股权，并确认本公司股权比例由原51%增至54.20%。

B、2002年12月18日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2002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全部归本公司所有；2003年3月5日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2002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改为向全体股东分配；由于股东大会决议利润分配方案的变更而形成此差额。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名称	投资	初始投资金额			占注册资 本比例	减值准备
	期限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湖南斯奇医药 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8% 249,654.48
海南神农大丰 种业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8.7% 0
合 计		5,800,000.00			5,800,000.00	249,654.48 0

10、固定资产原值

项 目	期初余 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 额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238,798,015.64	23,018,477.97	3,986,948.41	257,829,545.20
机器设备	106,136,479.71	9,811,276.86	7,731,984.11	108,215,772.46

电子设备	11,998,184.64	1,321,974.63	466,722.10	12,853,437.17
运输设备	13,016,187.07	2,253,984.00	2,220,938.00	13,049,233.07
其他	8,628,480.01	677,503.00	164,907.95	9,141,075.06
合计	378,577,347.07	37,083,216.46	14,571,500.57	401,089,062.96

注：A、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31,805,431.28 元；

B、本公司有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6,881.19 万元用于抵押，已获得抵押借款 2,500 万元。

11、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38,559,938.66	3,247,936.82	215,069.88	41,592,805.60
机器设备	34,436,230.47	2,795,796.73	856,933.8	36,375,093.40
电子设备	3,722,519.10	1,292,846.48	77,488.65	4,937,876.93
运输设备	4,010,116.78	723,526.8	406,834.37	4,326,809.21
其他	2,736,569.09	421,037.03	0	3,157,606.12
合计	83,465,374.10	8,481,143.86	1,556,326.70	90,390,191.26

1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7,556,694.99			7,556,694.99
机器设备	5,656,495.95			5,656,495.95
合计	13,213,190.94			13,213,190.94

13、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占 预算%
海南九芝堂等厂房改造设备安装工程		12,385,261.84	4,726,628.38	180,752.00		16,931,138.22	银行借款 其他来源	
肝迁宁改造工程	4178	11,405,539.28	32,710.00	10,877,299.28		560,950.00	募股资金	89.29
驴胶冲剂技改项目	4840	6,030,000.00		1,000,000.00	30,000.00	5,000,000.00	募股资金	105
药品连锁营销网络改造	4800	16,095,740.80				16,095,740.80	其他来源	107.55

出口植物药提取技改项目	4947	35,800,000.00			35,800,000.00	募股资金	94.41
浓缩丸改造工程	25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0.00	募股资金	100
赤胆退黄工程	1890	14,000,000.00		1,143,500.00	12,856,500.00	募股资金	105.95
新药研究中心改造工程	3984	2,000,000.00	2,350.00		2,002,350.00	募股资金	91.13
包装公司改造工程	2986	15,103,197.00	21,118.00		15,124,315.00	其他来源	50.65
丸剂改造工程	1500	3,550,000.00	53,880.00	3,603,880.00		其他来源	24.03
成都 GMP 线改造	1551	9,535,837.01	702,981.96		10,238,818.97	其他来源	66.01
合计		140,905,575.93	5,539,668.34	31,805,431.28	2,032,350.00	112,607,462.99	
其中：资本化利息		157,757.50	272,512.50			430,270.00	

注：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272,512.50 元，资本化利率 5.31%。

14、无形资产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软件	购入	534,128.00	436,535.39	16,000.00		40,733.96	122,326.57	411,801.43	7.92-9
					0				
专有技术及专利	投资	49,541.09	11,088.00			6,048.00	44,501.09	5,040.00	0.5
非专有技术	购入	544,836.83	391,902.07			27,241.86	180,176.62	364,660.21	5-9
国华牌驴胶冲剂经营权	购入	2,800,000.00	2,146,670.00			140,004.00	793,334.00	2,006,666.00	7.1
补血生乳转让费	购入	5,000,000.00	4,458,330.00			249,996.00	791,666.00	4,208,334.00	8.42
赤丹退黄颗粒转让费	购入	6,000,000.00	5,350,000.00			300,000.00	950,000.00	5,050,000.00	8.42
丹膝颗粒转让费	购入	1,700,000.00	1,530,830.00			84,996.00	254,166.00	1,445,834.00	8.42-9.5
土地使用权	购入	952,000.00	932,570.00			9,600.00	29,030.00	922,970.00	48.5
合计		17,580,505.92	15,257,925.46	16,000.00		858,619.82	3,165,200.28	14,415,305.64	

注：上述公司购入的国华牌驴胶补血冲剂经营权以及 3 个新药技术转让费，由于公司与出让方签定的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有关法律也没有对新药规定受益年限（新药虽有一定时间的保护期或监测期，但期满后企业仍可生产该种药品），故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将摊销期限确定为十年。

15、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原始 发生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 销年限
装修费	19,111,509.47	12,390,722.06	1,812,314.30	881,298.95	5,789,772.06	13,321,737.41	1.6-4
药品软件项目	788,973.67	515,173.82		171,724.61	445,524.46	343,449.21	2.26
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492,298.15	291,660.00		291,660.00	1,492,298.15	0.00	
合计	21,392,781.29	13,197,555.88	1,812,314.30	1,344,683.56	7,727,594.67	13,665,186.62	

16、短期借款

币种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20,000,000.00
人民币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195,000,000.00
人民币	信用借款	73,000,000.00	20,400,000.00
合计		298,000,000.00	235,400,000.00

注：比上年增长 26.59%，主要系扩大生产经营，增加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17、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本会计年度内 将到期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01,024.00	32,096,000.00	36,501,024.00
合计	36,501,024.00	32,096,000.00	36,501,024.00

18、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其他应付款大额单位

单位名称	金额	内容
海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委会	2,600,500.00	购地款
普宁市新特药公司	750,000.00	保证金
星成建筑工程公司	672,980.45	工程款

19、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 注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0.00	33,513,480.00	
法人股东	0.00	4,504,500.00	
社会流通股股东	3,350,331.47	17,160,000.00	期末数系未付的代扣所得税
子公司少数股东	167,587.59	167,587.59	本公司子公司应付未付各股东款项
合 计	3,517,919.06	55,345,567.59	

20、应交税金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法定税率
增值税	12,961,416.37	9,763,641.61	17%
所得税	2,865,422.26	2,322,274.06	33%、24%、15%、7.5%
城建税	-204,078.74	300,878.79	7%、3%
房产税	630.00	24,275.32	
营业税	2,067.93	78,466.18	5%
个人所得税	9,920.83		
土地使用税	0.00	815.88	
车船使用税	0.00	324.00	
合 计	15,635,378.65	12,490,675.84	

21、其他应交款

项 目	金 额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480,510.81	增值税、营业税的5%、3%
副食品调控基金	6,983.64	含税收入0.1%
合 计	487,494.45	

22、预提费用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利 息	41,381.75	6,347.49
水电费	457,226.96	278,226.96
租 金	972,836.74	243,632.98
劳务费、修理费等	1,829,455.61	
合 计	3,300,901.06	528,207.43

注：系预提未付的费用

23、长期借款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人民币	信用借款	10,875,485.42	10,875,485.42
合计		20,875,485.42	20,875,485.42

24、股本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发行新股	小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15206000							115206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5206000							11520600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尚未流通股合计	115206000							115206000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股份	52000000							52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已流通股合计	52000000							52000000
三、股份总数	167206000							167206000

25、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13,474,832.72		313,474,832.72
股权投资准备	182,891.82		182,891.82
关联交易差价	293,803.95		293,803.95
合计	313,951,528.49		313,951,528.49

2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公积金	17,490,836.32			17,490,836.32

公益金	8,745,418.18	8,745,418.18
合计	26,236,254.50	26,236,254.50

2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数	2,628,403.57
加：本年调整上年数	0.00
期初未分配利润	2,628,403.57
加：本年净利润	40,583,672.44
减：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12,076.01

28、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行 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03年1-6月	2002年1-6月	2003年1-6月	2002年1-6月
医药工业	322,661,840.44	264,817,193.68	120,601,142.42	118,379,407.06
医药商业	240,268,233.68	197,137,164.50	226,240,682.69	183,342,564.64
行业间抵销	-39,782,999.14	-28,272,754.02	-39,894,012.69	-27,533,853.13
合 计	523,147,074.98	433,681,604.16	306,947,812.42	274,188,118.57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03年1-6月	2002年1-6月	2003年1-6月	2002年1-6月
湖南地区	471,831,966.66	392,180,389.66	287,422,401.94	256,959,917.79
海南地区	16,132,469.24	12,826,424.39	2,884,950.96	1,967,481.41
四川地区	35,182,639.08	28,674,790.11	16,640,459.52	15,260,719.37
合 计	523,147,074.98	433,681,604.16	306,947,812.42	274,188,118.57

注：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金额 54,591,078.65 元,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10.44%。

(1) 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为：无论是医药工业还是医药商业，公司在销售模式上均采取经销模式，而未采取分期收款销售、代销等其他销售模式。公司在依购货方的定单将货物发出后，即将所发出的全部货物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全部转移给购货方，公司由此取得收取全部货物之价款的权利（公司在购货方定单下达后的一定时间内发货，购货方进行有效签收后，非因运输问题出现的货物破损、短少或产品质量问题并经公司确认同意，购货方不得将产品退回公司。除现款现货外，购货方应在规定期限内付清全部货物之价款，逾期未付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货物实施任何控制。公司据此确

认销售收入。

(2) 公司 2001-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按医药工业及医药商业销售额排前十名的产品及其所占的比重列示如下：

2001 年 医药工业按销售额排名的前 10 名产品			2001 年医药商业按销售额排名的前 10 名产品					
			自有产品			非自有产品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工业比 重 (%)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商业比 重 (%)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商业比 重 (%)
驴胶补血颗粒	15,123	35.36	斯奇康	836	2.69	皮炎平软膏	1,247	4.01
斯奇康	4,981	11.65	驴胶补血冲剂	621	2.00	注射用氨苄西林钠	1,200	3.86
六味地黄丸	4,832	11.30	六味地黄丸	495	1.59	注射用青霉素钠	1,188	3.82
乙肝宁颗粒	4,273	9.99	乙肝宁颗粒	82	0.27	曲美	931	2.99
裸花紫珠片	1,954	4.57	杞菊地黄丸	66	0.21	三九感冒冲剂	836	2.69
健胃愈疡片	1,176	2.75	健胃愈疡片	39	0.12	百消丹	710	2.28
杞菊地黄丸	922	2.16	肝立克片	32	0.10	蜜炼川贝枇杷膏	551	1.77
参桂鹿茸丸	564	1.32	逍遥丸	28	0.09	先锋 6 号	543	1.75
逍遥丸	408	0.95	参桂鹿茸丸	26	0.08	先锋 5 号	502	1.62
补中益气丸	391	0.91	湘曲泡方	20	0.07	感康	501	1.61
小计	34,624	80.96		2,246	7.22		8,207	26.40

2002 年 医药工业按销售额排名的前 10 名产品			2002 年医药商业按销售额排名的前 10 名产品					
			自有产品			非自有产品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工业比 重 (%)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商业比 重 (%)	产品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医药 商业比 重 (%)
驴胶补血颗粒	17,201	31.58	驴胶补血颗粒	952	2.28	皮炎平软膏	1,694	4.06
斯奇康	6,820	12.52	六味地黄丸	535	1.28	曲美胶囊	1,010	2.42
六味地黄丸	4,943	9.07	斯奇康	435	1.04	三九感冒冲剂	8,68	2.08
乙肝宁颗粒	4,084	7.50	乙肝宁颗粒	86	0.21	注射用青霉素钠	7,55	1.81
裸花紫珠片	2,548	4.68	逍遥丸	56	0.14	葡萄糖酸锌口服液	7,38	1.77
足光粉	1,771	3.25	杞菊地黄丸	54	0.13	正天丸	594	1.42
复方板兰根颗粒	1,200	2.20	参桂鹿茸丸	38	0.09	注射用氨苄西林钠	543	1.30
杞菊地黄丸	949	1.74	归脾丸	20	0.05	先锋六号	528	1.27
健胃愈疡片	945	1.73	上清丸	19	0.05	古汉养生精	527	1.26
天麻钩藤颗粒	874	1.60	健胃愈疡片	15	0.04	蜜炼川贝枇杷膏	450	1.08
小计	41,335	75.88		2,212	5.31		7,706	18.48

(3) 行业间抵销的具体内容

公司本部、药品、药材、包装分公司、各子公司之间存在购销往来，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2001、2002 年及 2003 年 1-6 月的抵销内容及金额如下：

内容	2001 年	2002 年	2002 年 1-6 月
工业与商业抵销额	15,709,100.97	36,524,368.09	12,446,338.80
工业与工业抵销额	7,055,944.23	7,585,488.18	12,944,440.45
商业与商业抵销额	6,097,028.28	12,422,532.58	14,392,219.89

合计	28,862,073.48	56,532,388.85	39,782,999.14
----	---------------	---------------	---------------

(4) 增加环保投入对公司经营成本的影响

公司一直较为重视环保问题，不断增加环保投入。2000-2002年，公司环保工程投入分别为42.69、351.65、400.23万元；计入当年成本的环保运行费用分别为122.86、175.14、242.84万元，占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45%、0.41%、0.43%。预计2003年公司环保工程投入为370万元，环保运行费用为280万元，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由于国家和公众对环保问题的日益关注，公司将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继续增加环保投入，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已安排1,774万元用于环保工程投入。

29、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3年1-6月	计缴标准
城建税	2,411,370.36	增值税、营业税的7%、3%
教育费附加	1,756,641.05	增值税、营业税的5%、3%
营业税	9,124.24	营业额的5%
副食品调控税	2,451.45	含税收入0.1%
合 计	4,179,587.10	

30、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营业费用比上年增长58.62%，主要系本年为拓展市场增加广告费等营销费用所致；管理费用比上年减少20.75%，主要系上年同期本公司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摊销开办费1105万元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的核算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执行。公司财务制度规定，销售人员报销费用时必须持有符合税务局规定和公司要求的发票，不得以白条进行报销。该项规定在公司与销售人员签定的营销承包合同书中予以载明。

公司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已进入国税局“金税工程”系统，即防伪税控系统，不存在不规范的现象。

31、财务费用

类 别	2003年1-6月	2002年1-6月
利息支出	2,750,999.43	4,407,674.62
减：利息收入	353,232.97	639,787.85
其 他	177,724.56	79,629.07

合 计	2,575,491.02	3,847,515.84
-----	--------------	--------------

32、投资收益

项 目	2003 年 1-6 月	2002 年 1-6 月
控股公司按权益法		-681,520.66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202,261.26	-656,181.17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03,474.74
计提减值准备		-249,654.48
股票投资收益	1,218,523.16	
合 计	1,016,261.90	-883,881.57

注：投资收益汇回不存有重大限制。

33、补贴收入 390,477.71 元

系本公司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上年岛内销售免征增值税。

34、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营业费用、管理费用中支付的会务费 29,900,724.88 元，广告及宣传费 40,530,186.85 元，差旅费 20,454,940.14 元，运输费 6,407,692.29 元等。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担保、重大诉讼等或有事项。

(三)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 补充资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通知要求，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明细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3年 1-6月	2002年 1-6月	2003年 1-6月	2002年 1-6月	2003年 1-6月	2002年 1-6月	2003年 1-6月	2002年 1-6月
主营业务利润	38.51	29.4	39.98	30.19	1.268	1.21	1.268	1.21
营业利润	8.89	5.64	9.23	5.79	0.293	0.232	0.293	0.232
净利润	7.37	5.19	7.65	5.32	0.243	0.213	0.243	0.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1	5.22	7.70	5.09	0.244	0.215	0.244	0.215

2、计算公式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 ÷ 期末净资产

(2)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EPS) =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3年 1-6月	2002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流动比率	1.34	1.21	1.53	2.04
速动比率	0.91	0.81	1.02	1.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47	40.80	33.07	39.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42	17.52	20.81	20.75
存货周转率(次)	1.63	3.24	2.92	2.2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37	12.34	10.44	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41	12.26	9.57	8.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5	11.80	10.31	1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0	11.72	9.76	11.39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元/股)	0.24	0.38	0.41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元/股)	0.24	0.37	0.37	0.3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元/股)	0.23	0.57	0.63	0.43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股)	0.22	-0.03	-1.40	2.75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 = 主营业务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年度净利润 ÷ 年末净资产 ×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年度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 ×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年度净利润 ÷ 净资产 × 100%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 年度净利润 ÷ 年末股本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年度净利润 ÷ 年末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年末股本

四、独立董事、会计师、主承销商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是稳健的，并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承担公司审计业务的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没有证据表明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是不稳健和不公允的，未发现资产减值准备影响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迹象。”

公司本次增发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报告期内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已根据该等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不影响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成果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

公司主营业务相当突出。2000-2002 年度、2003 年 1-6 月，公司的销售收入全部来自医药行业，医药行业的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均在 90%以上。

2000—2002 年度、2003 年 1-6 月，公司的经营成果实现了较快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增长了 38%、56%、28%、21%，净利润分别增长了 53%、38%、20%、48%，表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

公司 2002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比募集前的 1999 年度分别增加 57,559 万元、3,817 万元，分别增长 175%、15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

(1)在医药行业保持较高速度增长的背景下(2001、2002 年增长幅度分别为 18.7%、20%)，公司始终围绕长期发展战略，集中发展核心业务。公司近三年的销售收入全部来自医药行业。

(2)树立“九芝堂”品牌优势。通过蕴育企业文化，坚持专业化经营，完善管理模式，提高产品质量等途径建立以主导品牌为核心的品牌系统，并使其延伸至公司所有产品，子公司及零售连锁药店。目前公司已就 45 个商标类别中的 42 个进行了注册或申请。

(3)大力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公司及子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现已遍及全国 31 个省份，与 3,200 多家经销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药品分公司拥有 780 多家客户。零售药店从 1999 年的 16 家发展到现在的 44 家。

(4)在做好原有产品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产品（包括新药和经二次开发的传统产品）的市场。如浓缩丸系列的销售收入从 1999 年的 303 万元增加到 2002 年的 5,499 万元。

(5)前次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通过“药品连锁经营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的建设，使公司的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收入分别增加了 12,015、19,469 万元；通过“驴

胶补血冲剂扩产技改项目”和“浓缩丸扩产改造项目”的建设，使公司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和浓缩丸的销售收入分别增加了 4,801、5,196 万元；“九芝堂新药研究中心项目”的建成，则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

(6) 围绕主业，选择一些产品市场前景良好并已拥有健全营销网络的目标企业进行投资和收购，输入公司先进的营销模式和管理经验，使之共享公司的品牌和资金优势，并对其体制进行改革。公司于 2001 到 2002 年间投资和收购了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零售连锁有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该等子公司 2002 年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686、6,771、6,048、3,619、2,810 万元，合计 26,934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年度报告，与 2002 年末 48 家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相比（共有 50 家，为具可比性，剔除 2 家亏损的上市公司），公司的盈利能力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02 年度，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全面摊薄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之平均水平分别为 0.25 元/股、8.46%，而公司则分别为 0.38 元/股、12.34%。但与行业水平相比，公司尚需增强规模优势。

公司 2000-2002 年度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4.95%、35.46%、37.35%，稳中有升，表明公司在经营规模增长较快的同时仍能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公司 2003 年 1-6 月主营业务的毛利率为 41.33%（其中医药工业为 62.62%），2002 年同期则为 36.78%（其中医药工业为 44.70%），医药工业毛利率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在于：各主要产品中，驴胶补血颗粒的毛利率从 58.77% 上升至 61.58%（所用原材料白术的价格下降 33%）；斯奇康的毛利率从 79.39% 上升至 89.61%（按 GMP 标准建设的车间、设备使得该产品生产所用的卡介菌原粉的投入产出比得以提高），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从 12.11% 上升至 18.22%；六味（杞菊）地黄丸的毛利率从 41.79% 上升至 51.59%（所用原材料山茱萸的价格下降 66%），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从 10.85% 上升至 12.06%。

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净利润较 2002 年同期增加了 1,313 万元，增长率为 48%，主要原因在于：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净利润增加了 2,242 万元，母公司所获投资收益相应增加了 1,528 万元。该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销售收入较 2002 年同期增长了 83%，同时该公司 2002 年 1-6 月一次性摊销开办费 1,105 万元。

本招股意向书“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二、发行人 200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中分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湖南地区	809,325,263.32	689,197,981.85	528,078,810.62	455,029,739.08
海南地区	28,096,937.36	20,489,696.97	4,453,207.11	3,002,047.92
四川地区	67,708,681.94		34,522,864.97	
合 计	905,130,882.62	709,687,678.82	567,054,882.70	458,031,787.00

上表关于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的数据是按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注册地而不是按产品实际销往的区域进行划分的，其中 2002 年湖南地区的收入包括注册在湖南省的公司及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 5 个子分公司合计实现的收入，海南、四川地区的收入则分别指注册在海南省和四川省的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及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实现的收入。

以下分别列示 2002 年公司及注册在湖南省的医药工业类子公司、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及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自有产品的主要品种及收入：

单位：万元

公司及注册在湖南省的医药工业类子公司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名称	收入	主要产品名称	收入	主要产品名称	收入
驴胶补血颗粒	17,201	足光粉	1,771	裸花紫珠片	2,548
斯奇康	6,820	复方板兰根颗粒	1,200	裸花紫珠栓	240
六味地黄丸	4,943	天麻钩藤颗粒	874	复方马缨丹片	22
乙肝宁颗粒	4,084	止血镇痛胶囊	597		
杞菊地黄丸	949	玉泉丸	415		
健胃愈疡片	945	喉炎丸	406		
逍遥丸	679	玄麦柑桔颗粒	255		
参桂鹿茸丸	675	小金丸	243		
补中益气丸	437	补肾固齿丸	167		
卫益颗粒	419	桂枝茯苓丸	136		
主要产品合计	37,152	主要产品合计	6,064	主要产品合计	2,810
收入合计	44,896	收入合计	6,771	收入合计	2,810

2002 年，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公司医药工业（不含包装分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84%、82%、54%、49%。该等公司的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在于该等公司的竞争优势及产品构成有所不同。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和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在于其收入绝大部分来自毛利率较高的单一产品，前者收入 91%来自毛利率为 84%的裸花紫珠片，后者收入 100%来自毛利率为 82%的斯奇康。裸花紫珠片 2000-2002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93%、84%、84%，该产品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在于：该产品为国家中药保护品种，由该公司独家生产，受价格竞争影响程度较小；主要原料裸花紫珠叶产自海南五指山地区，由该公司独家收购，收购价格较低；另一原料包衣粉由该公司通过竞价招标的方式选择供应商，确保了供应价格的稳定，比市场平均价格低 10%-15%；该公司目前生产所用的厂房通过租赁方式取得，租赁费用较低，所用生产设备价值亦较低。斯奇康则属毛利率普遍较高的生物制品，该产品系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收载于 2000 版《中国生物制品规程》。

公司医药工业的毛利率高于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竞争优势上，公司在湖南省具有较强的区域品牌优势；公司拥有 5 个中药保护品种，3 个新药，9 个独家生产产品；公司的主要剂型丸剂、片剂、九芝堂制药厂的颗粒剂均已通过 GMP 认证，根据国家计委的有关文件，通过 GMP 认证的药品的价格较未通过的药品为高，另公司的主要产品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根据该等文件可按优质优价原则执行最高零售价格，浓缩丸系列、乙肝宁颗粒亦正在申请中；公司的规模效应较为明显。产品构成上，公司最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的毛利率（59%）虽低于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最主要产品足光粉的毛利率（65%），但驴胶补血颗粒占公司医药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而足光粉占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收入的比例只有 26%；占公司收入第 2 位的六味地黄丸（所占比例为 13%）之毛利率为 44%，而占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收入第 2 位的复方板蓝根颗粒（所占比例为 17%）之毛利率仅为 5%。”

另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的毛利率亦能保持较高水平的原因在于该公司拥有 4 个中药保护品种，均为独家生产产品。

2、期间费用

公司 2000-2002 年度、2003 年 1-6 月营业费用和管理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42%、25.22%、28.23%、30.66%，较为平稳，表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对费用的控制较为严格。

公司 2002 年度营业费用为 18,045 万元，较 2001 年的 12,392 万元增加了 5,65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5.62%，主要原因为：

(1) 新增合并子公司影响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和长沙九芝堂实业有限公司系 2002 年新增合并子公司，分别影响 1,609 万元、72 万元。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常德九芝堂医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1 年 3 月、6 月、7 月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分别影响 98 万元、1,915 万元、97 万元（系该等公司 2001 年合并以前月份实际发生的营业费用）。

(2) 剔除上述不可比因素，2002 年营业费用增长率为 12.84%，主要是（母）公司营业费用增加 1,889 万元，增长率为 23.77%。原因一方面在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 2002 年实现销售收入 65,426 万元，较 2001 年 60,293 万元增加 5,133 万元，按 2001 年营业费用率 13.18% 计算增加营业费用 676 万元。另一方面系营业费用率有所上升。2002 年为扩大产品销售规模，开拓新的市场，同时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做好前期准备，公司加大了广告投入，扩充了营销队伍，从而导致广告宣传费、差旅费、工资等费用上升。上述因素使得公司的营业费用率从 2001 年的 13.18% 上升至 2002 年的 15.03%，由此增加营业费用 1,213 万元。

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营业费用较 2002 年同期增加了 4,667 万元，增长了 58.62%，主要原因为：同期销售收入增长了 20.63%；为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做好前期准备，公司决定全面展开品牌的重塑和延伸工作，同时在非典期间应采取新的营销手段作为对策，公司为此加大了广告投入，导致广告费增加了 955 万元；10 余个省外新市场和 200 多家新客户的有效拓展使宣传费、会务费、运输费增加了 1,496 万元；新招聘的近 200 名业务人员使得差旅费增加了 994 万元；公司正在将营销网络延伸至乡镇一级的医疗机构，为此增加相关费用 519 万元。此外，公司上述投入的效果将在下半年逐步显现，预计 2003 年全年的营业费用将与销售收入保持在适当比例。

公司 2002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了 2,00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2 年开办费一次性摊销 1,105 万元（亦使得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较 2002 年同期减少 893 万元），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的管理费用 797 万元。

3、投资收益

公司 2002 年度的投资收益为 - 69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差额摊销-115 万元、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2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25 万元。

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投资收益为 102 万元，其中：参与中国联通新股申购而获配，出售后获收益 122 万元；股权投资差额摊销-20 万元。

4、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 2000 - 2002 年度、2003 年 1-6 月扣除所得税及股权份额影响数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03、281、42、-24 万元，主要内容如下：

2000 年度：申购资金冻结利息收入 495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06 万元。

2001 年度：申购资金冻结利息收入 495 万元。

2002 年度：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72 万元。

5、所得税

公司 2000-2001 年度的所得税政策为“先按 33%的税率计征，再按征税基数的 18% 返还”，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所得税费用。2000、2001 年度公司分别实际收到 1,263、1,061 万元的所得税返还。

2002 年起，公司作为国务院批准的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

二、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质量及资产结构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8,25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82%，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为 83.12%。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稳定在高水平，2002 年度为 17.52 次，远高于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5.03 次。可见，公司的信用政策较为谨慎，有效地避免了坏账风险和资金占用。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帐款余额较 2002 年末增长了 40.17%，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销售收入增长了 20.63%；另一方面系在非典期间，因业务人员出差受到限制及公司的经销商优先支付与非典相关产品的货款，从而使公司的货款回收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但公司 2003 年 1-6 月的应收帐款周转率仍维持在 7.42 次的较高水平。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32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5%；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为 83.75%。

公司 2000-2002 年末、2003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14,782、16,618、18,357、19,205 万元，2003 年 6 月 30 日的存货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19%，其主要类别、数额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数额	比重(%)
原材料	1,646	8.57
包装物	268	1.40
在产品	638	3.32
自制半成品	105	0.55
产成品	8,739	45.50
商业库存商品	7,808	40.66
合计	19,205	100

公司 2001-2002 年存货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2001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00 年末增加 1,836 万元，其中新增合并子公司增加 1,850 万元，公司及原有合并子公司存货减少 14 万元（其中公司仅增加 73 万元，而同期销售收入增加 15,565 万元）；2002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01 年末增加 1,739 万元，其中新增合并子公司增加 1,368 万元，公司及原有合并子公司增加 371 万元（其中公司仅增加 56 万元，而同期销售收入增加 5,133 万元）。

关于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一方面在于公司对销售一直采取谨慎的信用政策，对新客户在开始交易后 6 个月内一般只采用现销；6 个月后，如信用良好方可赊销，赊销金额一般为前 3 个月平均回款额的 1-3 倍；如应收帐款超过 3 个月未回收，公司即对该客户发出不再销售的预警，超过 6 个月即停止对该客户的销售。另一方面，公司为改变产品结构，储备和开发了较多产品，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批准文号的药品有 300 多种，投入生产的有 200 多种；医药商业所经营的药品则有 4,000 多种，每种产品均需储备一定数量的库存。虽然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但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当。2002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为 3.04 次，而公司为 3.24 次。2003 年 1-6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为 1.63 次。

另公司 2002 年原材料中的枣皮、党参、白术、白糖价格下降幅度较大，这些原材料主要用于生产公司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该等产品 2002

年末的成本价和售价见下表：

单位：

元

名称	规格	单位	2002 年末 成本价	2002 年末 售价	2003 年 6 月 售价
驴胶补血颗粒	20g*30*12	包	0.44	1.09	1.10
驴胶补血颗粒	20g*20*18	包	0.49	1.11	1.13
驴胶补血颗粒 (无糖)	8g*10*40	包	0.59	2.01	1.85
六味地黄丸	120g	瓶	3.87	5.71	5.74
浓六味地黄丸	0.2g*200 粒	合	3.52	6.80	6.80
杞菊地黄丸	120g	瓶	3.54	5.71	5.74
浓杞菊地黄丸	0.2g*200 粒	合	3.85	6.42	6.4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稳定，远高于成本价，原材料价格下降对存货中“库存商品”价值无影响。另公司正就浓缩丸系列及乙肝宁颗粒向国家计委申请优质优价，其售价还有上调的可能。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长期股权投资中有股权投资差额 645 万元，主要包括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 564、-113、189 万元。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净额为 29,74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8.17%。主要房屋建筑物的成新率在 8 成以上，主要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在 6 成以上。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1,44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7%，主要包括支付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丹膝颗粒三个新药的技术转让费 1,070 万元，国华牌驴胶颗粒经营权 201 万元。

公司 2003 年 6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为 1,36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9%，主要包括装修费 1,332 万元。

2、资产负债结构

2002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40.8%，与同期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37.07%相当。2003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40.47%。

2000-2002年度、2003年1-6月公司已获利息倍数逐年上升，分别为4.67、8.21、9.11、19.18倍。

三、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

2000 - 2002年度、2003年1-6月，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43、0.63、0.57、0.23元/股，同期每股收益分别为0.29、0.40、0.38、0.24元/股。可见，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为充裕，营业收入和经营成果主要表现为现金而不是债权形式，支付能力较强。表明公司注重财务管理，注意控制信用风险，也从侧面表明公司由于产品的竞争力较强而在商业谈判中处于较有利的地位。

2、投资活动

公司2000 - 2002年度、2003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37,425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37,596万元，与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是相匹配的。

3、筹资活动

公司200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741万元，主要包括：发行A股募集资金34,433万元，借款增加1,374万元，偿付利息1,066万元。

公司2001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18万元，主要包括：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5,918万元，偿还借款700万元。

公司2002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05万元，主要包括：借款增加6,672万元，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4,215万元。

公司2003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1万元，主要包括：借款增加6,260万元，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5,619万元。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展战略

公司长期的发展战略是“立足医药行业，以药业为中心，纵深发展”，即致力于医药行业的发展，以药业为中心，向医药研究开发、医药服务业延伸，逐步形成科、工、贸一体化的“健康产业”。以创新的理念，用传统医药和现代医药相结合的方法来“提高人类健康生活品质”是公司的核心目标。

公司近期的发展计划是以中成药和医药商业为主，向中药材的规范化种植延伸，采用现代生物技术和先进的提取、纯化、制剂技术积极推进中药现代化，适度介入生物制品和化学药品，在五年内进入医药行业十强。

二、整体经营目标及主要业务的经营目标

公司未来两年的整体经营目标是在 2 年后即 2005 年，销售收入达到 30 亿元（含税），其中医药工业、医药商业各 50%左右，实现利润 1.45 亿元。（医药工业销售收入的数据系由两部分内容构成，一是假设公司现有医药工业销售收入以年均 25% 的速度增长，预计至 2005 年可达 10.90 亿元；二是假设本次增发于 2003 年完成，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于 2005 年进入投产期，扣除重复计算因素，预计可新增医药工业销售收入 4.10 亿元，则公司 2005 年医药工业销售收入预计可达 15 亿元。医药商业上，公司将选择具相当规模的医药流通企业进行收购，并拟在 2005 年将药品零售连锁店从目前的 44 家跨省拓展至 60 家，使医药商业销售收入亦达到 15 亿元。）其中主要产品分别要达到的经营目标为：原有产品驴胶补血颗粒 35,600 万元，浓缩丸系列产品（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逍遥丸）29,200 万元，斯奇康 15,500 万元，乙肝宁颗粒 10,600 万元，健胃愈疡片 4,700 万元，新药（补血生乳颗粒、赤丹退黄颗粒、丹膝颗粒）8,600 万元。

三、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新药研究方面：建立药理活性化合物库；建立高通量筛选机器人实验室、分子生物模型等高效、微量、准确、快速的中药有效成分的分离方法。

中药现代化方面：研制微囊、毫微囊、微球、脂质体、透皮给药系统等中药新剂型；研制缓释和控释材料、快速崩解和速释材料、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等新辅料，使中成药能够更好地发挥药效；研究解决中成药主成分差异过大的技术和方法；研究中成药制剂的质量控制技术和方法，近期拟完成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的研究。

中药材：进行符合 GAP 标准的中药材生产标准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的研究。

四、产品开发计划

方向：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肝炎、缺铁性贫血等国家新药的研制；中药现代化。

近期拟研制的产品：完成国家“863 计划”课题“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的研究；取得丹膝颗粒（已完成一期临床研究工作）的新药证书；完成香砂养胃丸等 4 个现有产品的剂型改进工作；1-2 年内完成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浓缩丸系列产品的二次开发；1-2 年内完成宣肺解毒颗粒剂、目炎宁滴眼液、降脂保肝颗粒、快速止血散、消症糖浆、肌瘤内消丸等 6 个国家新药的研制。

五、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营销中心将秉承“规模扩张、成本控制、风险控制”的营销理念，健全和完善公司已建成的全国性营销网络，加大对省外市场的拓展力度，使省外市场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重上升至 60%以上，以规避销售地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医药商业方面，公司拟在 2005 年将药品零售连锁店从目前的 44 家跨省拓展至 60 家；在药品分公司、药材分公司实行代理配送制，建立物流中心及其配套体系；引进国外先进管理模式，在加强业务流程管理的基础上，全面推进企业资源计划管理，实现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高效结合；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开展网上采购，开办网

上药店，降低运营成本。

六、国际化经营的规划

公司国际化经营的目标是至 2005 年出口额达到 3,000 万元（公司 2002 年出口额为 2,049 万元），规划为：重点稳定并发展日本市场；将东南亚市场做大；逐步开发欧美市场。

七、人员扩充计划

公司制定了《关于人才引进的暂行办法》，将本着“以发展吸引人、以机制凝聚人、以工作培养人、以业绩考核人”的人才理念，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大力引进药学、医学专业博士和硕士，加强公司的研究力量，调整现有管理人员和营销人员的结构，培养一批复合型管理人员和营销人员。

八、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将采用低成本扩张策略，借鉴新近收购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和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的成功经验，选择一些拥有市场前景良好的新药、国家中药保护品种的中成药、生物制品和化学药品生产企业进行收购；与各地有一定实力的药品批发或零售连锁企业合作，将潜在的竞争对手转化为有着共同利益的合作伙伴。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公司围绕现有业务而拟定的，以期秉着“弘扬国粹、九州共济、芝兰同芳”的经营理念，在近期内迅速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拟定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国家宏观经济走势运行正常；国家对医药行业的产业政策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和原料供应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本次发行在 2003 年内完成。

实施上述业务发展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随着资产、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在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激励和约束机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挑战。此外仍

普遍存在的地区保护主义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是结合公司的近期发展计划而制定的。通过与湖南中医学院的合作，实现向中药材的规范化种植延伸；通过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的合作，推进新药和中药现代化的研究，加速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提升公司产品的档次，形成核心竞争力；其余 6 个项目的建设将加速公司药品 GMP 的认证进程，使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得到较大提高。

第十三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实现了较快发展，2002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较 1999 年增长了 175%、146%、130%、154%。但尚有诸多因素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主要表现为：

1、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结构有待增强和改善

公司目前取得的药品批准文号多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期的产品，且多为仿制药品；2000-2002 年度药品生产的主要产品驴胶补血颗粒分别占销售总额的 51%、35%、32%；虽然公司已储备了 4 个已取得或即将取得新药证书的国家三类新药和 11 个改进剂型的产品，但仍显不足。

2、规模优势尚未形成

虽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但与行业水平相比，规模优势尚未形成。

3、尚未控制上游资源，对医药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医药包装行业投入不够

公司药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中药材，其产地分布具有明显的地域性，且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某一种中药材在某一时期可能因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供应不足或价格上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随着医药工业的飞速发展，作为特殊商品的药品，其包装材料的重要性日益受到重视，医药包装行业逐渐成为医药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据统计，目前我国医药包装行业的年产值在 150 亿元左右，仅能满足国内药品生产企业 80%的需求，今后 5 年将是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

此外，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2001 年 11 月分别投资控股了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该等公司的产品虽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资金较为缺乏，且均尚未进行 GMP 改造。

围绕上述制约因素，为加快公司的发展步伐，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规模的扩张和效益的提高，公司将加大对中药相关产业的投入，以形成中药材种

植、新药研制、中成药生产、药品经营相结合的现代化中药产业体系，实现公司“立足医药行业，以药业为中心，纵深发展”的发展战略。为此，经公司 2001、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增发不超过 6,500 万股 A 股，预计可实际募集资金 4 万元。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以下 8 个项目：

1、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本项目已经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以计产业[2002]688 号文批准立项。

公司现拥有 9 种剂型的 15 条生产线，其中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GMP 改造的 4 种剂型有 10 条，即丸剂、颗粒剂各 4 条，片剂、口服液各 1 条。另有因产量很小而暂不考虑进行 GMP 改造的 5 种剂型曲剂、搽剂、胶剂、灌肠剂、酒剂生产线各 1 条。

2002 年，公司丸剂、颗粒剂、片剂、口服液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产量、销量、产销率、生产能力利用率如下表：

剂型	生产能力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生产能力利用率
丸剂（万瓶）	2,870	2,820	2,795	99%	98%
颗粒剂（万包）	22,460	21,467	22,149	103%	96%
片剂（万盒）	120	112	125	112%	93%
口服液（万盒）	37	41	46	113%	111%

注：由于中成药的生产线具有一定通用性，经适当调整后同一剂型的多个产品可在一条生产线上生产，且有多种规格。2002 年，公司丸剂生产线共生产 16 个以上产品，有每粒 0.2 克每瓶 200 粒、300 粒、360 粒、600 粒、720 粒，每盒 10 粒每粒 3 克、9 克 7 种以上规格，上表按每瓶 200 粒每粒 0.2 克的规格进行测算。颗粒剂生产线共生产 5 个产品，有 7 种规格，上表按每包 17 克的规格进行测算。片剂生产线共生产 11 个产品，有 15 种规格，上表按每盒 48 片每片 0.3 克的规格进行测算。口服液生产线共生产 2 个产品，有 4 种规格，上表按每盒 10 支每支 10 毫升的规格进行测算。

可见，公司虽通过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使颗粒剂的生产规模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但对片剂、口服液尚未进行任何投资，对丸剂的投资亦仅为 2,500 万元，使得公司丸剂尤其是片剂、口服液的生产规模偏小，且 4 种剂型均已满负荷运行，导致公司现有规模产品尤其是储备产品、新药的生产受到较大程度限制，严重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故公司拟通过本项目扩大上述 4 种剂型 13 个产品的生产规模以满足市场需求，计划经过 4 年即至 2007 年，逐步将丸剂、颗粒剂、片剂、口服液的生产能力扩产 2,500 万瓶、6,677 万包、1,903 万盒、1,000 万盒，具体如下（各产品测算所采用的规格同

上表):

产品	2002年 产量	2002年 销量	2002年 产销率	项目拟扩产量 (2007年)	备注
规模产品：					
六味地黄丸(万瓶)	986	1,009	102%	1,500	
杞菊地黄丸(万瓶)	214	215	101%	500	
乙肝宁颗粒(万包)	3,342	3,774	113%	1,765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包3克则为10,000包
储备产品：					
逍遥丸(万瓶)	232	245	105%	500	
卫益颗粒(万包)	44	39	90%	441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包1.5克则为5,000万包
健胃愈疡片(万盒)	56	63	113%	1,000	
支气管炎片(万盒)	-	-	-	521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瓶100片每片0.25克则为300万瓶
抗骨增生片(万盒)	-	-	-	382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瓶100片每片0.25克则为220万瓶
阿珍养血口服液(万盒)	-	-	-	800	
小儿腹泻宁口服液 (万盒)	-	-	-	200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盒4支则为500万盒
新药：					
赤丹退黄颗粒(万包)	-	-	-	2,647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包10克则为4,500万包。药品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Z20010176
丹膝颗粒(万包)	-	-	-	1,471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包10克则为2,500万包。尚未取得药品批准文号,现已完成一期临床研究,正在整理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新药证书
补血生乳颗粒(万包)	-	-	-	353	拟扩产量如按项目设计规格每包4克则为1,500万包。药品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Z20000126。

上述产品的市场预测简述如下：

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该两种产品按功效区分皆属扶正类药品，据统计，扶正类药品的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中成药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3，占 9.67%。六味地黄丸是滋阴补肾的古方名药，用于头晕目眩、腰膝酸痛、心烦失眠、耳鸣口干、手足心热、神疲倦怠等症状。该产品近年销售额持续稳步上升，现已超过 10 亿元，且呈继续增长的态势，其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11。该产品目前市场主导品牌有北京同仁堂（2002 年含税销售额为 2.76 亿元，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12%）、宛西仲景、兰州佛慈等，公司 2002 年该产品的含税销售额为 0.58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46%。公司生产的六味地黄丸具有体积小、服用方便、疗效好、外观精美等特点。杞菊地黄丸亦属滋阴补肾类药品，尤对目涩畏光、视物昏花等症状疗效较为确切，而目前在眼科用药市场上尚无疗效确切的其他口服药，市场潜力较大。

乙肝宁颗粒、赤丹退黄颗粒（新药）：前者主要用于治疗慢性迁延性、活动性肝炎，后者主要用于治疗淤疸型肝炎。在已查明的 5 种肝炎中，乙肝占肝炎患者总量的 70%，转为慢性肝炎的可能性最强，因此慢性乙肝已成为肝炎类药品最主要的治疗对象。2000 年我国乙肝病毒携带者达到 1.2 亿人，占全国总人口的近 10%，在这 1.2 亿人中，有慢性肝炎病人 3,000 万左右，其中淤疸型肝炎发生比率为 10%-15%左右。此外 2000 年我国病毒性肝炎新增人数至少在 240 万例以上，其中黄疸发生比例为 70%左右，目前尚无其他疗效明确的专用于治疗淤疸型肝炎的中成药。2001 年，我国各类肝炎类药品（10 大类、300 多个品种）销售总额为 35.4 亿元（其中销售额最大的化学药贺普丁为 6 亿元，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2），中成药主要产品销售总额为 7.92 亿元左右，其中速立特胶囊、蒂达胶囊、葵花牌护肝片的销售额分别为 4 亿元、1.2 亿元、1 亿元左右，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分别排名第 32、67、21（护肝片含全部品牌）。公司所产乙肝宁颗粒的销售额则为 0.5 亿元。据估计，我国肝炎类药品的市场容量可达 90 亿元。

逍遥丸：疏肝健脾，养血调经。主要用于肝气不舒，胸胁胀痛，头晕目眩，食欲减退，月经不调，目前同类药品市场主导品牌有乌鸡白凤丸（主要生产厂家为江西汇仁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北京同仁堂 2002 年的销售额为 24,817 万元）、百消丹（其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4）等。逍遥丸属妇科用药，据统计，妇科用药的销售额在 2001 年上半年全

国中成药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7，约占 6.5%，其中销售额最大的产品即为乌鸡白凤丸，约占妇科用药的 21.76%。而逍遥丸的销售额近年亦呈上升趋势，在 2002 年全国中成药妇科用药药品零售市场月度排名中，逍遥丸由 9 月份的第 7 名上升至 12 月份的第 3 名。

卫益颗粒：主要用于治疗体虚、抵抗力下降引起的感冒等症状。据统计我国每年流感发病人次在 1 亿次以上，生活紧张、工作压力大、长期在封闭写字楼内工作、缺乏必要锻炼等原因，都会导致体质下降、抵抗力减弱而患上感冒，老年人、妇女、儿童以及处于亚健康状态者患感冒的情况则更为普遍。目前我国感冒病症自我药疗比例约为 90%，估计全国感冒药市场容量在 100 亿元左右。感冒药中，化学药约占 70%，主要产品有感康片、日夜百服咛片、新康泰克胶囊、泰诺片等，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分别排名第 24、38、55、71；中成药约占 30%，主要产品有三九感冒灵（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2002 年度销售额为 22,494 万元）、维 C 银翘片（其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94）、抗病毒口服液等。卫益颗粒具有服用量小、不含糖、用药适应面宽、疗效好等特点，辨证与辨病相结合，标本兼治，且作为纯中药制剂具备天然、安全、副作用小等优势，市场潜力较大。

健胃愈疡片：主治肝郁脾虚、肝胃不和型消化性溃疡活动期。据统计，溃疡病的发病率约占全国人口总数的 10%-12%，治疗消化性溃疡病的用药金额约占医院用药金额的 4.5%，1998 年用于制酸及消化性溃疡病的医院用药金额已达 72.5 亿元，其中中成药约占 30%。在胃溃疡类药品市场尤其是医院用药市场中，化学药占主导地位，以雷尼替丁、法莫替丁为主，2000 年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22.13%、8.05%，近年来吉林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斯达舒胶囊逐渐成为药品零售市场的主导品牌，其销售额在 2002 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 16 位（前 15 位中无治疗胃病的药品）；中成药主要产品有三九胃泰（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2002 年度销售额为 13,127 万元）、胃乃安、香砂养胃丸等。中成药与化学药相比，中成药虽起效较慢，但副作用小，且目前仍有大约 30% 的胃溃疡患者无法痊愈，需长期治疗，因此中成药作为长期用药与维持用药较化学药具有一定优势。健胃愈疡片是一种纯中药制剂，经动物实验及临床研究证实未见毒副作用，质量稳定性好，临床疗效较优，复发率低，是一种抗消化性溃疡的理想药品。

支气管炎片：清热化痰，定喘止咳。用于哮喘型慢性支气管炎。据 90 年代初统

计数据，我国急性支气管炎发病率为1%，慢性支气管炎发病率为3.8%，50岁以上的人群发病率高达15%。儿童哮喘发病率为3%，全国平均为1%。根据美国最近公布的调查结果，现气喘发病率比20年前已增加了1倍，占总人数的7%。2001年我国哮喘类药品销售总额约为22亿人民币，预计市场容量可达30亿元以上。目前用于治疗哮喘的药品基本可分为祛痰药、镇咳药、平喘药、治疗咳痰喘复方制剂等，临床应用上主要以化学药为主，如皮质激素吸入剂、拟肾上腺素吸入剂等；在OTC市场上，由于中成药往往具有祛痰、止咳、平喘、消炎等多重功效而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目前主要品种有念慈庵蜜炼川贝枇杷膏（其销售额在200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13）、急支糖浆（其销售额在200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72，由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2000年销售额为29,717万元）、克咳胶囊（其销售额在200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78）等。

抗骨增生片：补肾，活血，止痛。用于肥大性脊椎炎，颈椎病，跟骨刺，增生性关节炎，大骨节病。我国骨质增生患者总数已超过1亿。据统计，50岁以上人群中50%患有骨质增生，65岁以上人群中女性和男性的发病率高达90%和80%。目前抗骨质增生类药品主要有骨质增生一贴灵、通络祛痛膏（均为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其2001年销售额合计为9,718万元）、骨通贴膏等。据估计，抗骨质增生类药品市场容量在20亿元以上，但疗效确切的口服药较少。抗骨增生片即为口服药，且具有携带服用方便、抗炎镇痛作用显著等特点，市场潜力较大。

阿珍养血口服液：主要用于肝血不足所致的皮肤干燥、头晕心悸、烦躁失眠等症，其主要成分为阿胶及珍珠粉，具有气血双补、以内养外、养血润肤的特点。目前整个补血市场销售额约为20亿元，市场份额较大的产品有太太口服液（其销售额在200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45，由深圳太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2002年销售额为24,231万元）、红桃K（其销售额在2002年全国药品零售市场中排名第51）、血尔等。阿珍养血口服液的功效以“人体肌肤之光华有赖精血滋养”之理论为基础，是一种从根本上解除面色不泽、肌肤干燥的新型美容药品，市场前景较好。

小儿腹泻宁口服液：主要用于小儿腹泻呕吐，口渴，消化不良，消瘦倦怠。我国有2-3亿儿童，据统计，1995、1998年五岁以下儿童腹泻发生率分别为384.00%、347.00%，五岁以上儿童则略低，儿童综合发病率为200%。目前治疗腹泻的主要产品有泻痢停片、泻停封胶囊、黄连素片等，专用于治疗儿童腹泻的产品则主要有宝宝一贴灵，

由山西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其 2002 年销售额为 7,706 万元。在 2001 年中成药的销售额中，儿科用药进入前十名，约占 3.2%。小儿腹泻宁口服液源自传统小儿泄泻名方七味白术散，具有补气健脾、和胃生津之功效，对小儿脾虚失运所致泄泻有较好疗效，无副作用，口感良好，易被小儿患者接受。

丹膝颗粒（新药）：养阴平肝、熄风通络、清热除烦，用于中风病阴虚风动证。我国每 10 万人口中约有 429~620 例患有中风病，中风后存活的约 60%~80% 的人有不同程度的残疾，约 25%~75% 的人在 2~5 年内可能复发。丹膝颗粒能有效治疗中风病史病人，控制中风病的复发率。据估计我国中风类药品的市场容量在 10 亿元以上，目前中成药主要产品有华佗再造丸（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2000 年销售额为 8,000 万元）、大活络丸等。

补血生乳颗粒（新药）：用于产后气血亏虚所致缺乳。据统计，我国每年有 2,000 多万妇女分娩，缺乳少乳的产妇约占 40%。目前市场上用于催乳的其他中成药有下乳涌泉散、生乳汁、生乳灵糖浆等，均只针对活血通乳。而补血生乳颗粒在古方“玉露方”基础上推陈出新，兼具补血、生乳功效，且采用了最新制剂技术，用 β -环糊精包含有效成份，具有见效快、服用量小、便于贮藏、携带方便、不含防腐剂等优点。

可见，上述公司拟扩产或新投产的各产品所属细分市场前景良好，以下结合公司各产品和营销上的优势及尚待完善之处，就公司为拓展该等产品的市场而拟采取的营销措施作一分析：

（1）各产品的竞争优势

公司上述拟扩产或新投产的各产品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正在研究的“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课题已被列入国家“863 计划”，“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课题已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向国家科学技术部提出申请。

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逍遥丸收载于 2000 版《中国药典》，乙肝宁颗粒、小儿腹泻宁口服液亦将收载于修订中的 2005 版《中国药典》。列入该药典的药品一般均为疗效确切、临床常用、质量标准较完善、知名度较高的品种，在被列入该药典的 2,691 个中西药中，中成药仅有 398 个。该药典不含生物制品，国家另行颁布《中国生物制品规程》，公司产品斯奇康被列入。

乙肝宁颗粒、小儿腹泻宁口服液、健胃愈疡片系中药保护品种。

赤丹退黄颗粒、补血生乳颗粒系新药，丹膝颗粒则正在申请新药。

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逍遥丸、卫益颗粒已出口至日本、英国等国，产品质量达到日本厚生省标准。

(2) 品牌的重塑和延伸

公司将借助中华著名老字号的优势大力加强品牌的重塑和延伸（公司 2002 年广告投入仅为 912 万元），着重进行企业文化的弘扬而非单一产品的简单宣传。公司品牌的重塑和延伸将先行在湖南省等销售网络建设已较为完善的成熟市场展开，对非成熟市场仍将以销售网络建设为主。

(3) 销售网络的建设

公司营销中心现已与全国近千家经销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覆盖 28 个省份的销售网络，使得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出现了快速增长，如六味地黄丸的销售收入从 1999 年的 510 万元增加至 2002 年的 4,943 万元，2003 年 1-6 月实现销售收入 3,246 万元（未经审计，下同），比 2002 年同期增长 34%（本项目中的其他产品杞菊地黄丸、健胃愈疡片、逍遥丸则分别增长了 44%、44%、12%）；2002 年驴胶补血颗粒的销售收入在 1999 年 12,400 万元的基础上增长了 39%，2003 年 1-6 月则实现销售收入 10,354 万元，比 2002 年同期增长 17%。

但公司营销中心的销售尚主要集中在湖南省，2002 年湖南省的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在 50%以上，销售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省份仅有浙江、江西、广东、福建、安徽、湖北等 6 个省份。为此，公司将在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上述 7 个省份市场的基础上，着力加大其他省份的市场拓展力度。在此过程中，为减少市场初期开发的风险，对某一地区公司将选择 1 家实力较为雄厚的经销商进行合作，俟公司在该地区的销售额上升至一定规模、拥有一定知名度后，公司将与多家经销商进行合作，建立竞争性销售网络以扩大销售。

另公司营销中心与公司其他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在销售网络的资源共享上显为不足。公司药品分公司拥有 780 余家客户（其中医院 120 多家、药品零售企业 460 多家），公司从事药品生产的子公司则拥有 2,200 多家经销商。公司将对该等资源进行大力整合，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对本项目中的健胃愈疡片等处方药，公司将重点利用湖南九芝堂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拥有的 1,500 多家医院终端资源和多名知名医学专家组成的学术推广平台，该公司曾通过该等资源和平台使斯奇康的销售收入从 1997 年

的 209 万元增加至 2001 年的 8,307 万元,2003 年 1-6 月斯奇康实现销售收入 5,879 万元,比 2002 年同期增长 83%;对其中的补血生乳颗粒,公司还将充分利用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在妇科用药市场上的医院终端资源。

(4) 物流配送体系的建立

物流配送体系上,目前大多数药品生产企业仍采取自行送货方式,而公司则与 5 家专业物流公司(北京 1 家、湖南 2 家,广东 2 家)建立了合作关系。借助该等专业物流公司的运输网络,公司建立了及时、准确的物流配送体系(湖南省外 3—5 天内送达,湖南省内 48 小时内送达,长沙市内 4 小时内送达),以更好地满足经销商的需求,在经销商中建立起良好的信誉,并减少了因经销商缺货而造成的终端客户资源流失。随着公司省外市场拓展力度的加大,公司将选择实力更为雄厚、运输网络布局更为合理的专业物流公司进行合作,不断完善公司的物流配送体系。

(5) 营销组织结构的调整和营销队伍的建设

公司营销中心的业务员原只对地区经理负责,此种组织结构易影响市场信息的及时、准确传递。为了保证市场信息传递的及时、准确,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营销中心正对此种组织结构进行调整,业务员同时对地区经理、品牌经理负责,并接受市场推广部的指导(媒体宣传上)和销售事务部的监督(发货和货款回收上)。对本项目中的储备产品和新药,公司还将专设新产品部进行市场推广。

营销队伍建设上,公司将大力加强人员培训工作,形式上以经验交流为主。在此过程中,将以地区经理为重点培训对象,根据不同地域的文化特色建设差异化的营销队伍,并由地区经理进行执行过程中的成本控制。对业务员则在培养其执行能力的基础上着力加强其市场反映能力。在各项培训中,公司将促使营销人员深入了解企业文化,并使其成为弘扬企业文化的重要窗口。

此外,公司将切实加强对终端(包括医院和药品零售企业)和最终消费者的需求调查和信息反馈管理,并积极寻求与国家药监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等专业市场调研机构进行合作。

上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赤芍、生地、黄芪、白术、党参等,达产后每年分别需 910.33、517.84、426.84、356.04、264.21 吨;主要辅料为蔗糖、蜂蜜等,达产后每年分别约需 1,936、344.62 吨;主要燃料为天然气,达产后每年约需 500 Nm³/h(技术

规格为 98000 Nm³/h)。上述原材料、辅料、燃料公司业已建立稳定的供应渠道。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9,87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12,93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6,942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湿法混合制粒机、沸腾干燥机、多向运动混合机、高速压片机、炼药机、速控全自动高效搓丸机、洗濯轧联动机组、自动颗粒填充袋装机等设备 5,382 万元；在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购买 400 亩土地 3,500 万元；17,650 平方米生产用房的建安费用 2,501 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 1,549 万元。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期为 2 年，第 2 年生产负荷为 50%，第 3 年生产负荷为 80%；达产期从第 4 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 14 年。项目达产后，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 75,295.00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17,639.32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为 149,883.38 万元，投资利润率 48.90%，内部收益率 34.53%，投资回收期 4.79 年。

2、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

本项目已经湖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以湘计工[2002]139 号文批准立项。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4,99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99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996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自动粉碎机组、水环式真空泵、醇沉罐、外循环蒸发器等设备 1,739 万元；6,291 平方米生产用房的建安费用 888 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 367 万元。本项目与前一项目同为现代中药产业科技园组成部分，勿需另行购买土地。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期为 2 年，第 2 年生产负荷为 50%，第 3 年生产负荷为 80%；达产期从第 4 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 14 年。项目达产后，可年产流浸膏 1,162.26 吨、干膏 129.26 吨，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 23,983.88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2,818.14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 25,410.04 万元，投资利润率 29.21%，内部收益率 23.70%，投资回收期 6.15 年。

3、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

本项目已经湖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以湘计工[2002]142 号文批准立项。

复合膜属 I 类药品包装材料，据统计，仅湖南省药品包装用复合膜的市场容量就在 2,000 吨/年以上，而目前湖南省生产复合膜的厂家仅 5 家，且除本公司外均以食品包装用复合膜为主。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4,21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98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224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六色凹版印刷机、高速凹版印刷机、高速干式复合机、分切机、高速三边封制袋机、拉力测试仪等设备 2,009 万元；1,300 平方米生产用房的建安费用 581 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 396 万元。本项目利用原有厂房进行建设，不需新增用地。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期为 2 年，第 2 年生产负荷为 60%，第 3 年生产负荷为 80%；达产期从第 4 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 14 年。项目达产后，可年产复合膜 3000 吨，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 10,440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1,657.24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 15,005.07 万元，投资利润率 23.46%，内部收益率 19.00%，投资回收期 6.79 年。

4、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 GMP 异地改扩建工程项目

本项目已经海南省发展计划厅以琼计基础[2002]255 号文批准立项。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裸花紫珠片是其独家生产的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国家基本药物制剂品种，该产品自投放市场以来，销售势头良好，2000 - 2002 年度的销售收入分别增长了 114.23%、82.79%、30.40%。

根据 2002 年 4 月 6 日公司与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另一股东海南中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增资协议》，以及 2002 年 5 月 5 日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召开的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定由公司单方以货币资金 4,973.79 万元对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由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利用该笔投资款进行本项目的建设。海南中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不追加投资，并同意在公司追加投资到位后，将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按公司实际投资情况予以调整。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4,973.7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983.1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990.65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旋涡振动筛、浸膏喷雾制粒干燥机、快速整粒机、平板式泡罩包装机等设备 1,620 万元；在海口高新技术开发区内购买 32.54 亩土地 325 万元；4,717 平方米生产用房的建安费用 688 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 350.14 万元。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均系租用，本项目建成后将不再续租。现

有设备中的多向运动混合机、半自动胶囊填充机等大部分设备将在本项目建成后搬入新建厂房继续使用，槽形混合机、压片机等少量设备将折价处理。

本项目建设期为1年；投产期为2年，第2年生产负荷为50%，第3年生产负荷为80%；达产期从第4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14年。项目达产后，可年产裸花紫珠片3.5万件，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15,214.50万元，利润总额可达3,644.01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31,813.26万元，投资利润率37.88%，内部收益率28.07%，投资回收期5.47年。

5、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技改项目简介

本项目已经四川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川经贸投资函[2002]155号文批准立项。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分别有4、49、58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基本药物制剂品种、基本医疗保险药品，其中包括主要产品天麻钩藤颗粒、足光粉等。2000-2002年度天麻钩藤颗粒的销售收入分别增长了80%、123%、192%，2002年足光粉的销售收入则增长了57%。

公司拟对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追加投资9,019.50万元，由该公司利用该笔投资款进行本项目及下一项目“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的建设，其中4,748.53万元用于本项目，剩余4,270.97万元用于下一项目“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根据该公司2002年10月20日召开的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本项目及下一项目“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全部由公司单方对该公司追加投资予以解决。其他股东不追加投资，并同意在公司追加投资到位后，将该公司的股权比例按公司实际投资情况予以调整。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4,748.5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2,978.1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1,770.36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万能粉碎机、沸腾制粒干燥机、湿法整粒机、变频塞纸旋盖联动机等设备1,693万元；5,760平方米生产用房的建安费用928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357.17万元。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基础上进行建设，不需新增用地。

本项目建设期为1年；投产期为2年，第2年生产负荷为60%，第三年为80%；达产期从第4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14年。项目达产后，可年产天麻钩藤颗粒5,000万包、乙肝扶正胶囊150万盒、乳腺疏通片133万盒，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12,657.54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3,237.87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 28,541.68 万元，投资利润率为 36.47%，内部收益率 27.35%，投资回收期 5.47 年。

6、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

本项目已经四川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川经贸投资函[2002]154 号文、川经贸投资函[2003]127 号文批准立项。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4,270.9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732.6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1,538.29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提取-浓缩器、碟片式离心机、速效全自动高效搓丸机、旋涡振动筛、自动粉末填充包装机等设备 1,804 万元；建安费用 593 万元；其他及预备费用 335.68 万元。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基础上进行建设，不需新增用地。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期为 2 年，第 2 年生产负荷为 5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80%；达产期从第 4 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 14 年。项目达产后，可年产足光粉 1,200 万盒、玉泉丸 500 万盒，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 11,002.50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2,877.87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 24,684.03 万元，投资利润率 36.61%，内部收益率 26.05%，投资回收期 5.70 年。

7、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与湖南中医学院签订的《关于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公司拟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尔后公司再与工程中心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营公司”）。

工程中心将依托湖南中医学院的科研力量建立 5 种湖南省道地药材（包括玉竹、玄参、百合、金银花、白术）的种源基地，进行上述 5 种道地药材之种子（种苗）的培育，尔后将培育的种子（种苗）销售给经营公司。

经营公司将通过“湖南省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项目”建立上述 5 种道地药材的种植基地、初加工生产线和销售网络，将从工程中心购入的种子（种苗）提供给农户进行种植，尔后由经营公司从农户处收购其所种植的道地药材，经初加工后对外

销售。

(1) 工程中心

工程中心注册资金拟为 1,5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 1,2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湖南中医学院以无形资产作价 300 万元作为出资（无形资产的具体内容为上述 5 种道地药材之种质种子（种苗）的选育技术，该等技术的价值经湖南湘资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湘资（2003）评字第 016 号《湖南中医学院玉竹等 5 种道地药材的良种选育关键技术评估报告》评估确定为 310.01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

工程中心拟建立的种源基地设于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县境内，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土地。目前，公司及湖南省中医学院已与宁乡县政府签订《建立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选育基地合作意向书》，由宁乡县政府组织解决工程中心所需租赁的土地，面积暂定为 600 亩，价格暂定为 30 万元。

公司投入工程中心的 1,20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以下用途：租赁种源基地所需 600 亩土地 30 万元；购买种源基地所需设备 20 万元；建立低温种子（种苗）保存库 30 万元；灌溉设施投入 30 万元；流动资金（包括道地药材种子（种苗）的培育技术首期科研经费）投入 340 万元；出资 750 万元与公司共同组建经营公司。

(2) 经营公司

经营公司注册资金拟为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 4,2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5%；工程中心以货币资金投资 7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5%。经营公司 5000 万元注册资金中的 4,930 万元用于“湖南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项目”的建设，剩余 70 万元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3)“湖南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项目”项目简介

本项目已经湖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以湘计农[2002]261 号文批准立项。

本项目拟建设 9 万亩邵东玉竹、龙山玄参、隆回百合和金银花、平江白术 5 个道地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拟向 5 个种植基地所在政府各租赁 50 亩共计 250 亩土地作为示范田，其余土地则由合作农户利用其所承包的土地；一条道地药材初加工生产线；在邵东廉桥市场、岳阳花板桥市场（两者均属全国 17 个中药材专业市场）、龙山百合

市场、邵东玉竹市场建设销售网点；一个质量控制研究中心，进行符合 GAP 标准的各药材生产标准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的研究。

根据公司与 5 个种植基地所在政府签订的合作合同，种植基地将采取经营公司、政府、农户紧密合作的模式，具体如下：

经营公司将其采购成本为基础向农户统一有偿提供道地中药材之种子（种苗）和适应绿色环保要求的生物有机肥、低残留农药等农用物资，由政府向农户公布价格并组织其购买（在合作初期，对确有经济困难的农户，经经营公司认定，可暂不支付上述款项，由经营公司从收购款项中予以扣除）。经营公司将无偿抽调技术人员向农户传授科学种植采收技术和管理经验，从用种、播种、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化肥农药使用、采收等方面给予指导和帮助。对农户所种植采收的符合质量标准的药材，经营公司将在验收合格后全部予以收购。收购价格将由经营公司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与政府协商确定，并由政府向农户公布。

政府则负责协助经营公司选定种植基地，落实经营公司建立示范田所需的土地；组织农户向经营公司购买种子（种苗）和农用物资，按照种植标准操作规程进行种植采收；组织并确保农户向经营公司出售药材；协调经营公司与农户的关系，确保农户信守合作合同等。

本项目拟在 4 年后形成年产邵东玉竹 5,000 吨、龙山玄参 3,000 吨、隆回百合 12,000 吨、隆回金银花 3,000 吨、平江白术 2,500 吨的种植规模。本项目并非增加该等产地之各种药材的供应量，而是在该等产地现有 34 万亩的种植规模中选取 9 万亩按照符合 GAP 标准的各药材之生产标准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建立规范化种植基地，种植符合绿色环保要求的道地药材。以下对该等道地药材的市场供求状况作一简要分析：

玉竹：玉竹具有养阴润燥、生津止咳之功效，为多种中成药原料药、中药处方常用配伍药材，还是重要的出口药材。目前全国医药行业每年需用玉竹 3,000-4,000 吨，出口约 300-500 吨。同时玉竹可作食用，以玉竹为原料的滋阴防燥、降温祛暑的营养滋补品及清凉饮料日益为消费者所青睐，在我国广东、广西、福建等省及香港、澳门、台湾、日本、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菲律宾等国家和地区，玉竹的食用需求远高于药用需求。主要产地有辽宁省（关玉竹）、江苏省（东玉竹）、安徽省（南玉竹）、湖南省（湘玉竹）等，湖南省邵东县现玉竹种植面积约为 12 万亩左右。

玄参：玄参具有凉血滋阴、泻火解毒之功效，为中药处方常用配伍用药。玄参目前年需求量约为 4,500 吨。主要产地有浙江省、湖南省、四川省、湖北省等，湖南省龙山县现玄参种植面积约为 2 万亩左右。

百合：百合具有润肺止咳、清心安神等功效，兼具药用、食用功能。百合目前产量为 17,000 吨左右，随着百合的滋补保健功能日渐为人们所认识，其需求量呈上升态势，预计未来需求量可达 40,000 吨。主要产地为湖南省、甘肃省、江西省等，湖南省隆回县被誉为“中国龙芽百合第一乡”，其所产“宝庆龙芽百合”被国家绿色食品开发中心认定为绿色食品，现百合种植面积约为 6 万亩左右。

金银花：金银花具有清热解毒、凉血止痢之功效，为常用中药材。金银花富含绿原酸、肌醇、木犀草黄素等多种成份，具有广谱抗菌作用，在日用化工、饮料、食品工业方面用途广泛，目前年需求量约为 17,000 吨左右。主要产地有湖南省、山东省、河南省等，湖南省隆回县被国家林业部命名为“中国金银花之乡”，现金银花种植面积约为 13 万亩左右。

白术：白术具有健脾益气、燥湿利水、固表止汗之功效，为常用中药材，同时还是重要出口中药材，出口量约占产量的 1/3。目前白术年需求量为 9,000 吨左右，年均供应量为 8,000 吨左右。主要产地为浙江省（浙白术）、湖南省（平白术）和江西省，湖南省平江县现白术种植面积约为 1 万亩左右。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93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2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10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检测中心实验室、仓库、9,800 平方米道地药材初加工车间及配套设施、销售网点的建安费用 1,340 万元（其中销售网点建设 320 万元），购置浇灌、检测、洗、干燥等设备 1,260 万元，设计费等其他费用 120 万元。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投产期为 2 年，第 2 年生产负荷为 64%，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96%；达产期从第 4 年开始；市场生命周期为 10 年。项目达产后，预计年销售收入可达 14,800 万元，年利润总额可达 2,303 万元。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 14,096.80 万元，投资利润率 24.63%，内部收益率 20.99%，投资回收期 6.60 年。

（4）合作方简介

湖南中医学院现有 1 个博士后流动站，5 个博士点、1 个教育部重点学科、3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已建成符合国家中医药三级标准科研实验室 2 个，二级标

准科研实验室 9 个，SPF 级动物实验室和临床药理研究基地各 1 个。该学院先后为国内许多知名企业研制了骨疏止痛胶囊等新药近 20 项，正在承担国家“十五”攻关课题“湖南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金樱子等 5 种中药材规范化种植研究”，负责全面规范湖南道地中药材的育种、栽培。

湖南中医学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竞争关系。

8、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

根据公司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签订的《关于合作组建中医药研究院的意向书》及补充协议：公司拟投资 4,550 万元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共同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该研究院投资总额拟为 7,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 4,5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5%；北京中医药大学以无形资产、货币资金投资 2,4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5%，其中无形资产不超过 20%。该研究院的资金主要用于投资总额为 4,550 万元的“九芝堂北京现代中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北京中医药大学拟用于出资的无形资产为其拥有的中药新药科研项目肌瘤内消丸、降脂保肝颗粒、快速止血散、目炎宁滴眼液、消症糖浆、宣肺解毒颗粒剂的阶段性成果技术，该等技术的价值经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湘资（2003）评字第 015 号《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新药阶段性成果技术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定为 1,406.78 万元。

（1）合作方简介

北京中医药大学是我国最早成立的高等中医药院校之一，是唯一一所进入国家“211 工程”建设的高等中医药院校。该大学拥有较强的基础理论和临床医学科研力量，先后承担过 80 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课题、国家九五攻关课题、国家 973 课题、国家攀登计划课题，是我国中医药科研的重要基地。该大学现有 30 名国家新药评审委员，42 名博士生导师；设有 1 个国家级重点学科，6 个部局级重点学科，2 个部局级重点实验室，3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目前拥有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1 个，北京市重点实验室 2 个，国家中药管理局三级实验室 9 个，开放实验室 12 个。

北京中医药大学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竞争关系。

（2）“九芝堂北京现代中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简介

本项目已经湖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以湘计高技[2002]257号文批准立项。

本项目拟选址在北京中医药大学内。投资总额为4,55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00万元，补充科研经费1,650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荧光高通量筛选系统、层析分离系统、高效电泳分离系统、液相色谱质谱、化学发光酶标仪等设备2,140万元，建安费用730万元；其他费用30万元。项目建设期为1年。

本项目将建立新药信息研究部、创新药物筛选与研究中心、中药剂型与质量控制研究中心、中药新产品的小试和中试中心、技术咨询与技术成果转化部。本项目建成后，将依托北京中医药大学先进的中药复方优化筛选、基因芯片和蛋白质芯片技术和受体配体结合的分子筛选技术平台和快速全面的质量控制系统平台，重点进行以下方向的研究：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肝炎、缺铁性贫血国家新药的研制；中药剂型现代化研究。

本项目近期研制的产品有：进行驴胶补血颗粒、乙肝宁颗粒、浓缩丸系列产品的二次开发；进行已完成二期临床前研究的宣肺解毒颗粒剂、目炎宁滴眼液，已完成药理、毒理试验的心血管疾病药物降脂保肝颗粒、快速止血散，已完成药理、毒理试验及大量有效部位筛选的糖尿病药物消症糖浆，以及肌瘤内消丸等6个国家新药的研制。

本项目从第4年开始每年可研制成功3-5个新药，预计可实现技术转让和服务收入3,930万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销售收入、利润总额、投资利润率、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静态）等指标之测算依据如下：

销售价格：以公司现行销售价格（对拟扩大生产的产品）和市场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对新产品）患者承受能力等因素为基础，本着谨慎原则，充分考虑行业竞争状况、国家药品降价方案和招标采购制度等因素可能产生的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产品测算所采用的销售价格基本上低于公司现行销售价格和市场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多数产品要低17%以上。

销售税金：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分别按17%、7%、5%的税（费）率计算。

总成本费用：原辅材料、水、电以目前市场采购价格为基础调整到项目投产年度的价格；职工工资按12,000元/人年（第4个项目按15,000元/人年）计，职工福利费按工资的14%提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分类折旧法，残值率为3%；无形资产、递延

资产分别按 10 年、5 年摊销；维修费按固定资产折旧的 50% 计取；制造费按固定资产的 6% 计；产品销售费用按达产年度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取，第 1-7 个项目的计取比例分别为 16%、5%、10%、16%、20%、15%、10%；管理费用按工资及福利费的 2.5 倍计；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按年利率 5.85%（系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利率，现行利率为 5.31%）计算。

所得税：按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公司适用的税率 33% 计算，公司现适用税率为 15%。

投资利润率：利润总额/投资总额（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及全部流动资金）。

税后累计净现金流量：根据各年度的投资计划、销售收入、销售税金、经营成本（总成本费用扣除折旧和摊销）、所得税等数据进行测算，进而据以测算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静态）。

二、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说明

1、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主要意见

第 1 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第 2 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2001 年和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项目均经过严格的筛选，并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企业发展战略的要求，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投资回报，具备实施的可行性。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为 53,066.29 万元，第一年计划投入 33,334.99 万元，均系固定资产投资；第二年计划投入 19,731.30 万元，均系流动资金和科研经费投入。由于国家药监局规定所有原料药和药品制剂生产企业必须在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 GMP 证书，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凡未取得的一律停止生产。同时，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迅速。故公司必须加快部分项目的建设进程。目前，公司已向银行贷款开始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 GMP 异地改扩建工程项目，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技改项目和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等 5 个项目的建设，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已分别投资 112.4 万

元、1,512.43 万元、1,693.11 万元、1,023.88 万元（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 2 个项目合计），合计已投资 4,341.82 万元。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公司 2002 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51,002.22 万元，预计发行费用 1,853.56 万元，预计实际募集资金 49,148.66 万元。

公司拟对本次实际募集资金的使用作如下具体安排：实际募集资金到位后，先行偿还本次发行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资部分所借的银行贷款，剩余实际募集资金与本次发行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投资部分之间的差额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对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暂时未投入使用的资金，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以银行存款、购买国债等形式进行安全、稳健的短期投资。

3、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若按本次增发预计实际募集资金 49,148.66 万元、发行 6,500 万股（下同）计算，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由 2002 年末的 51,002.22 万元增加至 100,150.88 万元，增长 96.37%；每股净资产将由 2002 年末的 3.05 元/股增加至 4.31 元/股，增长 44.31%。

（2）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 2002 年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别为 12.34%、0.38 元/股，高于同期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8.46%、0.25 元/股。但在本次增发完成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前，将对公司上述两项指标带来一定的摊薄效应。2003 年，公司的净利润若按 2002 年的水平 6,292.09 万元计算，则公司上述两项指标将分别下降至 5.91%、0.27 元/股。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将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制定的业务发展目标。

（3）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将由 2002 年末的 40.80%下降至 25.98%，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和举债能力；流通股比例将由目前的 31.30%上升至 50.39%，有利于公司优化股权结构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这两个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湖南省环境保护局以湘环评[2002]40 号文批复如下：“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改善长沙市老城区环境，同时有利于企业的发展。根据环评报告书的结论，同意该工程在拟选地址建设。”

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改造工程：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湖南省环境保护局批复如下：“根据报告表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同意建设。”

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 GMP 异地改造工程：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以琼土环资监字[2001]47 号文批复如下：“根据《报告书》的综合结论，在充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在拟定的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厂址建设是可行的。”

成都九芝堂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技改项目和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这两个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分别以川环函[2002]149、150 号文批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各项目采取的具体环保措施及拟相应投入的资金数额如下：

1、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成药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

这两个项目同为现代中药产业科技园的组成部分，为节约成本，更充分的利用资源，二者所需的环保设施有部分为共用（如污水处理站），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相同，二者共需投入 1,200 万元资金，全部安排于现代中药科技产业园中药前处理生产线项目中。采取的具体环保措施有：产尘车间采取除尘排风措施，排风均经过中效过滤器过滤，并在排风口均装有粗效过滤器；拟建一座 8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来处理污水，使其达标排放；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送废品回收站，药材废渣运出用作肥料；优先选择低噪音设备，如低噪声凉水塔、螺杆式压缩机，对局部产生噪声的操作室，采取闭室操作或隔音处理，空调系统空调箱中设消声段，风机底座采用减震垫等。

2、印刷包装生产线扩产工程项目

本项目属加工制作性质，无污水和废气排放，未安排专项环保资金。加工过程剩

余的边角余料和废弃包装材料等，每年约 205 吨，可送废品回收站回收再利用；本项目无严重噪声源设备，大型设备为空调用风机、空压机等，其噪声在 85dB(A) 以内，但仍采取闭室操作或隔音处理。本项目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固体制剂及前处理提取车间 GMP 异地改扩建工程项目

车间产尘的房间将采取除尘排风措施，排风均经过中效过滤器过滤，在排风口均装有粗效过滤器，并设置风阀，风阀与送风机连锁；拟建立污水处理站来处理污水；产生的药材废渣将及时运出用做肥料，其余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废弃包装材料等送废品回收站；优先选择低噪音设备，如低噪声凉水塔、螺杆式压缩机，对局部产生噪声的操作室采取闭室操作或隔音处理，在空调系统空调箱中设消声段，风机底座采用减震垫等。

以上环保措施共需投入资金 194 万元。

4、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颗粒剂、胶囊剂、片剂车间技改项目、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

这两个项目均位于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厂址内，所需环保设施有部分为共用（如污水处理站），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相同，二者共需投入资金 380 万元，全部安排于成都金鼎药业有限公司丸剂、散剂车间技改项目中。采取的具体环保措施有：对粉碎、筛分、制粒、总混和压片等工序产生的粉尘在车间采取排风措施，在排风口均装有粗效过滤器，并设置风阀，风阀与送风机连锁；在利用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基础上，再建一座处理能力为 2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废渣每天由专车运出用作肥料，其余的固体废弃物如废弃包装材料等送废品回收站；优先选择低噪音设备，如低噪声凉水塔、螺杆式压缩机，对局部产生噪声的操作室，采取闭室操作或隔音处理；空调系统空调箱中设消声段，风机底座采用减震垫等。

第十四章 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发行人资金管理的主要内部制度

除本招股意向书“第九章 三、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所述《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条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外，公司的《经营机构工作条例》“资产和资金管理及权限”还作出了以下规定：

1、金融管理权限

汇出境外的资金，一律报经公司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审核并报董事长批准。

公司所属企业要求公司作贷款担保时，财务部需对所属企业借款用途、累计借款额度及资产经营情况进行严格的审查后，逐级审定。其中 500 万元（含本数）以下报总经理审批；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本数）之间经总经理审核并签署意见后报董事长审批；超过 1000 万元但在公司净资产的 20%（含本数）以下的，报董事会审批；超过公司净资产 20%的，经董事会审查批准后，报股东大会审批。

严禁所属企业为外单位或个人担保贷款。未经公司书面批准，所属企业不得进行外汇、期货和产权的买卖交易，不准炒买股票。

2、公司行政费用开支

公司本部实行各类行政费用总量控制，每年初根据上年费用实际情况，拟定各类行政费用开支计划，按部室归口分别报经财务总监综合平衡审核后报总经理审批，审批后报财务部备案。计划内开支由部室负责人签字，由财务部复核后，报财务总监审批；超计划开支一律由总经理审批。

计划外非经营性开支，如赞助费、广告费、会费等一律由总经理审核后，报董事长批准。

员工因公出差、购买公用物品和接待客户等正常借款，须填写“借支单”，由部室负责人签字，财务部审核。私人用途借款一律禁止。

各类费用报销具体程序及办法依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二、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66号文批准，公司于2000年6月9日采取上网定价和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了4,000万股A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元，募集资金3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34,43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于2000年6月16日全部到位，业经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0）内验字第0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资35,777万元，其中实际募集资金34,433万元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实际投资超出实际募集资金部分系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将对尚未完工的项目继续进行投资。

（一）招股说明书承诺的投资项目及其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招股说明书 承诺项目	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投资 项目	拟投资金额	备注	
1、年产1亿包肝纤宁颗粒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4,178	未变更	4,178		
2、年处理2000吨出口植物提取药技改项目	4,947		4,947		
3、九芝堂制药厂前处理GMP改造项目	916		916		
4、驴胶补血冲剂扩产2亿包/年技术改造项目	4,840		4,840		
5、九芝堂新药研究中心技改工程项目	3,984		3,984		
6、药品连锁经营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800		4,800		
年产50万人份狂犬疫苗及1800万支卡介菌多糖核酸技改工程	4,000	变更为7-13所列项目		经200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000万包/年龟胶养阴冲剂，5000万包/年鹿胶助阳冲剂技术改造项目	4,454				
益龄精口服液2000万支/年、生龙活虎精口服液2000万支/年技改项目	4,374				
		7、引进开发国家三类新药赤胆退黄颗粒项目	1,890		
		8、建设天然药材产业化种植基地	1,500		
		9、浓缩丸扩产改造项目	2,500		
		10、投资控股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项目	2,000		
		11、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	2,388		经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1,020	经 200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控股投资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	1,530	
合 计	36,493		36,493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程序、变更原因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00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 1 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 原计划投资 4,454 万元的“5000 万包/年龟胶养阴颗粒、5000 万包/年鹿胶助阳颗粒技改项目”及计划投资 4,374 万元的“益龄精口服液 2000 万支/年、生龙活虎精口服液 2000 万支/年技改项目”终止投资。

(2) 原计划投资 4,000 万元的“年产 50 万人份狂犬疫苗及 1800 万支卡介菌多糖核酸技改工程项目”, 变更为: 狂犬疫苗生产线的建设终止投资; 卡介菌多糖核酸技改工程改为投资 2,550 万元与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具体运作。

关于“龟胶养阴颗粒、鹿胶助阳颗粒技改项目”: 变更原因主要涉及保健药品转为药品的政策问题。龟胶养阴冲剂、鹿胶助阳冲剂属中药保健药品, 根据 2000 年 3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的《关于开展中药保健药品整顿工作的通知》, 国家将撤销“药健字”批准文号, 统一纳入国家药品标准管理, 经整顿后符合要求的, 重新颁发国家药品批准文号, 否则撤销其批准文号。该通知发布后, 公司即于 2000 年 4 月对上述两个产品进行了重新申报以继续实施该项目。但在申报过程中, 由于国家药监局未就申报的具体程序、审核期限等作出明确规定, 使得公司取得国家药品批准文号的时间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实际于 2002 年 11 月、3 月才取得国家药品批准文号, 距公司提出申报已超过 2 年), 故公司决定终止对该项目的投资。

关于“益龄精口服液、生龙活虎精口服液技改项目”: 变更原因则主要涉及地方标准药品升为国家标准药品的政策问题。2000 年末, 公司获悉即将出台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2001 年 2 月即获通过), 地方标准药品将被取消, 统一纳入国家标准药品管理(2001 年 2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强化中成药国家标准管理工作的通知》, 规定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地方标准药品不得在市场上流通)。由于当时正式政策尚未出台, 前景不明, 使得公司由地方标准药品升为国家标准药品的时间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于 2001 年 4 月提出申报, 实际于 2002 年 11 月才得以升为国家标准药品), 故公司

决定终止对该项目的投资。

关于“狂犬疫苗生产线”的终止：该生产线拟生产的狂犬疫苗品种为收载于 1995 版《中国生物制品规程》的“人用浓缩狂犬病疫苗”，根据国家药监局分别于 2000 年 10 月、2001 年 2 月发布的 2000 版《中国生物制品规程》、国药监注[2001]41 号《关于人用浓缩狂犬病疫苗销售使用截止期限的通知》，“人用浓缩狂犬疫苗”未被收载于 2000 版《中国生物制品规程》（被“人用狂犬病纯化疫苗”所取代），自 2001 年 10 月起不得再销售。由于“人用狂犬病纯化疫苗”在安全性、稳定性、免疫接种效果等方面要求较高，同时国家加强对狗等家畜、宠物的管理，被咬伤事件逐年降低，狂犬疫苗的市场需求呈萎缩态势，产品价格一跌再跌，利润空间较小。在该等情况下，若继续投资于该生产线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投资风险，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对该生产线的投资。

关于“卡介菌多糖核酸技改工程项目”具体运作方式的改变：为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降低产品市场开发风险、缩短投资回报期，尽快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决定与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具体运作该项目。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曾协助公司发现卡介菌多糖核酸新的临床用途和市场推广（产品总代理），拥有较健全的营销网络和较高素质的营销人才，公司与之合作能利用其营销方面的优势。

上述项目变更后节余募集资金 10,278 万元，投资于以下项目：

- （1）投资 1,890 万元引进开发国家三类新药赤丹退黄颗粒；
- （2）投资 1,500 万元建设天然药材产业化种植基地；
- （3）投资 2,500 万元进行浓缩丸扩产改造；
- （4）投资 2,000 万元控股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
- （5）投资 2,388 万元控股湖南九芝堂医药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00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董事会提交的上述议案，除“投资 2,388 万元控股湖南九芝堂医药商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由于前期评估审计未能如期完成，决定提交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外，其余项目的投资均获该次股东大会通过。

相关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0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上。

2、2001 年 3 月 19 日、4 月 27 日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2000 年度股东

大审议通过了终止“投资 2,388 万元控股湖南九芝堂医药商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并将所余募集资金改投“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的议案。相关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1 年 3 月 20 日、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该次变更原因为：由于原定合作方（涉及九家医药商业公司）对合资组建湖南九芝堂医药商业有限责任公司未能统一认识而未达成协议。公司决定终止投资该项目，对公司从事医药商业的药品分公司进行扩建。

3、2001 年 5 月 17 日、6 月 20 日公司第 1 届董事会 11 次会议、200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调整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投资方式的议案。决定将原定使用募股资金 2,550 万元与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调整为使用募股资金 1,020 万元与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的股东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调整后节余募集资金 1,530 万元，加上自有资金 650 万元，共计投资 2,180 万元，对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相关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1 年 5 月 18 日、6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上。

该次投资方式调整原因为：为进一步整合资源，迅速扩大卡介菌多糖核酸的销售规模，公司决定调整投资方式，以节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对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控股，以更好地控制和利用其在营销网络和营销人才方面的优势，并在条件成熟后，对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及湖南斯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进一步予以整合。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完工程度(%)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合计	
1	驴胶补血冲剂扩产技改项目	4840	2352.8	2052.2	676.80	5081.80	98
2	药品连锁经营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800	2196.5	2667.5	299	5163	100
3	浓缩丸扩产改造项目	2500	0	2528	0	2528	100
4	投资控股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项目	2000	0	1479	0	1479	100
5	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	2388		2371	166.60	2537.60	100
6	九芝堂制药厂前处理 GMP 改造项目	916	916	0	0	916	100
7	九芝堂新药研究中心技改项目	3984	656	981	1993	3630	91

8	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1020	814.8	205.2	0	1020	100
9	投资控股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项目	1530		1530	0	1530	100
10	引进开发国家三类新药赤胆退黄颗粒项目	1890	50	552	1400.4	2002.4	74.5
11	年处理 2000 吨出口植物药提取技改项目	4947	742.5	347.8	3580	4670.3	71.5
12	建设天然药材产业化种植基地	1500	10	60	1430	1500	100
13	年产 1 亿包肝纤宁颗粒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4178	849.7	1169.3	1699.9	3718.9	89
	合计	36493	8588.3	15943	11245.7	35777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项目实际投资 35,77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4,433 万元已经全部使用完毕，超出部分系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四)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收益情况

公司 2002 年度的销售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比募集前增加了 57,559 万元、3,962 万元、3,817 万元，分别增长了 175%、130%、154%，可见，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较好。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承诺收益 (投产后第 1 年)	实际收益(投产后第 1 年即 2002 年)	承诺收益(投产后第 2 年)	实际收益 (2003 年 1-6 月)	承诺收益(投产后第 3 年)
1	驴胶补血冲剂扩产技改项目	964	1,351	3,743	1,852	5,595
2	药品连锁经营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60	768	1,134	-1,214	1,580
3	浓缩丸扩产改造项目	674	796	1,322	654	未承诺
4	投资控股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项目	600	504	未承诺	221	未承诺
5	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	300	317	500	342	1,010
6	九芝堂制药厂前处理 GMP 改造项目	未承诺	—	未承诺	—	未承诺
7	九芝堂新药研究中心技改项目	同上	—	同上	—	同上
8	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控股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项目	同上	-298	同上	1,364	同上
9	引进开发国家三类新药赤胆退黄颗粒项目	同上	—	同上	—	同上
10	年处理 2000 吨出口植物药提取技改项目	854	110(部分投产)	1,948	15(部分投产)	1,948
11	建设天然药材产业化种植基地	130	部分投产	360	部分投产	650
12	年产 1 亿包肝纤宁颗粒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782	未投产	1,753	未投产	3,482

1、驴胶补血冲剂扩产技改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4,840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投产后第 1-3 年生产负荷分别为 50%、80%、100%，预测新增效益分别为 964 万元、3,743 万元、5,595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5,081.80 万元，完工程度为 98%（净化装修、净化空调等剩余工程将于 2003 年 8 月完工），于 2001 年末基本建设完毕。2002 年（投产后第 1 年）实际新增效益 1,351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140%；2003 年（投产后第 2 年）1-6 月实际新增效益 1,852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49%。

2、药品连锁经营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4,800 万元，投产后第 1-3 年预测新增效益分别为 760 万元、1,134 万元、1,580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5,163 万元，完工程度为 100%，于 2001 年末基本建设完毕。2002 年（投产第 1 年）实际新增效益 768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101%；2003 年（投产后第 2 年）1-6 月实际新增效益-1,214 万元，新增效益未达到承诺的原因在于公司为全面展开品牌的重塑和延伸工作，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开发做好充分准备，公司加大了广告投入等营销网络建设费用，且公司目前广告投入的重点尚主要集中在驴胶补血冲剂、浓缩丸上，其他产品的销售收入增加较少。

3、浓缩丸扩产改造项目

该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0 年 12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划投资 2,500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1 年，投产后第 1-2 年预测新增效益分别为 674 万元、1,322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2,528 万元，完工程度为 100%，于 2001 年末建设完毕。2002 年（投产后第 1 年）实际新增效益 796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118%；2003 年（投产后第 2 年）1-6 月实际新增效益 654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49%。

4、投资控股海南九芝堂中元药业有限公司项目

该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0 年 12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划投资 2,000 万元，预测公司投资后 1 年该公司实现利润 600 万元。

公司于 2001 年末实际投资 1,479 万元，占计划投资的 74.34%。2002 年该公司实际实现利润 504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84%；该公司 2003 年（投产后第 2 年）未承

诺年收益，2003 年 1-6 月实际实现利润 221 万元。

5、药品分公司扩建项目

该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1 年 4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划投资 2,388 万元，预测投产后第 1-3 年新增效益分别为 300 万元、500 万元、1,010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2,537.60 万元，完工程度为 100%，于 2001 年末基本建设完毕，2002 年（投产后第 1 年）新增效益 317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106%；2003 年（投产后第 2 年）1-6 月实际新增效益 342 万元，达到承诺年收益的 68%。

6、九芝堂制药厂前处理 GMP 改造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916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因不直接产生效益而未予预测。

该项目实际投资 916 万元，完工程度为 100%，于 2000 年末建设完毕。

7、九芝堂新药研究中心技改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3,984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因不直接产生效益而未予预测。

该项目实际投资 3,630 万元，2002 年末完工程度为 91%，中试车间正在建设。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实际增加投资 259 万元，完工程度为 100%。

该项目的建成，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公司正在研究的“六味地黄丸的二次开发研究”课题已被列入国家“863 计划”；“絮凝澄清与薄膜包衣技术在中药颗粒剂防潮中的应用研究”课题已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向国家科学技术部提出申请；肝纤宁颗粒已取得新药证书；另一产品丹膝颗粒的Ⅰ期临床研究工作已完成，正在整理申报资料向国家药监局申报三类新药；正在进行 11 个产品的剂型改进工作，其中知柏地黄丸等 7 个产品已获得生产批件，香砂养胃丸等 4 个产品的申报资料已上报国家药监局。

此外，公司还参与了受让而得的 2 个新药补血生乳颗粒和赤丹退黄颗粒的部分临床研究工作，并进行了进一步开发。在公司与出让方签定协议时，该 2 个新药均尚处于临床研究阶段，公司遂参与其中，负责提供临床研究用样品，参与了生产工艺、质量标准 and 检验方法的摸索完善，药物稳定性研究以及生产前的样品试制等工作。在补血生乳的新药证书及生产批件下发后，公司还按照制备工艺进行了 20 批产品的试制，

以使其制备工艺稳定、质量可控，符合随文标准。

8、合资组建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控股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项目

这两个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1 年 5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预测效益。

公司于 2001 年末投资完毕。湖南斯奇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已吸收合并湖南斯奇生物工程公司，该公司 2002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686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5,410 万元，利润-298 万元。2002 年该公司暂未盈利和公司暂未获投资收益的主要原因在于该公司 2002 年一次性摊销开办费 1,105 万元。根据该公司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2003 年 1-6 月，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879 万元，净利润 1,364 万元。

9、引进开发国家三类新药赤丹退黄颗粒项目

该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0 年 12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划投资 1,890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因系引进开发新药而未预测效益。

该项目实际投资 2,002.40 万元，完工程度为 74.5%，2001 年末获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公司于 2002 年上半年进行试生产，现已小批量投产。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完工程度为 87%。

该项目就原定建设内容即引进开发新药而言已完工，但原定计划并未安排资金进行赤丹退黄颗粒的规模生产，在该产品的试生产阶段系利用其他颗粒剂产品的生产线，随着公司颗粒剂产品包括赤丹退黄颗粒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原颗粒剂生产线已无法满足生产的需要，故公司决定增加该项目的投资，对赤丹退黄颗粒进行扩产改造，目前正在实施中，故就增加投资后的建设内容而言尚未完工。

该项目目前已取得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已完成部分设备的安装，正在进行生产车间装饰工程施工和部分设备的购置、安装。

10、年处理 2000 吨出口植物药提取技改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4,947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投产后第 1-2 年生产负荷分别为 80%、100%，预测新增效益分别为 854 万元、1,948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4,670.30 万元，完工程度为 71.5%（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完工程度为 83%），部分投产，原因如下：

（1）该项目至 2001 年末完成投资 1,090 万元，在与植物药提取物都具有前处理

与提取过程的“九芝堂制药厂前处理 GMP 改造项目”建设地进行改造，保持出口植物药提取物的小型生产规模，以满足公司现有植物药出口业务的需要。2002 年公司由此新增效益 110 万元；2003 年 1-6 月则新增效益 15 万元，较 2002 年下降的原因系非典期间出口受到影响。

(2) 该项目主体部分原拟在长沙市区建设，因市政规划的要求（2000 年以后，市区禁止新增燃煤锅炉，并限定二环线以内工业企业在规定时间内迁出城区）以及市区能源使用、污水排放等方面投入较大，导致投资成本较大。从整体效益考虑，公司决定改址建设，但在选址上花费了较多时间，最终于 200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定：投资 3,955 万元完成该项目的建设，出资 1,955 万元收购湖南雅康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所在位置远离市区靠近京珠高速）的在建工程，尔后再投资 2,000 万元将该项在建工程按 GMP 要求建设完毕。

11、建设天然药材产业化种植基地

该项目系变更后项目，于 2000 年 12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划投资 1,500 万元，计划建设期 3 年，开始建设后第 2-4 年预测效益分别为 130 万元、360 万元、650 万元。

该项目实际投资 1,500 万元，尚未产生效益，原因如下：

(1) 2001 年，公司投资 70 万元组建了九芝堂商南植物药有限公司，建立了山茱萸示范基地（其他原定半夏、黄芪等示范基地尚未建立），目前正在进行符合 GAP 标准的山茱萸生产标准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的研究；同时山茱萸为落叶乔木，5 年始能挂果，生产周期较长，故目前未能产生效益。

(2) 2002 年，公司投资 1,430 万元组建了成都九芝堂金鼎药材种植贸易有限公司，拟种植公司生产中成药用量较大的天麻、泽泻、川芎等中药材。在考察了 10 多个中药材产地后，已选择确定 500 亩土地为川芎种植基地，预计将于 2003 年 8 月开始种植，目前正在进行符合 GAP 标准的川芎种植标准操作规程的研究。

12、年产 1 亿包肝纤宁颗粒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该项目未变更，计划投资 4,178 万元，计划建设期 1 年，投产后第 1-3 年生产负荷分别为 50%、80%、100%，预测新增效益分别为-782 万元、1,753 万元、3,482 万元。

截至 2002 年末，该项目完工程度为 89%，实际投资 3,718.90 万元，该等投资的建

设内容为：土建、环境改造及防腐工程 1,252.30 万元，空调净化、消防、车间装饰、水电安装、地面装饰等工程 799.80 万元，购置颗粒机、沸腾干燥机、提取罐、蒸发器、铝塑包装机等设备 1,429.80 万元，其他费用 237 万元。该项目尚未完工并投产的原因如下：

(1) 新药证书尚未取得。新药研究包括临床前研究和临床研究，从获临床研究批文到取得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一般需要 3 年左右。肝纤宁颗粒于 1998 年完成临床前研究后取得临床研究批文，1999-2001 年进行临床研究，完成后于 2001 年末开始申请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由于肝纤宁颗粒主治肝脏纤维化，当时国家没有肝脏纤维化的临床研究标准，且临床研究中要进行“肝穿刺”实验，导致临床研究耗时较长。现肝纤宁颗粒继 2003 年 5 月 21 日经国家药监局审批完毕后，已于 2003 年 6 月 9 日取得新药证书和药品注册批件。

(2) 由于生产批件尚未下达，导致部分关键生产设备尚未选型。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实际增加投资 201 万元，完工程度为 94%。该项目预计将于 2003 年 12 月投产，目前已完成生产车间的装饰、净化以及部分设备的安装等工作，尚需完成的工作有：关键生产设备选型，生产线调试。

可见，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是按承诺执行的，对部分投资项目的变更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了信息披露。通过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入，强化了公司主业，经营规模和技术水平上了一个新台阶，效益得到了较大幅度提高，并给股东以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根据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开元所专审字(2003)第 002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说明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基本相符。

第十五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的税后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 4、提取任意公积金；
- 5、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情况

按照上述税后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近三年的实际分配情况如下：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占当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比例（%）
2002 年度	1、以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2,862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3,858.60 万股	
	2、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517.80 万元	95.45
2001 年度	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215.50 万元	87.15
2000 年度	以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44.80 万元	90.74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01、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增发完成前公司的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四、发行人本次股票发行当年的分配股利计划

根据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03 年度分配利润的次数至少为一次，预计公司 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在 10%以上，预计公司 2002 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 2003 年度股利分配的比例为 10%以上，利润分配主要采用派发现金的方式。公司董事会保留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权利。

第十六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的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详细计划

1、信息披露的制度

公司依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该规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信息披露的范围：主要包括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凡属可能对公司证券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凡属有助于平息公司证券造市或操纵情况的信息，凡属可能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信息，凡属可能影响证券持有人证券利益的信息，凡属涉及证券持有人公平待遇的信息，均在披露之列。该规定对应披露的重大事件进行了详细规定。

(2) 信息披露的程序与要求：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主体为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要保证披露的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除董事会秘书外，其他任何人不得随意向公众披露公司有关信息。公司发生重大事件后，董事会秘书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如公司董事会会议上将决定重大事项，董事会秘书应在会议前至少三个工作日将会议日期和议案报证券交易所，并在会议结束后的二个工作日内将有关决议报证券交易所。公司披露的信息由董事会秘书经证券交易所批准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布。在公司董事会秘书依法定程序正式披露前，董事会成员对公告的信息应注意保密，不得对外泄露，更不得擅自对外发布。

2、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具体事务由投资证券部协助进行。

董事会秘书：汪崇湘先生

电话及传真：0731-4499905

投资证券部部长：梁建华女士

电话及传真：0731-4499759

二、发行人的重大合同

公司重大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履行情况如下：

（一）土地有偿使用协议

1999年11月8日，公司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土地有偿使用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有偿租赁使用集团公司拥有的位于长沙市韶山路100号面积24,083.93平方米、雨花亭乡自然村面积10,295.73平方米、陡岭路39号面积22,403.651平方米、芙蓉北路155号3,503.922平方米、霞凝乡大塘村面积30,455.2平方米五宗土地，总计面积90,742.433平方米，租赁期限暂定为10年，年租金计80万元。

（二）银行借款合同

1、2003年5月13日，公司与中信实业银行长沙分行签署金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5月15日至2003年7月15日止，年利率4.788%。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2003年5月16日，公司与建设银行华兴支行签署金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5月19日至2003年11月18日止，年利率4.536%。该笔借款为信用保证借款。

3、2003年6月18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福州分行签署金额为5,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18日至2003年7月18日止，年利率4.536%。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2003年6月20日，公司与光大银行华丰支行签署金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20日至2003年7月20日止，年利率5.04%。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2003年6月20日，公司与光大银行华丰支行签署金额为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27日至2003年12月27日止，年利率4.788%。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2003年6月23日，公司与中信实业银行长沙分行签署金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24日至2003年7月24日止，年利率4.536%。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2003年6月2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长沙分行签署金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30日至2003年12月30日止，年利率5.04%。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2003年6月27日，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金额为4,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30日至2003年7月30日止，年利率5.04%。该笔借款由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2003年6月30日，公司与建设银行华兴支行签署金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30日至2003年12月29日止，年利率4.788%。该笔借款为信用保证借款。

10、2003年6月30日，公司与工商银行东塘支行签署金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03年6月30日至2003年7月30日止，年利率5.04%。该笔借款为信用保证借款。

（三）其他合同

2002年11月29日，公司与湖南省青苹果广告有限公司签署金额为550万元的《广告合同》。公司委托湖南省青苹果广告有限公司于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发布驴胶补血冲剂、浓缩六味地黄丸、史国公药酒电视广告。

（四）与本次增发有关的协议

1、与湖南中医学院签署的合作协议书

2002年4月8日、12月25日，公司与湖南中医学院签署《关于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公司拟出资5,450万元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及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1）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种质种苗工程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工程中心注册资金拟为1,5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200万元，出资比例为80%；湖南中医学院以5种湖南省道地药材的选育技术评估作价300万元作为出资，出资比例为20%。工程中心将依托湖南中医学院的科研力量建立上述5种道地药材的种源基地，进行该等道地药材之种子（种苗）的培育，尔后将培育的种子（种

苗)销售给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2)与上述工程中心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金拟为5,000万元,其中公司、工程中心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4,250、750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85%、15%。该公司将通过投资总额为4,930万元的“湖南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项目”建立上述5种道地药材的种植基地、初加工生产线和销售网络,将从工程中心购入的种子(种苗)提供给农户进行种植,尔后由经营公司从农户处收购其种植的道地药材,经初加工后对外销售。该公司注册资金的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2、公司、湖南中医学院与湖南省邵东县农业局等五个种植基地所在政府机构签署的合作合同书

2003年5月29日,公司、湖南中医学院与湖南省邵东县农业局,龙山县农业局,隆回县农业局、招商旅游局,以及平江县人民政府分别签署了5份《关于建立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的合作合同书》。该等合同书就建立玉竹、玄参、百合、金银花及白术等五种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的有关事宜约定如下:

由公司与湖南中医学院共同组建上述工程中心,尔后由公司与工程中心共同组建湖南省道地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营公司”)。经营公司负责建立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基地,包括以采购成本为基础向种植基地范围内农户统一有偿提供道地中药材之种子(种苗)和农用物资,无偿抽调技术人员向基地范围内农户提供技术指导,对基地范围内农户所种植采收的符合经营公司制定的质量标准的药材全部予以收购;邵东县农业局等五个种植基地所在政府机构则负责协助经营公司选定种植基地,代表基地范围内农户与公司、湖南中医学院签署该等合同书,组织基地范围内农户按经营公司确定的种植标准操作规程进行道地中药材的种植、采收,并确保基地范围内农户按合同书规定向经营公司出售符合质量标准的药材。

3、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签署的合作意向书

2002年5月13日、12月28日,公司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签署了《关于合作建立中医药研究院的意向书》及补充协议。公司拟投资4,550万元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共同组建“北京九芝堂中医药研究院”。该研究院投资总额拟为7,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4,550万元,投资比例为65%;北京中医药大学以无形资产和货币资金投资

2,450 万元，投资比例为 35%，其中无形资产不超过 20%。该研究院的资金主要用于投资总额为 4,550 万元的“九芝堂北京现代中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科研经费。

4、承销协议

公司与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关于本次增发新股的承销协议。协议约定，由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并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方式承销公司本次增发股票，协议并就承销费用、本次增发和承销的方式、费用支付、双方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作了规定。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集团公司、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没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没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四、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公司的整改报告

中国证监会长沙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以下简称“长沙特派办”）于 2002 年 9 月 23 日至 9 月 27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巡回检查，并于 2002 年 11 月 26 日下发了长特办字[2002]140 号文《关于对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的通知》（以下简称“整改通知”）。公司对该整改通知进行了认真学习，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了具体的整改方案，于 200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 2 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巡回检查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并于 2003 年 1 月 21 日将整改报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进行了公告。

上述整改通知和整改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整改通知指出：“（一）公司规范运作方面。

1、公司监事会召集人作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却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2、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未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制定和完善。

3、公司在“三会”运作中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1) 法人股东代表出席股东大会未按规定出具授权委托书，会议记录上对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及其所占股权比例未进行记录，会议记录的签名手续不完备。

(2) 部分董事未出席会议也未进行授权，或虽进行了授权，但未出具授权委托书。

(3) 首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关于签署关联协议的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未履行回避程序。

(5) 对个别关联交易事项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整改方案：

1、该问题现已得到解决。自 2002 年 4 月起，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已专职履行在公司所任职务职责，并在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在 200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 2 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的议案，并已经公司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就欠缺的或遗失的法人股东代表、董事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签名手续问题，公司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公司承诺在以后的运作中杜绝此类问题的发生。就关联董事未履行回避程序以及个别事项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问题，公司承诺将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规范公司运作，在处理关联交易事项时，一定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进行。

整改通知指出：“（三）关于公司要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问题。公司在 2001 年对个别关联交易事项如控股股东为公司的 6,63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等未进行披露。”

整改方案：公司在 2001 年度对上述担保事项未及时披露。公司已在 2002 年度报告中就当年度的担保事项予以了披露。公司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第十七章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余克建

魏 东

魏 锋

朱锦伟

高加其

杨四成

温瑞林

黄世忠

戴庆骏

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03年7月7日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销项目负责人（签名）：吴浩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桂水发

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03年7月7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袁爱平 吕德璐

所在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袁爱平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公章）

2003年7月7日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李双桂 李永利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周重揆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公章）

2003年7月7日

第十八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附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对发行完成当年预期利润率的承诺及有关中介机构对预期利润率的说明

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正本
-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3、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大合同
- 4、承销协议
- 5、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原件
- 6、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发行人的整改报告
- 8、注册会计师关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 9、发行人律师为本次股票发行出具的法律文件
- 10、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招股意向书摘要刊登之日起，投资者可至下列地点查阅本招股意向书全文、附录、备查文件、发行人最近一年年度报告及最近一期中期报告，还可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该等文件（除备查文件外）。发行价格确定后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或通过上述网站查阅增发招股说明书。

1、发行人：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地点：长沙市芙蓉北路 155 号

电话、传真：0731 - 4499905 0731 - 4499759

联系人：汪崇湘 梁建华

2、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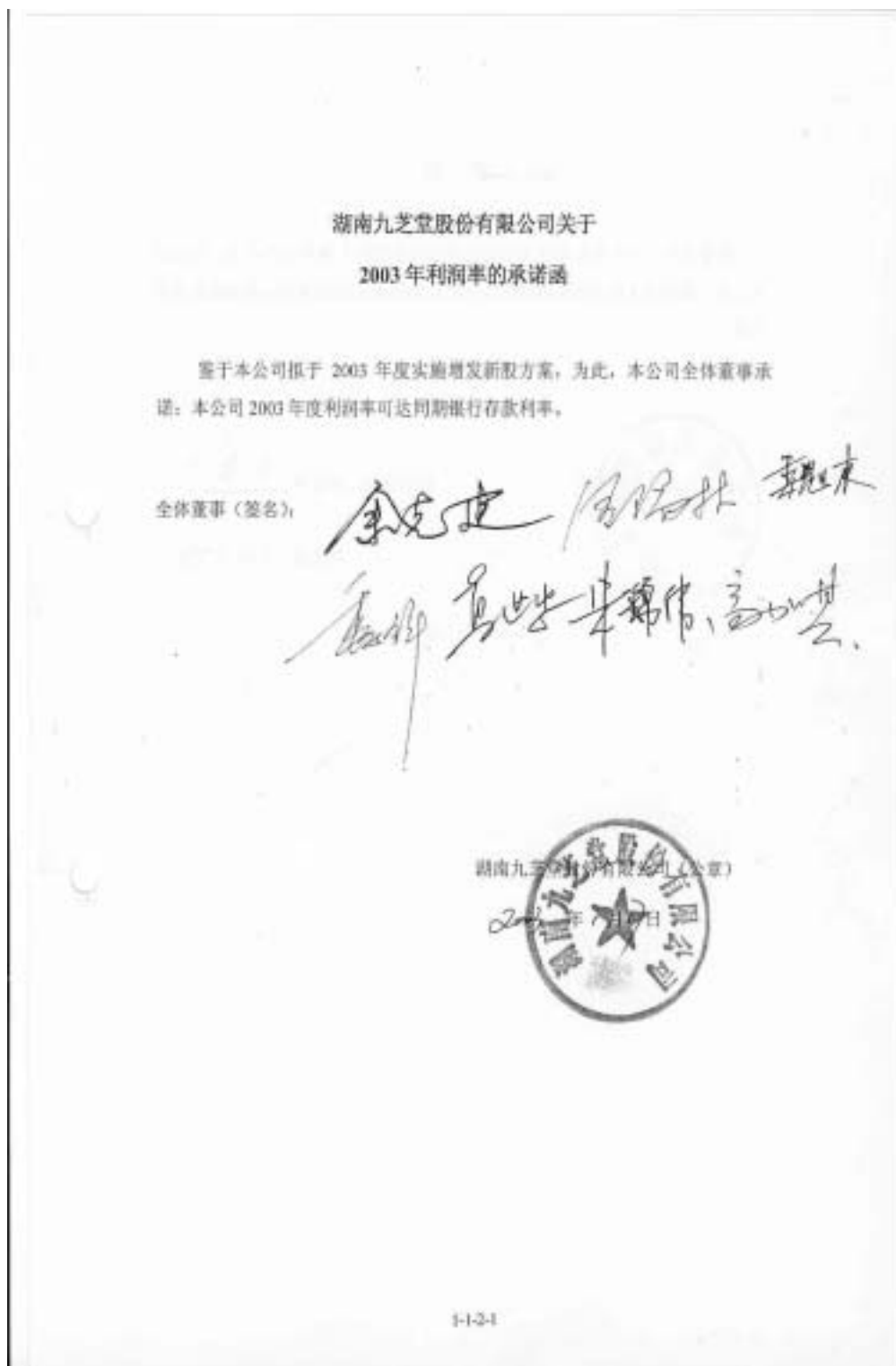
地点：上海市浦东大道 720 号

电话、传真：021 - 50367888 021 - 50366340

联系人：吴浩 庄斌 李小波 于晓丹

附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对发行完成当年预期利润率的承诺及有关中介机构对预期利润率的说明



说 明

根据发行人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以及发行人董事会的承诺，我们认为：若不出现重大的不确定性因素，发行人 2003 年度利润率可达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经办律师：袁爱平

吕德璐

2003年1月22日

关于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
预期利润率的说明

根据发行人设立以来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行人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以及发行人董事会的承诺，我认为：

若不出现重大的不确定性因素，发行人 2003 年度预期利润率可达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